

股票代碼：8933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司網址：<http://www.idealbike.com.tw/>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年報

2022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30 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職稱及聯絡電話：

姓名：賴名美  
職稱：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話：(04) 2639-3242  
電子郵件：julialai@idealbike.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職稱及聯絡電話：

姓名：黃惠君  
職稱：業務處副總經理  
電話：(04) 2639-3242  
電子郵件：vannahuang@idealbike.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梧棲區港埠路一段四九七號  
總廠：台中市梧棲區港埠路一段四九七號  
電話：(04) 2639-3242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8 號 12 樓  
電話：(02) 2705-1333  
網址：<http://www.idealbik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  
網址及電話：

姓名：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電話：(03) 578-0899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  
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idealbike.com.tw>

目 錄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1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6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5
肆、	募資情形.....	66
	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6
伍、	營運概況.....	78
	一、業務內容.....	7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8
	四、環保支出資訊.....	88
	五、勞資關係.....	91
	六、資通安全管理.....	93
	七、重要契約.....	94
陸、	財務概況.....	9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9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0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0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9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 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7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74
一、財務狀況.....	274
二、財務績效.....	275
三、現金流量.....	2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77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27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8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8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8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29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92
五、其他揭露事項.....	29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自 109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儘管全球多國已陸續放寬防疫政策，不過受到疫情長期未平息的影響，歐美地區民眾對於從事運動、健身及參與戶外活動等生活模式相當重視，因此帶動自行車騎乘熱潮延續，同時為達成淨零碳排等綠能政策，歐洲多國政府持續補助民眾購買自行車，並建置相關基礎設施，為自行車產業之銷售挹注成長動能。

自行車產業於不斷研究創新下，發展高階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等高附加價值產品，實為未來之趨勢，其中歐洲地區之電動自行車市場更尤被關注。目前除將持續提升現有銷售車種產品之設計、品質及價格外，電動自行車更為愛地雅重要發展之產品，預期電動車出口量及出口值將逐步成長。

由於全球通膨壓力居高不下，加上俄烏戰爭持續僵持，導致原物料及能源價格維持高檔態勢，造成歐美民眾的實質購買力下滑，不過鑒於目前高階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的需求依舊多於供給量能，出貨產品平均單價可望提高，因此，掌握原物料供需及價格變化，整合內外部訊息與資源，精確執行營運計畫為 112 年關鍵目標。

現就本公司 111 年度的營業報告及 112 年度營業計劃向各位股東報告。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張元賓



##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 1.一一一年度營業計劃及財務收支成果

項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增減金額	
	台幣仟元	%	台幣仟元	%	台幣仟元	%
營業收入	5,591,120	100.00	4,613,524	100.00	977,596	21.19
營業成本	4,764,217	85.21	4,069,482	88.21	694,735	17.07
營業毛利	826,903	14.79	544,042	11.79	282,861	51.99
營業費用	469,296	8.39	416,273	9.02	53,023	12.74
營業利益	357,607	6.40	127,769	2.77	229,838	179.89
營業外收支淨額	81,677	1.46	(7,729)	(0.17)	89,406	-1,156.76
稅後淨利	334,358	5.98	82,591	1.79	251,767	304.84
每股盈餘(稅後)	1.11		0.29		0.82	

2.一一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未公佈預算。

3.一一一年度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3	2.2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20	4.91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19	4.83
		稅前純益	16.20	4.53
	純益率(%)	5.98	1.79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1.11	0.29	

4.研究發展狀況：

(1) 強化研發創新能力：

因應潮流趨勢持續電動車需求之開發，以通勤用途及強調使用  
功能性整合之高性價比產品為主要方向。

(2) 提升設計能力：

加強技術支援協助客戶問題，處理與集團內之技術資源共享。

##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 一一二年度之經營方針

- (1) 以愛地雅-台灣為主軸，強化營運中心功能。
- (2) 積極開發各國電動車市場。
- (3) 有效掌控、擴充電動車產品關鍵料源及產能。
- (4) 資源共享，國際分工。

### 2. 一一二年度之產銷計劃

- (1) 掌握原物料供需時程及價格變化，提昇產能效率。
- (2) 跨年度新車種開發設計階段，主動提供組車效率改善方案。
- (3) 提昇歐洲市場及電動自行車銷售量。

##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全球關稅壁壘戰考驗自行車製造業者生產基地佈局。
2. 電動自行車結合科技業的強項將是呈現不同的樣貌，E-bike 整合電子電機資訊業為趨勢。
3. 電池技術與充電設施愈見成熟，造就電動自行車市場的崛起。
4. 全球通膨壓力致原物料及能源價格維持高檔態勢，造成消費者實質購買力下滑。
5. 自行車產業結合工程、設計及環保等考量，以創新因應節能減碳趨勢要求下，所致生之產業變化與衝擊。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民國 69 年 9 月 16 日

###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69 年  以資本額 1,200 萬元於台中縣太平鄉成立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deal Bike Corp.)，接手大盟輪業股份有限公司 (Ideal Cycle Corp.) 並保留原 Logo。
- 民國 71 年  增資 8 佰萬元，於台中縣梧棲鎮關連工業區購置工業用地 5,000 坪，並動工興建廠房。
- 民國 72 年  由太平鄉遷入梧棲鎮新建工廠建坪 1,700 坪。
- 民國 82 年  原廠房不敷使用，增資 6 仟萬元，增建 4,600 坪新廠房。
- 民國 84 年  新廠房落成啟用。
- 出口業績達自行車輸出同業的第三名。
- 民國 86 年  增資 2.69 億元，資本額達 4.67 億元，並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 透過愛地雅(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 150 萬美金，在廣東省設置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同年八月投產，年產能 36 萬台。
- 逢火災，工廠損失泰半。
- 以營收 11.96 億在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中排行 560 名。
- 民國 87 年  工廠重建完成並恢復全面產能。
- 投資 5,713 仟元取得波蘭 IDEAL EUROPE 19%的股權。
- 民國 89 年  5 月投資手機製造研發 EANYWHERE 公司美金 1,500 仟元取得 3%股權。
- 9 月向 OTC 送備查函。
- 11 月正式取得證期會上櫃核准函。
- 民國 90 年  3 月 28 日以每股 13.5 元掛牌上櫃。
- 民國 91 年  3 月大陸東莞廠接獲 pacific 訂單 33 萬台以上。
- 民國 92 年  1 月投資美金 80 萬元取得波蘭 IDEAL EUROPE 30%的股權，總計持股達 49%，10 月對波蘭持股提高到 100%。
- 1 月辦理 2 億元的現金增資，每股溢價 15 元發行，資本額達 9.54 億元。
- 3 月 14 日大陸寮步廠動土典禮，7 月透過新加坡投資大陸 100 萬美金。
- 民國 93 年  12 月轉投資美國 Advanced Sports, Inc. 取得 17%之股權，並取得 FUJI



品牌亞洲市場經銷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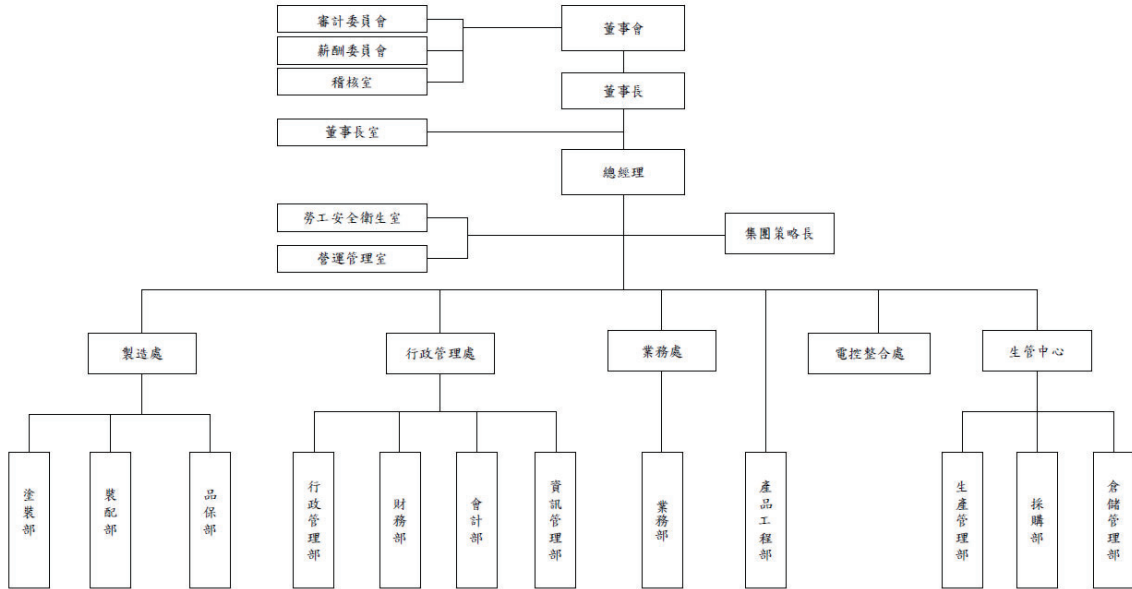
- 民國 94 年  3 月寮步廠正式完工落成啟用，年產能擴充至 100 萬台，並藉由寮步廠新增之產能，以疏解台灣產能滿產之情形。
- 7 月與美國 Advanced Sports Inc. 共同出資成立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本公司占 60% 之股權，以 FUJI 品牌拓開亞洲自行車市場。
- 8 月總經理一職改由原副總經理詹桂鎰擔任。
- 民國 95 年  6 月投資 Karbon Kinetics Limited. 取得 10% 之股權，與該公司合作研發鎂合金車架之電動自行車。
- 民國 96 年  透過新加坡投資首耀（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資本額為 100 萬美金，預計開發大陸地區內銷市場。
- 民國 97 年  12 月透過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投資領先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資本額為 40 萬美金，預計開發大陸地區內銷市場。
- 民國 98 年  2 月總經理一職改由原董事長特助張元賓擔任。
- 7 月股務收回自辦。
- 8 月發行五年期第一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5 億元。
- 民國 99 年  3 月投資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取得 100% 股權，並提高所投資之領先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資本額至 300 萬美金，採分次投資方式進行增資。提高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額定股本至 1,600 萬美金。
- 8 月投資永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萬元。
- 12 月董事長一職由總經理張元賓擔任，並續兼任總經理。
- 民國 100 年  1 月投資永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00 萬元，總投資額增加至 3,000 萬元。
- 7 月投資杰瑪股份有限公司 500 萬元整。
- 12 月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
- 民國 101 年  2 月波蘭 IDEAL EUROPE 增資 72,412 仟元。
- 7 月總經理一職原由營運長改李志文擔任。
- 民國 103 年  2 月發行五年期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 億元。
- 2 月發行五年期第三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億元。
- 民國 104 年  1 月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增資美金 90 萬元。

- 10 月總經理一職改由董事長張元賓兼任。
- 民國 105 年 □ 7 月增資 ADVANCED SPORTS ENTERPRISES INC. (原 Advanced Sports Inc.) 美金 700 萬元。
- 民國 106 年 □ 1 月發行五年期第四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 億元。
  -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 3 億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核准變更約為 17.84 億元。
- 民國 107 年 □ 6 月發行五年期第五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 億元。
  - 11 月總經理一職改由副總經理張芳銘擔任。
- 民國 108 年 □ 11 月完成減資彌補虧損 6.6 億元。
  - 12 月辦理私募增資 8 仟萬股，每股認購價 5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核准變更約為 23.42 億元。
- 民國 109 年 □ 4 月總經理一職改由林恒斌擔任。
  - 11 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會主管賴名美副總經理兼任。
- 民國 110 年 □ 4 月辦理現金增資 5 億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核准變更約為 29.32 億元。
  - 6 月增資波蘭 IDEAL EUROPE 波幣 3,350 萬元。
- 民國 112 年 □ 1 月總經理一職改由陳敬旺擔任。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 組織系統

### (一) 公司組織圖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責
稽核室	內部稽核及內部控制制度建立之推動與評估、集團及子公司年度稽核計劃的擬定與執行、證期會規定辦理之業務。
董事長室	經營環境分析與評估，擬定企業經營方向和經營策略，有效整合及利用公司資源、日常經營工作中的重大事項決策。
勞工安全衛生室	負責工業安全、環保衛生、健康促進等相關事務之推動與執行。
營運管理室	負責營運流程管理，襄助總經理綜理公司之營運、決策、管理等相關事務。
生管中心	轄下單位有倉儲管理部、採購部及生產管理部。
倉儲管理部	負責國內外零件收發料、成品入出貨及帳務處理等相關事務。
採購部	負責國內外零件採購、存量管制等相關事務。
生產管理部	負責生產順序安排、管制等相關事務及生產工序設定、標準工時設定等相關事務之推動與執行。
電控整合處	負責電動自行車業務相關事宜。
產品工程部	整合產品開發與設計等相關事務、產品規格資料建立、樣品組裝等相關事務執行。
業務處	轄下單位有業務部。
業務部	負責新客戶開發、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帳款催收等相關事務執行。
行政管理處	轄下單位有資訊管理部、會計部、財務部及行政管理部。
資訊管理部	負責建構公司集團資訊架構與企業 e 化之解決方案的提供與執行，及其相關之應用系統與軟體的研發。

部門別	主要職責
會計部	負責付款審核、帳務處理、稅務申報等相關事務之推動與執行。
財務部	負責公司投資理財、風險管理、資金調度等相關事務之推動與執行。
行政管理部	負責人力資源相關規劃、管理等相關事務之推動與執行、總務事務管理等相關事務。
製造處	轄下單位有品保部、裝配部及塗裝部。
品保部	負責進料檢驗及製程品質管控、品質異常、客訴處理等相關事務。
裝配部	負責產品組裝後入庫等相關事務。
塗裝部	負責產品塗裝及貼標等相關事務。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持股基準日：112年4月11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 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註 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張元賓	男 41-50 歲	110.7.20	三年	98.06.20	14,417,647	4.81%	14,129,647	4.68%	0	0%	0	0%	華盛頓大學 財務管理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集團策略長 其他公司： 富喬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策略 長 復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IDEAL BIKE (SGP) CO.PTE. LTD. 董事長 IDEAL EUROPE SP. ZO. O.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總經理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中港倉儲裝卸 (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男 51-60 歲	110.7.20	三年	104.6.23	0	0%	611,661	0.20%	-	0	0	0%	-	無	本公司：副董事長兼任董事長特別 助理 其他公司： 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董事 IDEAL EUROPE SP. ZO. O.法人 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男 51-60 歲	110.7.20	三年	89.05.12	21,333,643	7.12%	21,333,643	7.07%	-	0	0	0%	-	無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 寬典聯合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任總經理 南港輪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 南榮開發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監察人代表人 聯合聚晶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註 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國領投資(股)公司	-	110.7.20	三年	89.05.12	21,333,643	7.12%	21,333,643	7.07%	-	0	0%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法代：許永聲	男 51-60 歲	110.7.20	三年	108.12.11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 學研究所博士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中興大學會計系教授 成霖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問一	男 61-70 歲	110.7.20	三年	104.6.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州立 大學水牛城分 校財務與管理 經濟學博士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副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邱顯俊	男 61-70 歲	110.7.20	三年	110.7.2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 學機械工程系 所博士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坤典 (註6)	男 51-60 歲	111.6.9	三年	111.6.9	0	0%	0	0%	0	0%	0	0%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兆和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兼任副教授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於111年06月09日補選新任獨立董事。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國領投資(股)公司	英屬安吉拉商 Ocean Rich Enterprises Limited	28.24%
	宏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53%
	張平沼	23.25%
	陳淑珠	13.18%
	張元鳳	4.71%
	商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2%
	崧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6%
	張元銘	0.71%
	張元賓	0.51%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無法提供， 僅以經濟部商業司資料揭露)	張慶隆	6.56%
	張美瑛	5.83%
	張綺蘭	5.83%
	裴聰明	4.00%
	張凱程	2.13%
	吳貴祥	1.60%
	陳鴻章	1.25%
	王明章	0.80%
	蔡伯璦	0.80%
	蔡健治	0.8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1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英屬安吉拉商 Ocean Rich Enterprises Limited (該公司無法提供， 僅以經濟部商業司資料揭露)	經濟部商業司查無資料	
宏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無法提供， 僅以經濟部商業司資料揭露)	張平沼	9.09%
	張元銘	1.51%
	張元輔	1.51%
	陳正雄	0.99%
商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無法提供， 僅以經濟部商業司資料揭露)	國領資股份有限公司	46.50%
	張平沼	6.72%
	陳淑珠	5.69%
崧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無法提供， 僅以經濟部商業司資料揭露)	商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36%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發行人 獨立 董事 家數
董事長: 張元賓	華盛頓大學 MBA(finance), 現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集團策略長職務, 管理企業經營經驗豐富。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跟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副董事長: 台中港倉儲裝卸 (股)公司 法代: 張芳銘	美國舊金山大學人資所畢業, 曾任愛地雅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現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職務, 管理企業經營經驗豐富。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跟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0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 陳恒寬	台灣大學法律碩士, 為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對於企業法務領域極為熟稔。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跟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1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 許永聲	中興大學會計系教授, 主要研究領域為財務會計。擔任多家公司獨立董事, 對於財務、會計領域極為熟稔。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跟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2
獨立董事: 林問一	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副教授, 主要研究領域為公司財管、國際財管、國際金融、計量經濟。亦為本公司薪酬、審計委員會成員, 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2 情形, 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邱顯俊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副教授, 主要研究領域為機械設計分析、設計方法與技術。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 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2 情形, 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劉坤典	政治大學法學碩士, 為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並兼任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 對於企業法務領域極為熟稔。亦為本公司薪酬、審計委員會成員, 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2 情形, 符合獨立性	0

##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以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選任董事，應考量董事會之多元化整體配置，包括兩大面向：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與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八大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遵守規章制度，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第九屆七位董事成員名單。一位董事年齡在 41-50 歲，四位在 51-60 歲，兩位在 61-70 歲。整體董事成員中，擅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張元賓、張芳銘；擅長於法律事務的陳恒寬、劉坤典；擅長於財務會計分析、企業管理的有許永聲、林問一；擅長於生產管理的邱顯俊。兩位董事產業經驗達 12 年以上，四位董事為大學教授具有豐富學養，本屆董事會成員符合董事多元化政策之二大面向與八大能力之目標。

董事會獨立性：七位董事中沒有任何董事間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三位獨立董事均無下列註解情形，亦符合法定獨立性資格。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一)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註4)	中華民國	陳敬旺	男	104.10.13	20,622	0.01%	0	0%	0	0%	聯合工專電機科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IDEAL EUROPE SP. ZO. O.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集團策略長	中華民國	張元賓	男	110.09.10	14,129,647	4.68%	0	0%	0	0%	華盛頓大學 財務管理碩士	富喬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策略長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董事長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IDEAL EUROPE SP. ZO. O.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 總經理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長 特別助理 (註5)	中華民國	張芳銘	男	109.04.20	315,991	0.10%	0	0%	0	0%	美國舊金山 大學人資所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IDEAL EUROPE SP. ZO. O.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長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林恒斌	男	109.04.2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 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戴瑤鳳	男	111.08.15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企管系	IDEAL EUROPE SP. ZO. O.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名美	女	107.11.07	35,864	0.01%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IDEAL EUROPE SP. ZO. O. 法人董事代表人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惠君	女	109.05.12	150,727	0.05%	0	0%	0	0%	聯合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 協理 (註6)	中華民國	吳達芳	男	109.06.01	5,260	0%	0	0%	0	0%	聯合工專機械科	無	無	無	無	
生管中心 協理	中華民國	阮淑娟	女	109.06.01	2,986	0%	0	0%	0	0%	彰化高商 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電控整合處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瑞奇	男	109.12.14	4,000	0%	932	0%	0	0%	印第安納州立 大學	無	無	無	無	
資訊管理部 協理 (註7)	中華民國	唐國庭	男	110.05.10	2,000	0%	0	0%	0	0%	中山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東莞廠 產品開發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煥升	男	111.03.01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 工業產品設計系	無	無	無	無	

## (二)

##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持股基準日：112年4月1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註 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波蘭廠 副總經理 (註8)	中華民國	周濟群	男	109.03.11	275,000	0.09%	0	0%	0	0%	中興大學 EMBA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原東莞廠副總經理陳敬旺於112年01月01日晉升為總經理。

註5：原總經理林恒斌於112年01月01日改聘任為董事長特別助理。

註6：原製造處處長吳達芳於112年03月01日職稱調整為製造處協理。

註7：於112年04月11日離職，故資料僅揭露至112年04月11日。

註8：因波蘭廠周濟群副總於111年01月01日轉任為總公司顧問，於111年12月31日離職，故資料揭露至111年01月01日。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因虧損採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C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兼任集團 策略長	張元賓	720	720	-	-	-	381	381	1,101	1,101	4,275	6,350	-	-	5,376	7,451	無	
副董事長 兼任 董事長 特助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120	120	-	-	-	35	35	155	155	2,902	3,669	-	108	3,165	3,932	無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120	120	-	-	-	40	40	160	160	-	-	-	-	160	160	無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120	120	-	-	-	40	40	160	160	-	-	-	-	160	160	無	
獨立董事	林問一	420	420	-	-	-	40	40	460	460	-	-	-	-	460	460	無	
獨立董事	任立中 (註1)	105	105	-	-	-	10	10	115	115	-	-	-	-	115	115	無	
獨立董事	邱顯俊	420	420	-	-	-	40	40	460	460	-	-	-	-	460	460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劉坤典 (註2)	236	236	-	-	25	25	261	261	0.08%	0.08%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支付分為月支付報酬、執行業務車馬費及董事酬勞分配。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內部實施董事會績效評估，其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之決策品質、董事會之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情形、內部控制等；執行業務車馬費則為獨立董事參與各類會議之車馬費，與其投入次數時間成正比。												
(2) 本公司獨立董事未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於1111年03月31日辭任獨立董事。

註2：於1111年06月09日補選新任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1-2)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林問一	林問一
	林問一	林問一	任立中	任立中
	任立中	任立中	邱顯俊	邱顯俊
	邱顯俊	邱顯俊	劉坤典	劉坤典
	劉坤典	劉坤典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張元賓	張元賓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張元賓	張元賓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2.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於 110 年 07 月 20 日股東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林恒斌	4,003	4,489	108	108	1,827	2,527	-	-	-	-	5,938	7,124	1.78%	2.13%	無
集團策略長	張元賓	2,233	3,985	0	0	2,042	2,366	-	-	-	-	4,275	6,351	1.28%	1.90%	無
董事長特助	張芳銘	2,064	2,706	108	108	838	963	-	-	-	-	3,010	3,777	0.90%	1.13%	無
董事長特助	戴瑤鳳 (註1)	548	548	29	29	163	163	-	-	-	-	740	740	0.22%	0.22%	無
副總經理	陳敬旺	1,784	2,249	108	108	897	1,397	-	-	-	-	2,789	3,754	0.83%	1.12%	無
副總經理	賴名美	1,751	1,793	107	107	1,273	1,273	-	-	-	-	3,131	3,173	0.94%	0.95%	無
製造處總廠長	吳達芳	1,103	1,103	70	70	347	347	-	-	-	-	1,520	1,520	0.45%	0.45%	無

註1：於111年08月15日新任本公司董事長特助。  
111年退職退休金提撥數為529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戴瑤鳳	戴瑤鳳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吳達芳	吳達芳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張芳銘、陳敬旺、賴名美	賴名美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元賓	張芳銘、陳敬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恒斌	張元賓、林恒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4.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4-1)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恒斌	4,003	4,489	108	108	1,827	2,527	-	-	-	-	5,938 1.78%	7,124 2.13%	無
集團策略長	張元賓	2,233	3,985	0	0	2,042	2,366	-	-	-	-	4,275 1.28%	6,351 1.90%	無
董事長特助	張芳銘	2,064	2,706	108	108	838	963	-	-	-	-	3,010 0.90%	3,777 1.13%	無
副總經理	陳敬旺	1,784	2,249	108	108	897	1,397	-	-	-	-	2,789 0.83%	3,754 1.12%	無
副總經理	賴名美	1,751	1,793	107	107	1,273	1,273	-	-	-	-	3,131 0.94%	3,173 0.95%	無

5.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5-1)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恒斌	0	0	0	0
	集團策略長	張元賓				
	董事長特別助理	張芳銘				
	董事長特別助理	戴瑤鳳(註1)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陳敬旺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賴名美				
	業務部協理	黃惠君				
	製造處總廠長	吳達芳				
	生管中心協理	阮淑娟				
	電控整合處協理	張瑞奇				
	資訊管理部協理	唐國庭				
	東莞廠產品開發部協理	陳煥升(註2)				

註1：戴瑤鳳於111年08月15日新任。

註2：陳煥升於111年03月01日新任。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9.44%	11.80%	36.27%	46.58%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係由薪酬委員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提出建議送交董事會決議後支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亦經由薪酬委員會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評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另酬勞分派部分本公司公司章程，明訂：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最高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向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應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本公司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依本公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內部實施董事會績效評估，其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之決策品質、董事會之組成與結構、董事會成員之選任與職責認知、專業及持續進修情形、內部

控制、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等，進行綜合考量，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定期檢討酬金制度。

2. 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達成情況，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再依年終獎金發放管理辦法、營運獎金核發管理辦法計算分配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決。

#### (四) 董事會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 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 7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各具備經營管理、財務會計、領導決策、法務、公司所需產業知識等專業。本公司已於 110 年度股東會選任 3 名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績效，未來持續積極向外部尋求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專業知識之人才，為董事接班規劃準備。

##### 2.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經理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已制定職務代理人管理規範，每位均有職務代理人。本公司透過實務管理與安排相關培訓課程培養多方位管理人才，並使儲備人才及現任中高階幹部能了解自我職務的重點，提升領導才能、判斷能力與解決問題能力，以利傳承。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第九屆董事會開會 11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張元賓	11	-	100%	
董事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10	1	91%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10	1	91%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11	-	100%	
獨立 董事	林問一	11	-	100%	
獨立 董事	邱顯俊	11	-	100%	
獨立 董事	劉坤典	8	-	100%	111年06月09日 股東會補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8次
獨立 董事	任立中	2	-	100%	111年03月31日 辭任 應出席次數：2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詳下表列。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董事會會議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九屆第六次 111年01月19日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照案通過。	無
	子公司波蘭廠預計新建廠房案，照案通過。	無
	子公司波蘭廠擬購置建築物一棟案，照案通過。	無
第九屆第七次 111年03月16日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 110 年度第 4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業已完成，評估結果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照案通過。	無
第九屆第八次 111年05月09日	本公司 111 年度第 1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擬參與新設公司投資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照案通過。	無



董事會會議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九屆第十次 111 年 08 月 10 日	本公司 111 年度第 2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 111 年度第 2 季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宿舍修繕案，照案通過。	無
第九屆第十二次 111 年 11 月 07 日	本公司 111 年度第 3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為子公司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為子公司愛地雅波蘭廠提供背書保證，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 111 年度第 3 季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照案通過。	無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辦理 112 年度各項財務報表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新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照案通過。	無
第九屆第十三次 111 年 12 月 30 日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對子公司波蘭廠新增資金貸與案，照案通過。	無
第九屆第十四次 112 年 03 月 13 日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 111 年度第 4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業已完成，評估結果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照案通過。	無
第九屆第十六次 112 年 04 月 28 日	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照案通過。	無
	本公司客戶 Advanced Sports GmbH (下稱：「ASG 公司」)依德國法進行自我管理程序，照案通過。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1 年 01 月 19 日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審閱。

決議結果：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因張元賓董事長及張芳銘董事為利害關係人，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即予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111 年 08 月 10 日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十一案：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決議結果：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因張元賓董事長為利害關係人，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即予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111 年 09 月 13 日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五案：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秋節獎金發放案，提請 審閱。

決議結果：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因張元賓董事長及張芳銘董事為利害關係人，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即予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111年12月30日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四案：本公司總經理解任暨委任案，提請 討論。

決議結果：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16條第1項規定，因張元賓董事長為利害關係人，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即予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112年01月12日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三案：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審閱。

決議結果：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16條第1項規定，因張元賓董事長及張芳銘副董事長為利害關係人，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即予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111/12/31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薪資報酬委員會不適用)
		功能性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董事會評鑑執行結果：

(一) 董事會績效評估：

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共計五大面向、25項指標，滿分25分，整體加總分數為24分(優)，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二)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共計六大面向、25項指標，滿分25分，整體加總分數為24分(優)，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三)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共計五大面向、24項指標，滿

分25分，整體加總分數為25分(優)。顯示審計委員會有善盡職權及監督公司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規範之責，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四) 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共計四大面向、19項指標，滿分20分，整體加總分數為19.6分(優)。顯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善盡審議、監督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之責，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110年07月20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董事亦有接受教育訓練課程，詳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張元賓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及後疫情，展望全球產業發展趨勢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中國當前外部挑戰與全球治理戰略研析	3
董事	台中港倉儲裝卸(股)公司 法代：張芳銘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及後疫情，展望全球產業發展趨勢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中國當前外部挑戰與全球治理戰略研析	3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恒寬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及後疫情，展望全球產業發展趨勢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中國當前外部挑戰與全球治理戰略研析	3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法代：許永聲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及後疫情，展望全球產業發展趨勢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中國當前外部挑戰與全球治理戰略研析	3
獨立董事	林問一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及後疫情，展望全球產業發展趨勢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中國當前外部挑戰與全球治理戰略研析	3
獨立董事	邱顯俊	111/10/06	111/10/06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及後疫情，展望全球產業發展趨勢	3
		111/10/18	111/10/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中國當前外部挑戰與全球治理戰略研析	3
獨立董事	劉坤典	111/08/25	111/08/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1/08/30	111/08/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2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問一		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副教授，主要研究領域為公司財管、國際財管、國際金融、計量經濟。亦為本公司薪酬、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3 情形，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任立中 (註 4)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終生免評估教授、靜宜大學副校長，擅長國際貿易及行銷管理。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3 情形，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邱顯俊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副教授，主要研究領域為機械設計分析、設計方法與技術。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3 情形，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劉坤典 (註 5)		政治大學法學碩士，為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並兼任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對於企業法務領域極為熟稔。亦為本公司薪酬、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 3 情形，符合獨立性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審計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審計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審計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任立中因當選國立台北商業大學校長職務而於 111 年 03 月 31 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註 5：劉坤典於 111 年 06 月 09 日新任審計委員。

2.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其審議事項主要包括：

-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公司風險管理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3. 審計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於 110 年 07 月 20 日股東會選任三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2) 第一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0 日至 113 年 7 月 19 日止。

(3)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問一	6	0	100%	
獨立董事	任立中	1	0	100%	111 年 03 月 31 日辭任 應出席次數：1 次
獨立董事	邱顯俊	5	1	83%	
獨立董事	劉坤典	4	0	100%	111 年 06 月 09 日新任 應出席次數：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如下表：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意見
第一屆第三次 111 年 03 月 16 日	一、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 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四、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案。	獨立董事出席：3 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四次 111 年 05 月 09 日	一、111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 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獨立董事出席：2 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意見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案。 四、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五次 111年08月10日	一、111年度第2季財務報表。 二、111年度第2季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 三、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四、新制定上市上櫃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企業永續報告書編制及驗證之作業程序。	獨立董事出席：3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六次 111年11月07日	一、111年度第3季財務報表。 二、為子公司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三、為子公司愛地雅波蘭廠提供背書保證。 四、111年度第3季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 五、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及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六、新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七、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獨立董事出席：3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七次 111年12月30日	一、子公司波蘭廠新增資金貸與案。 二、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獨立董事出席：3席 獨立董事意見：林委員針對議案一，提出一年期償還。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子公司波蘭廠動用借款後，以一年為期，於期間內償還借款。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八次 112年03月13日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111年度盈虧撥補案。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四、111年12月及112年1月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 五、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案。 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關係人間相互財務業務相關管理辦法修訂案。 七、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獨立董事出席：3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下表：(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結論
111年03月16日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獨董報告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內容。</li> <li>2. 向獨董報告 110 年 10-12 月及 111 年 1-2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li> <li>3. 會計師針對 110 年度查核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報告。</li> <li>4. 會計師針對 110 年關鍵查核事項與審計委員進行溝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獨董們皆了解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內容並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li> <li>2. 獨董們皆了解 110 年 10-12 月及 111 年 1-2 月稽核結果。</li> <li>3. 獨董們皆了解及同意會計師的說明。</li> </ol>
111年05月09日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獨董報告 111 年 3-4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li> <li>2. 向獨董報告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修訂內容。</li> <li>3. 會計師針對 111 年第一季查閱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報告。</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獨董們皆了解 111 年 3-4 月稽核結果。</li> <li>2. 獨董們皆了解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修訂內容。</li> <li>3. 獨董們皆了解及同意會計師的說明。</li> </ol>
111年08月10日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獨董報告 111 年 4-6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li> <li>2. 向獨董報告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內容。</li> <li>3. 向獨董報告新增訂企業永續報告書編制編制及驗證之作業程序。</li> <li>4. 會計師針對 111 年第二季查閱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報告。</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獨董們皆了解 111 年 4-6 月稽核結果。</li> <li>2. 獨董們皆了解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內容。</li> <li>3. 獨董們皆了解新增訂企業永續報告書編制編制及驗證之作業程序。</li> <li>4. 獨董們皆了解及同意會計師的說明。</li> </ol>
111年11月07日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獨董報告 112 年度稽核計畫內容。</li> <li>2. 向獨董報告 111 年 7-9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li> <li>3. 向獨董報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修訂內容。</li> <li>4. 會計師針對 111 年第三季查閱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報告。</li> <li>5. 會計師針對 111 年第三季關鍵查核事項與審計委員進行溝通。</li> <li>6. 會計師針對審計品質指標(AQI)進行溝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獨董們皆了解 112 年度稽核計畫內容並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li> <li>2. 獨董們皆了解 111 年 7-9 月稽核結果。</li> <li>3. 獨董們皆了解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修訂內容。</li> <li>4. 獨董們皆了解及同意會計師的說明。</li> </ol>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結論
111 年 12 月 30 日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獨董報告 111 年 10-1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li> <li>2. 向獨董報告其他管理作業循環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修正內容。</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獨董們皆了解 111 年 10-11 月稽核結果。</li> <li>2. 獨董們皆了解其他管理作業循環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修正內容。</li> </ol>
112 年 03 月 13 日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報告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內容。</li> <li>2. 向獨董報告 111 年 12 月及 112 年 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li> <li>3. 向獨董報告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關係人間相互財務業務相關管理辦法及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內容。</li> <li>4. 會計師針對 111 年度查核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報告。</li> <li>5. 會計師針對 111 年關鍵查核事項與審計委員進行溝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獨董們皆了解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內容並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li> <li>2. 獨董們皆了解 111 年 12 月及 112 年 1 月稽核結果。</li> <li>3. 獨董們皆了解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關係人間相互財務業務相關管理辦法及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內容。</li> <li>4. 獨董們皆了解及同意會計師的說明。</li> </ol>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不大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析、企業管理的有2位。其餘3位分別擅長於法律事務、國際行銷、生產管理等方面。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且運作正常，尚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迫切需要，擬斟酌未來法令制度與業界發展狀況加以制訂。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已於109/3/10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於112/3/13董事會中就111年執行績效評估結果做報告。本公司每年針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進行績效評估，評估作業採用問卷方式自評，評估事項如下： 董事會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之衡量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董事會成員績效之衡量項目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一) 本公司每年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董事會決議選任會計師前，先對其獨立性及適任性做審查，要求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聲明書，確認非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受僱人，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p> <p>(二) 最近一次為111/11/7董事會通過過簽證會計師委任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23 584 1361 1294"> <thead> <tr> <th>項次</th> <th>評估內容</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td> <td>已確認</td> </tr> <tr> <td>2</td> <td>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間，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屬金融機構正常借貸之商業行為，不在此限)。</td> <td>已確認</td> </tr> <tr> <td>3</td> <td>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td> <td>已確認</td> </tr> </tbody> </table>	項次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1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已確認	2	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間，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屬金融機構正常借貸之商業行為，不在此限)。	已確認	3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已確認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項次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1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已確認													
2	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間，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屬金融機構正常借貸之商業行為，不在此限)。	已確認													
3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已確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目前未存有潛在僱用關係。	已確認	
	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去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董事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	已確認	
	6	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以固定金額支付，非有公費。亦無逾期公費而影響審計獨立性。	已確認	
	7	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包括……，均未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科目、未涉及本公司之管理職能、未代替本公司做決策、亦未影響獨立性。	已確認	
	8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未受託成為本公司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或代表本公司區間協調與第三人發生衝突。	已確認	
	9	本年度委任後，會計師服務年數將達四年，未超過七年。	已確認	
	10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未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有親屬關係。	已確認	
	11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未餽贈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價值重大之禮物。	已確認	
	12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中，並無會計師事務所退休/離職一年內之人員。	已確認	
	13	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並未任職於該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未於任職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非為提供商務、財務、法律、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	已確認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1、本公司於109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委由現任財會主管賴名美副總經理擔任。賴名美副總經理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服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p> <p>2、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包括下列內容：</p> <p>(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7)推動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p> <p>3、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自就任日起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就上述職掌執行相關作業，並已完成初任 18 小時進修；111 年度持續進修時數達 14 小時。</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在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指派相關人員擔任專責窗口，並設立電子信箱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以與各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p> <p>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透過適當溝通方式及利害關係人之參與，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由各部門分工負責利害關係人之溝通並不定期向董事長或董事會報告：</p> <p>(一)股東關注議題：公司治理、營運與獲利、風險管理。</p> <p>溝通管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年第二季召開股東會，議案採逐案表決，股東亦可透過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充分參與議案表決過程。</li> <li>2. 每年發行股東會年報與經營報告，供投資人參閱。</li> <li>3. 每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公告前月營收、各項產品業務營收統計表及自結盈餘表。</li> <li>4. 舉辦法人說明會、公開資訊觀測站/官網訊息揭露。</li> </ol> <p>(二)員工關注議題：營運與獲利、員工福利與保障、勞動條件、勞資關係。</p> <p>溝通管道：各項管理辦法、獎懲公告、宣導公告、職工福利委員會(每</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季)、勞資會議(每季)。</p> <p>(三)供應商關注議題：採購實務、物料、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p> <p>溝通管道：參加物料採購管理、市場訊息之研討會(不定期)、拜會、互訪(不定期)、提供安全設計規範(不定期)。</p> <p>(四)政府機關經濟績效、物料、水與放流水、排放、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勞資關係。</p> <p>溝通管道：法規查核、參加政府機關舉辦相關研習會、教育訓練課程。</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p>設有股務室辦理股東會事務，人員及設備均符合相關規定。</p>	<p>本公司設有股務室，不須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差異</p>
七、資訊公開	V	<p>本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p>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p>1.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設股務服務窗口，負責處理股東事務。</p> <p>2. 指派專人更新官網資訊。</p> <p>3. 111年度參與券商舉辦之法人說明會，俾使投資人的以了解公司財務業務資訊，法說會訊息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有揭露相關訊息。</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p>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p>本公司皆於法令規定期限內完成申報第一二三季度及年度年報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p>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	V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員工之各項薪資、福利、工作、訓練、休假、退休等權益，都依據勞動相關法規制定人事管理辦法，並已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員工權益受到完整之保障。</p> <p>2. 僱員關懷：本公司對於所屬員工給予適度關懷，於相關人事規章、職工</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福利委員會規章均有規範，舉凡婚喪喜慶、疾病傷害，或有個人及家庭問題，公司經營層或單位主管均會適時關懷，提供必要的協助。</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股務室，專責處理股東事務，定期或不定期透過資訊觀測站發佈經營資訊及重大訊息，協助股東對於公司經營資訊的了解。本公司以財務會計中心主管擔任發言人，若有必要時由發言人對外發言。</p> <p>4. 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建立良好的夥伴關係，形成互惠互利之供應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密切溝通、交換商情，提供供應商相關商情及訂單資訊。</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與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均依相關法規辦理。</p> <p>6.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定期邀請專業講師對董事與獨立董事授課，董事與獨立董事也會依其時間考量，參加相關進修課程。111年度皆已完成訓練課程。</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內部控制制度，並擴及子公司，強化風險的控管。</p> <p>8.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保額1000萬美元，投保期間為111年07月16日至112年07月16日。</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答：未來會持續就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方面加強。</p> <p>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問一		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副教授，主要研究領域為公司財管、國際財管、國際金融、計量經濟。亦為本公司薪酬、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3情形，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任立中 (註4)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終生免評估教授、靜宜大學副校長，擅長國際貿易及行銷管理。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3情形，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劉坤典 (註5)		政治大學法學碩士畢業，為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曾擔任臺灣高等法院法官、審判長兼審判事務發言人，對於企業法務領域極為熟稔，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3情形，符合獨立性	0
其他	洪弘祈		朝陽大學工業工程管理系副教授，擅長系統模擬、決策支援系統，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註解3情形，符合獨立性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任立中因當選國立台北商業大學校長職務而於111年03月3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註5：劉坤典於111年06月09日補選新任獨立董事，並於111年06月30日新任薪資報酬委員。

2.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第五屆委員任期：110 年 07 月 20 日至 113 年 07 月 19 日止，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第五屆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問一	5	0	100%	
委員	洪弘祈	5	0	100%	
委員	任立中	1	0	100%	111 年 3 月 31 日辭任 應出席次數：1 次
委員	劉坤典	4	0	100%	111 年 6 月 30 日新任 應出席次數：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項與決議結果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二次 111 年 01 月 19 日	一、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審閱。 二、本公司修訂董事酬勞分配辦法，提請討論。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三次 111 年 08 月 10 日	一、本公司 111 年度新聘董事長室高階特別助理薪酬案，提請討論。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四次 111 年 09 月 13 日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秋節獎金發放案，提請審閱。 二、制定獎金加發觸發標準。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五次 111 年 12 月 30 日	一、本公司總經理解任暨委任案，提請討論。 二、本公司副總經理委任案，提請討論。 三、本公司聘任之經理人每月固定薪資發放案，提請同意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六次 112 年 01 月 12 日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審閱。 二、修正本公司敘薪職等表，提請審閱。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五)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並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p>1. 111年12月30日向董事會報告成立ESG小組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p> <p>2. ESG小組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3. 112年03月13日向董事會報告永續報告書的編制情形及永續發展政策之推動。</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p>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1年01月至111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p> <p>2.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涵蓋財務、市場、原物料、氣候變遷、資訊系統及設備維護構面，依各相關單位潛在之風險進行辨認、分析與衡量，進而透過適當管理方法加以應對、監督並改進風險管理計劃，依風險的特性與影響層面，予以集中管理與執行，使所有風險均能隨時有效掌控。</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不大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本公司非常重視廠內生產過程所衍生空污、水污、廢棄物等環境污染的管理，並向當地主管機關申請相關許可證件。</p> <p>1. 空污：取得環保機關核發「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廠內設置集塵洗滌設備，經妥善處理後以達法令排放標準，委託環保署認可檢測機構進行定期排放管道檢測。</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 水污：取得環保機關核發「水污染防治許可證」，製程產生廢水經由廠內初級廢水處理設備自行處理，達到關連工業區污水廠納管標準才進行排放至所在管轄關連工業區污水廠。</p> <p>3. 廢棄物管理：取得環保機關核准「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推行廢棄物減量分類管理，委託環保署核可之清除處理業者處理事業廢棄物。</p>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1. 本公司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措施，例如新增電子簽核表單的運用以節省紙張使用、倉庫改裝LED燈取代水銀燈具以節約用電。</p> <p>2. 致力於產品之包裝之簡化，減少不必要的塑膠袋、泡棉的使用。</p> <p>3. 產生之廢棄物加以分類成可回收與不可回收，減低對環境負荷，1111年度共回收191.57公噸較110年度成長5.4%。</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1. 本公司參考金融穩定委員會之TCFD架構，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評估，分析在不同情境所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計算財務評估並提出預應之道。</p> <p>2. 本公司於111年底完成最新一次氣候風險評估，從17個氣候風險項目中聚焦出下列5大風險：原物料成本上升、客戶行為改變、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市場訊息不確定性、技術轉型的成本增加。</p> <p>3. 為降低前開風險因子，本公司亦同步鑑別可行之機會並研擬因應措施。本公司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分析之詳細說明，已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2021年數據收集不齊全，未揭露範疇一、二的碳排放量
	V		<p>1. 本公司111年的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量是248.85公噸CO<sub>2</sub>eq、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分別是898.82公噸CO<sub>2</sub>。用水量分別110年1,070度;111年1,297度。</p> <p>2. 採購之原料的包裝材:屬於紙類的部分予以回收110年共回收181.8公噸,111年則回收191.57公噸;不可回收的部分則交由合格之廠商清運後焚化處理。</p> <p>3. 製程所產生的廢漆渣:先集中儲放後再交由合格廠商清運交給合格廠商進行焚化處理,110年共清運7.37公噸,111年清運9.25公噸。</p> <p>4. 製程廢水過濾後之污泥:先集中儲放後再交由合格廠商清運交給合格廠商進行熱處理,110年~111年共清運1.76公噸。</p> <p>5. 本公司持續推動各項節約能源措施,並積極進行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p>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無重大差異
	V		<p>1. 本公司相信尊重人權和打造有尊嚴的工作環境至關重要,本公司恪遵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法規,並維護所有人員的人權。</p> <p>2. 本公司的人權政策說明如下,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提供員工性別平等與多元的工作環境,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有差別待遇,不強迫勞動、禁止騷擾。 禁用童工:員工皆符合最低年齡的法律和規定,無僱用童工之情事。 符合基本工資:提供員工符合法令所要求之最低限度的工資與福利。</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p>摘要說明</p> <p>1. 員工薪酬: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制度係依獲利狀況,於考量員工年資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予全體員工,以激勵所有員工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p> <p>2.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p> <p>3.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111年度女性員工占比為50%,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41%。</p> <p>4.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最高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向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應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另本公司每年參考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1、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p>(1)每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申報主管機關備查。</p> <p>(2)委託合格之消防設備師,每季進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並於每年第四季申報主管機關備查。</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針對危險性機械設備，每年委託代檢機構實施定期檢查。各項機具、設備實施每日、每週、每月、每半年、每年之維護及檢查。</p> <p>(4)委由合法設立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於每季實施監測，監測成果報備主管機關及公告員工周知。</p> <p>(5)於特殊作業環境明顯處公告，並設置相關作業主管，負責監督及指揮作業。</p> <p>(6)提供員工必要之安全防護具，如安全皮鞋、護目鏡、口罩、耳塞等，以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p> <p>(7)聘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臨廠服務；設置合格之專任護理人員，提供醫療諮詢及緊急救護處置之服務。</p> <p>(8)審閱新進員工體檢表，選配勞工從事適當工作，確保員工健康與作業安全。</p> <p>(9)依「職業安全衛生法」，每年定期辦理勞工健康檢查及健康衛生宣導講座。</p> <p>(10)定期辦理廠區環境消毒作業。</p> <p>2、教育政策</p> <p>訓練員工危害觀察、自動檢查、標準程序操作，處理異常危害能力，讓每一員工皆瞭解應盡之安衛責任，增進員工安全並促進和諧。</p> <p>(1)針對新進人員施予必要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2)針對在職員工於定期實施職安衛在職教育訓練。</p> <p>(3)對健檢異常人員，實施必要健康衛生教育。</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4)依法規，需職業安全衛生類證照之作業，指派相關員工等，參加外派訓練並取得證照。</p> <p>(5)每年進行消防演練二次，確保員工於非預期災害發生時可以妥善因應。</p> <p>111年度共390人次參加訓練，訓練時數共1,797小時。</p> <p>3.111年度無員工職災件數發生。</p> <p>4.本公司於111年年底通過ISO45001的驗證。</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1.本公司為強化員工工作技能，提升人力素質，透過工作輪調、多元訓練，賦予重要職務和挑戰增進內部培育專業與領導人才，力求個人職涯發展與企業發展共同成长。</p> <p>2.111年度新人教育訓練共119人次參加共357小時，內部訓練課程共535人次參加共716小時，外部專業訓練課程共23人次參加共174小時。</p>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1.本公司訂有「客訴抱怨處理辦法」，有專責人員執行及改善，並將處理結果與客戶協調，以保護客戶之權益。</p> <p>2.本公司產品均遵循相關安全法規及國際準則。</p> <p>3.本公司有投保產品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之權益。</p>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1.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請供應商提供基本資料做評估。</p> <p>2.本公司與承攬廠商簽訂承攬合約時，要求承攬廠商必須遵守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本公司有關之安全衛生規定事項，若承攬商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之具體事項者，將立即終止或解約。</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1. 本公司將於112年首次發行企業永續報告書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以環境面、社會面、公司治理面三大面向為架構,揭露在永續發展過程中,面對相關議題的觀點與因應作為。</p> <p>2. 本永續報告書的內容架構,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永續性報導準則2021年版本進行揭露。此外也參考SASB行業指標和TCFD要求進行揭露。目前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立「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經 111/08/10 董事會通過,日常營運分別依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社會公益及企業社會責任等面向實施,並無重大差異。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I-1 董事會成員對於氣候變遷的重要性與影響力有充分了解，在重大投資決策時，董事會成員將氣候變遷議題納入考量。</p> <p>I-2 在董事會的授權下，112 年成立 ESG 工作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董事長為主席，向董事會報告。</p> <div data-bbox="406 1093 715 1624"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TD     A[董事長] --- B[總經理 (召集人)]     B --- C[環境管理]     B --- D[社會責任]     B --- E[公司治理]     C --- C1[1. 擬定及推動環境管理與氣候變遷相關行動方案]     C --- C2[2. 致力達成永續環境目標。]     D --- D1[負責勞工人權、工作安全與健康、員工訓練、社會公益等相關事務。]     E --- E1[建置有效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健全公司治理。]                     </pre> </div>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我們將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議題依照發生衝擊度以及發生機率進行分類，彙整出各項風險議題的相對量化衝擊與因應之機會與策略。依照重要性排序製作出氣候風險矩陣圖。識別出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對於公司短中長期的業務、策略與財務的影響如下：</p> <p>短期：因為氣候變遷導致原物料出現供不應求，最後導致製造成本上升。</p> <p>中長期：因為客戶行為改變，轉向低碳技術轉型發展，對於公司需要考量如何開發出更符合客戶需求的車款。</p> <p>中長期：實體風險上，極端氣候導致的暴風或驟雨機率較大，廠區需要考量整體的風險管理以及持續營運計畫，以及可能的受損應變措施。</p>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經過評估風險與機會後，極端氣候導致颶風或驟雨/洪水等機率增加，並可能造成廠區或附近社區淹水，廠區對外運輸也有可能受到阻礙，導致收入減少或成本上升，對財務方面的影響包含持續營運規畫成本和替代方案成本。</p> <p>短期(成本上升)：針對某項最常使用的原物料進行價格預測，以及參考過去原物料上漲價格預測，原物料成本將上升。此項成本有部份將由愛地雅自行吸收，有部份將藉由提升定價來轉嫁。</p> <p>中長期：因為客戶行為改變，轉向低碳技術轉型發展，對於公司需要考量如何開發出更符合客戶需求的車款。此部分需要更多資本支出投入(例如採購設計未來新款車型需要的相關設備與軟體)，以及研發人員長期並持續地投入於低碳轉型產品的研究。</p> <p>中長期：極端氣候事件亦可能造成驟雨導致淹水，以及廠區對外運輸受阻，以及廠區對外運輸因應以及財務成本還需要更深入的研究。</p>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p>4-1 為了評估氣候相關風險，愛地雅參考 TCFD 指引，全球風險評估報告對於 139 年的預估情況，並考量所營運市場的實際情況後，分別評估 TCFD 指引所列出的 13 項轉型風險與 4 項實體風險。</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477 730 1641"> <tr> <td data-bbox="316 1016 480 1641"> <p>政策和法規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li> <li>2. 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li> <li>3. 對現有產品和服務強制/立法要求揭露</li> <li>4. 訴訟風險</li> </ol> </td> <td data-bbox="316 477 480 1016"> <p>技術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低碳產品替代了公司現有的產品和服務</li> <li>2. 公司對新技術的投資失敗</li> <li>3.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li> </ol> </td> </tr> <tr> <td data-bbox="480 1016 603 1641"> <p>市場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客戶行為改變</li> <li>2. 市場訊息不確定性</li> <li>3. 原物料成本上漲</li> </ol> </td> <td data-bbox="480 477 603 1016"> <p>名譽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消費者偏好轉變</li> <li>2. 行業污名化</li> <li>3. 利害關係人的關注與負面回饋日益增加</li> </ol> </td> </tr> <tr> <td data-bbox="603 1016 730 1641"> <p>實體風險</p> <p>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p> </td> <td data-bbox="603 477 730 1016"> <p>長期性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li> <li>2. 平均氣溫上升</li> <li>3. 海平面上升</li> </ol> </td> </tr> </table> <p>我們評估每項風險的急迫性(短、中長期)，發生機率(採取 5 級分來描述高中低級別)，與可能造成的負面衝擊(採取 5 級分來描述高中低級別)，透過愛地雅考量實際客戶情況，探討出氣候相關風險的嚴重程度與需要優先處理的順序。氣候風險也據此納入風險管理的範疇裡面進行定期檢討。我們的評估原則是：</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34 477 1129 1641"> <thead> <tr> <th data-bbox="834 1368 874 1641">急迫性</th> <th data-bbox="834 1182 874 1368">發生機率</th> <th data-bbox="834 1016 874 1182">衝擊程度</th> <th data-bbox="834 477 874 1016">各項風險與機會評估結果處理原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874 1368 997 1641">1 短期(1-3 年)</td> <td data-bbox="874 1182 997 1368">高 (&gt;3)</td> <td data-bbox="874 1016 997 1182">高 (&gt;3)</td> <td data-bbox="874 477 997 1016">列為短期必須處理的風險，並透過各部門做為進行管控。</td> </tr> <tr> <td data-bbox="997 1368 1037 1641"></td> <td data-bbox="997 1182 1037 1368">中 (=3)</td> <td data-bbox="997 1016 1037 1182">中 (=3)</td> <td data-bbox="997 477 1037 1016">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td> </tr> <tr> <td data-bbox="1037 1368 1077 1641"></td> <td data-bbox="1037 1182 1077 1368">低 (&lt;2)</td> <td data-bbox="1037 1016 1077 1182">低 (&lt;2)</td> <td data-bbox="1037 477 1077 1016">暫時不處理。</td> </tr> <tr> <td data-bbox="1077 1368 1129 1641">2 中長期(3-10 年)</td> <td data-bbox="1077 1182 1129 1368">高 (&gt;3)</td> <td data-bbox="1077 1016 1129 1182">高 (&gt;3)</td> <td data-bbox="1077 477 1129 1016">視發生機率與衝擊程度進行評估，考量是否與短期風險管理相吻合。</td> </tr> <tr> <td data-bbox="1129 1368 1169 1641"></td> <td data-bbox="1129 1182 1169 1368">中 (=3)</td> <td data-bbox="1129 1016 1169 1182">中 (=3)</td> <td data-bbox="1129 477 1169 1016">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td> </tr> <tr> <td data-bbox="1169 1368 1209 1641"></td> <td data-bbox="1169 1182 1209 1368">低 (&lt;2)</td> <td data-bbox="1169 1016 1209 1182">低 (&lt;2)</td> <td data-bbox="1169 477 1209 1016">暫時不處理。</td> </tr> </tbody> </table> <p>衝擊：我們採用 1-5 分評分機制：4-5 分代表高度衝擊；帶來很大幅度的財務成本支出或資本支出；3 分代表中度衝擊；帶來可觀(中等)財務成本支出或資本支出；1-2 分代表低度衝擊；帶來些許財務成本支出或資本支出。</p> <p>* 機率：我們採用 1-5 分評分機制：4-5 分代表高發生機率；例如每個月發生一次，或每年頻繁發生；3 分代表中等機率；例如每 5 年發生一次；1-2 分代表低度發生機率；例如每 10 年才發生一次。</p> <p>4-2 愛地雅未來將採取每年進行風險評估的作法，針對目前鑑別出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進行管理；向董事會報告之後，並將結果揭露於企業永續報告書。</p>	<p>政策和法規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li> <li>2. 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li> <li>3. 對現有產品和服務強制/立法要求揭露</li> <li>4. 訴訟風險</li> </ol>	<p>技術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低碳產品替代了公司現有的產品和服務</li> <li>2. 公司對新技術的投資失敗</li> <li>3.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li> </ol>	<p>市場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客戶行為改變</li> <li>2. 市場訊息不確定性</li> <li>3. 原物料成本上漲</li> </ol>	<p>名譽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消費者偏好轉變</li> <li>2. 行業污名化</li> <li>3. 利害關係人的關注與負面回饋日益增加</li> </ol>	<p>實體風險</p> <p>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p>	<p>長期性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li> <li>2. 平均氣溫上升</li> <li>3. 海平面上升</li> </ol>	急迫性	發生機率	衝擊程度	各項風險與機會評估結果處理原則	1 短期(1-3 年)	高 (>3)	高 (>3)	列為短期必須處理的風險，並透過各部門做為進行管控。		中 (=3)	中 (=3)	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		低 (<2)	低 (<2)	暫時不處理。	2 中長期(3-10 年)	高 (>3)	高 (>3)	視發生機率與衝擊程度進行評估，考量是否與短期風險管理相吻合。		中 (=3)	中 (=3)	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		低 (<2)	低 (<2)	暫時不處理。
<p>政策和法規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li> <li>2. 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li> <li>3. 對現有產品和服務強制/立法要求揭露</li> <li>4. 訴訟風險</li> </ol>	<p>技術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低碳產品替代了公司現有的產品和服務</li> <li>2. 公司對新技術的投資失敗</li> <li>3.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li> </ol>																																		
<p>市場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客戶行為改變</li> <li>2. 市場訊息不確定性</li> <li>3. 原物料成本上漲</li> </ol>	<p>名譽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消費者偏好轉變</li> <li>2. 行業污名化</li> <li>3. 利害關係人的關注與負面回饋日益增加</li> </ol>																																		
<p>實體風險</p> <p>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p>	<p>長期性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li> <li>2. 平均氣溫上升</li> <li>3. 海平面上升</li> </ol>																																		
急迫性	發生機率	衝擊程度	各項風險與機會評估結果處理原則																																
1 短期(1-3 年)	高 (>3)	高 (>3)	列為短期必須處理的風險，並透過各部門做為進行管控。																																
	中 (=3)	中 (=3)	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																																
	低 (<2)	低 (<2)	暫時不處理。																																
2 中長期(3-10 年)	高 (>3)	高 (>3)	視發生機率與衝擊程度進行評估，考量是否與短期風險管理相吻合。																																
	中 (=3)	中 (=3)	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																																
	低 (<2)	低 (<2)	暫時不處理。																																

項目	執行情形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為進一步評估組織韌性，我們考量了以下二種情境，來評估可能的減碳策略：</p> <p>2 DC：根據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所發展的全球升溫 2°C 內之模擬情境。</p> <p>1. 5DC：根據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所發展的全球升溫 1.5°C 內之模擬情境。為最積極的減碳目標，表示將尋求更積極的減碳做法。因積極布局低碳轉型故於初期將投入較高的轉型成本，但擁有最高及長期的競爭優勢。需要付出比2DC更多更快的努力，目標是2050年淨零排放。</p> <p>在1. 5DC的情境下，本公司將更主動尋求減碳做法，包括範疇一與範疇二同步考量。目前愛地雅尚未制訂更詳細的碳達峰目標值與減碳目標，我們將於2023年起，開始討論更合理與科學化的減碳目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2 134 898 1653"> <thead> <tr> <th rowspan="2">風險/機會</th> <th rowspan="2">描述 (分析因子)</th> <th colspan="2">不同情境之風險與機會的假設/評估</th> </tr> <tr> <th>2 DC</th> <th>1. 5DC</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風險</td> <td>原物料成本上漲</td> <td>成本上升: ++</td> <td>成本上升: ++</td> </tr> <tr> <td>風險</td> <td>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td> <td>成本上升: +</td> <td>成本上升: +</td> </tr> <tr> <td>風險</td> <td>海平面上升</td> <td>成本上升: ++</td> <td>成本上升: +</td> </tr> <tr> <td>機會</td> <td>進入新市場</td> <td>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td> <td>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td> </tr> <tr> <td>機會</td> <td>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來增加資源效率</td> <td>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td> <td>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td> </tr> <tr> <td>機會</td> <td>開發新產品服務的研發與創新</td> <td>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td> <td>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td> </tr> </tbody> </table> <p>對愛地雅的意涵 (主要財務影響)</p> <p>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p> <p>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p> <p>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p> <p>當氣候行動腳步更大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p> <p>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p> <p>當氣候行動腳步更大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p>	風險/機會	描述 (分析因子)	不同情境之風險與機會的假設/評估		2 DC	1. 5DC	風險	原物料成本上漲	成本上升: ++	成本上升: ++	風險	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成本上升: +	成本上升: +	風險	海平面上升	成本上升: ++	成本上升: +	機會	進入新市場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機會	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來增加資源效率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機會	開發新產品服務的研發與創新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風險/機會	描述 (分析因子)			不同情境之風險與機會的假設/評估																											
		2 DC	1. 5DC																												
風險	原物料成本上漲	成本上升: ++	成本上升: ++																												
風險	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成本上升: +	成本上升: +																												
風險	海平面上升	成本上升: ++	成本上升: +																												
機會	進入新市場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機會	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來增加資源效率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機會	開發新產品服務的研發與創新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成本上升: ++ 收入增加: ++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氣候變遷相關風險</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54 134 1331 1653"> <thead> <tr> <th>項目</th> <th>影響</th> <th>各部門可採取的關鍵策略與作為</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轉型風險—原物料成本上漲</td> <td>總體製造成本增加 製程變化 開發可用資源受限</td> <td>可能作為包括：1. 增加客源，2. 提高效率，3. 拉大議價空間，4. 自動化(製程優化)，5. 慎選供應商檢視，6. 再生能源使用。 指標：定期對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對於風險高的供應商進行備料，例如從2個月提高至3個月。</td> </tr> <tr> <td>2 實體風險—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td> <td>工作環境惡化，影響人員就任意願</td> <td>可能作為包括： 1. 1 檢視通風設備的因應能力，必要時要做調整。 1. 2 落實設備的維修與保養，確保設備效能運作符合預期。 1. 3 依工作崗位性質調整工作時或工作外包。 1. 4 思考機器取代人力，自動化提升。</td> </tr> <tr> <td>3 海平面上升</td> <td>將參考現況進行監測</td> <td>指標：需要定期監測廠區環境的變化，定期開會。 進行定期氣候風險評估與監測，每年開會報告數字。</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影響	各部門可採取的關鍵策略與作為	1 轉型風險—原物料成本上漲	總體製造成本增加 製程變化 開發可用資源受限	可能作為包括：1. 增加客源，2. 提高效率，3. 拉大議價空間，4. 自動化(製程優化)，5. 慎選供應商檢視，6. 再生能源使用。 指標：定期對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對於風險高的供應商進行備料，例如從2個月提高至3個月。	2 實體風險—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工作環境惡化，影響人員就任意願	可能作為包括： 1. 1 檢視通風設備的因應能力，必要時要做調整。 1. 2 落實設備的維修與保養，確保設備效能運作符合預期。 1. 3 依工作崗位性質調整工作時或工作外包。 1. 4 思考機器取代人力，自動化提升。	3 海平面上升	將參考現況進行監測	指標：需要定期監測廠區環境的變化，定期開會。 進行定期氣候風險評估與監測，每年開會報告數字。																		
項目	影響	各部門可採取的關鍵策略與作為																													
1 轉型風險—原物料成本上漲	總體製造成本增加 製程變化 開發可用資源受限	可能作為包括：1. 增加客源，2. 提高效率，3. 拉大議價空間，4. 自動化(製程優化)，5. 慎選供應商檢視，6. 再生能源使用。 指標：定期對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對於風險高的供應商進行備料，例如從2個月提高至3個月。																													
2 實體風險—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工作環境惡化，影響人員就任意願	可能作為包括： 1. 1 檢視通風設備的因應能力，必要時要做調整。 1. 2 落實設備的維修與保養，確保設備效能運作符合預期。 1. 3 依工作崗位性質調整工作時或工作外包。 1. 4 思考機器取代人力，自動化提升。																													
3 海平面上升	將參考現況進行監測	指標：需要定期監測廠區環境的變化，定期開會。 進行定期氣候風險評估與監測，每年開會報告數字。																													

項目	執行情形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不適用，目前尚無此機制。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不適用，目前尚無此機制。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下表)。	依照金管會要求，愛地雅必須在 2027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查驗作業，並取得 ISO 14064-1: 2018 查驗報告。我們已於 2022 年底報告董事會溫室氣體盤查活動數據，將 2023 年定為基準年。預計 2025 年開始進行盤查。

<p>本公司基本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p>	<p>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p> <p><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p>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註1)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2)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48,852,448	0.08868718308	無	本公司尚未請第三驗證單位進行查驗，正規畫驗證單位與時程安排中。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註1)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2)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98,822,74	0.32032685484	無	本公司尚未請第三驗證單位進行查驗，正規畫驗證單位與時程安排中。
合計	1147,674,985	0.409014038	無	正規畫驗證單位與時程安排中。

填表說明：

- 1、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 2、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 (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 (2) 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 3、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 4、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
- 5、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註 1)。
- 6、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 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 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 7、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並將完整確信意見書併附於年報(註 2)。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1. 本公司已於104年03月24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上揭露本公司的誠信經營守則內容。</p> <p>2. 聘請高階管理階層所簽的委任契約中，有明訂禁止營私舞弊、收受賄賂等不誠信行為。</p> <p>3. 111年度誠信經營內訓課程共119人次參加共357小時。</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1. 本公司將誠信行為明訂於任職同意書內，列為全員必須遵循之行為守則，所有新進員工於報到當天做宣導外還要簽署任職同意書。</p> <p>2. 對外簽署承攬契約時，契約書中明訂相關人員必須遵循商業規範，不得行賄或收賄。</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誠信行為亦明訂於本公司對外採購合約及承攬合約中，任何商業活動，相關人員必須遵循，不得行賄或收賄。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得明訂下列事項：</p> <p>1. 任何一方知悉有人員違反禁止收受佣金、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契約條款時，應立即據實將此等人員之身分、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之方式、金額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告知他方，並提供相關證據且配合他方調查。一方如因此而受有損害時，得向他方請求損害賠償，並得自應給付之契約價款中如數扣除。</p> <p>2. 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及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負責推動誠信經營相關工作，未來會視法規之規定配合執行。	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有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規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互支援。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1. 本公司財務報告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內部控制制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有效性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職行有效性。內部稽核單位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稽核作業並向董事會報告。 2. 稽核年度計畫之排定由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來設定，查證不誠信行為也納入查核計畫中。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新進人員報到時，除對其宣導人事管理規則與工作規則，也就本公司的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逐項說明，明令禁止營私舞弊、收受賄賂等不誠信行為，111年度合計119人次，合計357小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守則」(辦法請詳公司網站連結)並同時下發全廠，詳列具體檢舉管道、獎勵制度、受理專責人員如下：</p> <p>1. 檢舉管道</p> <p>(1) 申訴信箱。</p> <p>(2) 發mail給主管或其他幹部信箱。</p> <p>2. 獎勵制度</p> <p>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節之情節輕重依獎懲辦法酌發獎金。</p> <p>3. 受理專責人員</p> <p>人資單位或稽核單位。</p> <p>4. 檢舉人之保護</p> <p>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V	<p>本公司的「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守則」，內容有具體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及相關保密機制，若接獲舉發或例行性查核發現違反發現發現違反準則之情事，相關部門依規定懲處並依照其情節重大性呈報董事會。</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本公司對檢舉人身份進行保密，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此遭受打擊、報復或其他歧視的對待。</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容。</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立「誠信經營守則」，實際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於111/08/10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idealbike.com.tw">www.idealbike.com.tw</a> )，公司網站有揭露聯絡信箱供外部人檢舉不法情事。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九)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詳本公司網站([www.idealbike.com.tw](http://www.idealbike.com.tw))。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詳本公司網站([www.idealbike.com.tw](http://www.idealbike.com.tw))。

(十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含委託出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元賓



簽章

總經理：陳敬旺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 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案由	執行情形
111 年 06 月 09 日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本公司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	決議通過。
	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於 111 年 06 月 27 日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並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補選獨立董事案	新任獨立董事自選任日起就任，補足原任期，自 111 年 06 月 09 日至 113 年 07 月 19 日止，並於 111 年 06 月 27 日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

2. 111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第九屆第六次 111 年 01 月 19 日	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日。
	通過子公司波蘭廠預計新建廠房案。
	通過子公司波蘭廠擬購置建築物一棟案。
	通過本公司修訂董事酬勞分配辦法。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第九屆第七次 111 年 03 月 16 日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通過本公司補選獨立董事案。
	通過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受理處所及董事會決議標準。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通過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開日期、地點及議案。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第 4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業已完成，評估結果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通過本公司波蘭廠總經理暨董事代表人新任案。	

董事會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第九屆第八次 111年05月9日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1季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1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
	通過本公司向彰化銀行沙鹿分行申請提高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安泰銀行法金北三區域中心申請新增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王道銀行台中分行申請新增短期借款額度及續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京城銀行松山分行申請新增專案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擬參與新設公司投資案。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通過本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第九屆第九次 111年06月30日	通過本公司補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通過本公司向兆豐銀行中台中分行申請提高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第一銀行台中分行申請新增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彰化銀行沙鹿分行申請提高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安泰銀行法金北三區域中心申請新增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IDEAL EUROPE Sp. z o. o (簡稱波蘭廠)申請借款額度案。	
第九屆第十次 111年08月10日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2季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2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
	通過本公司新增申請租賃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華南銀行敦和分行新增申請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台新銀行高雄分行新增申請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向台灣銀行廣州分行申請融資續約案。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2季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
	通過本公司宿舍修繕案。
	通過本公司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通過本公司新制定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企業永續報告書編制及驗證之作業程序。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委任案。	
第九屆第十一次 111年09月13日	通過本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營業部新增申請長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企業金融處新增申請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新增申請租賃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花旗銀行新增申請短期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秋節獎金發放案。
第九屆第十二次 111年11月07日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3季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3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



董事會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通過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企業金融處新增申請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向兆豐銀行台中分行申請提高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續約申請租賃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新增申請租賃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擬向已往來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愛地雅波蘭廠提供背書保證。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第 3 季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通過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辦理 112 年度各項財務報表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
	通過本公司新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九屆第十三次 111 年 12 月 30 日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波蘭廠新增資金貸與案。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解任暨委任案。	
通過本公司副總經理委任案。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董事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聘任之經理人每月固定薪資發放款案。	
第九屆第十四次 112 年 01 月 12 日	通過本公司向租賃新增申請短期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董事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第九屆第十五次 112 年 03 月 13 日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
	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開日期、地點及議案。
	通過本公司新增申請租賃借款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第 4 季執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處理情形。
	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波蘭廠之資金貸與案。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業已完成，評估結果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通過本公司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關係人間相互財務業務相關管理辦法」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第九屆第十六次 112 年 04 月 28 日	通過本公司客戶 Advanced Sports GmbH (下稱:「ASG 公司」)依德國法進行自我管理程序。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整表

112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恒斌	109/04/20	111/12/31	改聘任為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	111.1.1-111.12.31	6,560	2,231	8,791	
	葉東輝	111.1.1-111.12.31				

註：非審計公費之服務內容涵蓋稅務簽證 570 仟元、執行業務相關費用 561 仟元及移轉訂價報告 1,100 仟元(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光輝會計師辦理)，共計 2,231 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集團策略長	張元賓	(288,000)	0	0	0
副董事長/ 董事長特助	台中港倉儲裝卸 (股)公司	(135,000)	0	0	0
	法代：張芳銘	(142,000)	0	(44,000)	0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0	0	0	0
	法代：陳恒寬	0	0	0	0
董事	國領投資(股)公司	0	0	0	0
	法代：許永聲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問一	0	0	0	0
獨立董事	任立中(註3)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顯俊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坤典(註4)	0	0	0	0
總經理	陳敬旺	(99,000)	0	0	0
董事長特助	林恒斌	(577,000)	0	0	0
董事長特助/ 波蘭廠副總	戴瑤鳳	0	0	0	0
副總經理	賴名美	(494,000)	0	(183,000)	0
副總經理	黃惠君	(247,000)	0	0	0
協理	吳達芳	(54,000)	0	(21,000)	0
協理	阮淑娟	(23,000)	0	0	0
協理	張瑞奇	(173,000)	0	0	0
協理	唐國庭(註5)	0	0	0	0
協理	陳煥升	(25,000)	0	0	0
波蘭廠副總	周濟群(註6)	0	0	0	0
10%以上大股東	富喬工業(股)公司	0	0	0	0
10%以上大股東	耀華電子(股)公司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表。

註3：於111年03月31日辭任，故資料揭露至111年3月31日。

註4：於111年06月09日補選新任獨立董事職務。

註5：於112年04月11日離職，故資料僅揭露至112年04月11日。

註6：於111年01月01日轉任為總公司顧問，並於111年12月31日離職，故資料揭露至111年01月01日。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1.27%	0	0%	0	0%	無	無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銘	0	0%	0	0%	0	0%	與國領代表人 與商領代表人 與富喬代表人、張元寶	母子 父子 兄弟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188,067	11.00%	0	0%	0	0%	無	無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寶	14,129,647	4.68%	0	0%	0	0%	與國領代表人 與商領代表人 與耀華代表人	母子 父子 兄弟
余澤民	24,000,000	7.95%	270,000	0.09%	0	0%	無	無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33,643	7.07%	0	0%	0	0%	無	無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淑珠	806,485	0.27%	1,320,322	0.44%	0	0%	與商領代表人 與耀華代表人 與富喬代表人、張元寶	配偶 母子 母子
張元寶	14,129,647	4.68%	0	0%	0	0%	與國領代表人 與商領代表人 與耀華代表人	母子 父子 兄弟
渣打託管奧克沃氣候	7,752,000	2.57%	0	0%	0	0%	無	無
廖學湖	2,970,000	0.98%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BNP投資操作 S N C 投資專戶	2,555,000	0.85%	0	0%	0	0%	無	無
陳春定	2,500,000	0.83%	0	0%	0	0%	無	無
商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45,704	0.78%	0	0%	0	0%	無	無
商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平沼	1,320,322	0.44%	806,485	0.27%	0	0%	與國領代表人 與耀華代表人 與富喬代表人、張元寶	配偶 父子 父子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	33.45%	-	66.55%	-	100%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Cayman)	39,000	100%	-	-	39,000	100%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13,711,426	100%	-	-	13,711,426	100%
Ideal Europe Sp Zo. O.	50,000	100%	-	-	50,000	100%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15,100,000	100%	-	-	15,100,000	100%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3,400,000	100%	-	-	3,400,000	100%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580,438	2.62%	4,054,603	0.92%	15,635,041	3.54%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份來源

112年4月30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9.09	10	1,200,000	12,000,000	1,200,000	12,000,000	以現金設立	無	
71.09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元	無	
74.12	10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無	
82.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	無	
83.09	10	19,800,000	198,000,000	19,800,000	198,000,000	現金增資 58,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40,000,000 元	無	
86.7.18	10	46,700,000	467,000,000	46,700,000	467,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15,1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00,000 元	無	(86) 台財證 (一)53779 號函
87.07.13	10	60,000,000	600,000,000	51,370,000	513,700,000	盈餘轉增資 42,8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00,000 元	無	(87) 台財證 (一)58970 號函
88.07.06	10	61,644,000	616,440,000	61,644,000	616,440,000	盈餘轉增資 98,84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00,000 元	無	(88) 台財證 (一)61818 號函
89.06.01	10	67,808,400	678,084,000	67,808,400	678,084,000	盈餘轉增資 59,694,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50,000 元	無	(89) 台財證 (一)47381 號函
90.09.13	10	73,233,072	732,330,720	73,233,072	732,330,720	盈餘轉增資 52,296,7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50,000 元	無	(90) 台財證 (一)157735 號函
91.07.02	10	75,430,064	754,300,640	75,430,064	754,300,640	盈餘轉增資 21,969,920 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6026 號函
91.12.06	15	120,000,000	1,200,000,000	95,430,064	954,300,64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63271 號函
93.05.2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1,155,868	1,011,558,680	盈餘轉增資 57,258,040 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3643 號函
94.07.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4,190,545	1,041,905,450	盈餘轉增資 30,346,77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592 號函
95.07.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0,441,979	1,104,419,790	盈餘轉增資 52,095,2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419,06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436 號函
96.08.1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2,098,609	1,120,986,090	盈餘轉增資 16,566,3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2892 號函
97.08.2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4,340,582	1,143,405,8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419,73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2991 號函
99.01.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4,360,743	1,143,607,430	提高核定股本及公司債轉換 股份 201,61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901004440 號函
99.08.1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922,649	1,229,226,490	盈餘轉增資 85,619,06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90043116 號函
100.07.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215,748	1,302,157,480	盈餘轉增資 72,930,99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1000031174 號函
101.10.2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112,799	1,351,127,990	盈餘轉增資 48,970,51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5778 號函
102.01.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4,939,799	1,349,397,990	註銷庫藏股 1,73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005730 號函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08.2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080,902	1,350,809,020	CB1 轉換股份 1,411,0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176400 號函
102.10.1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756,238	1,377,562,380	盈餘轉增資 26,753,36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9239 號函
102.11.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8,584,451	1,385,844,510	CB1 轉換股份 8,282,1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229070 號函
103.02.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411,451	1,374,114,510	註銷庫藏股 11,73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019500 號函
103.05.2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3,642,701	1,436,427,010	CB1 轉換股份 62,312,5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098230 號函
103.09.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473,951	1,444,739,510	CB1 轉換股份 8,312,5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179830 號函
103.10.2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8,682,732	1,486,827,320	盈餘轉增資 42,087,81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221780 號函
105.01.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8,376,732	1,483,767,320	註銷庫藏股 3,06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401278800 號函
106.12.1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8,376,732	1,783,767,320	現金增資 30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601168490 號函
107.04.2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0,358,208	1,803,582,080	CB4 轉換股份 19,814,76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701041520 號函
107.11.06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20,358,208	2,203,582,080	私募現增 40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701137760 號函
108.11.18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154,250,746	1,542,507,460	減資彌補虧損 661,074,62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801162940 號函
109.01.14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34,250,746	2,342,507,460	私募現增 80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901003350 號函
109.09.17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0,390,602	2,403,906,020	CB5 轉換股份 61,398,56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901165710 號函
109.12.02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3,278,711	2,432,787,110	CB5 轉換股份 28,881,09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901222830 號函
110.04.26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93,278,711	2,932,787,110	現金增資 500,000,000 元	無	110.05.07 送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
110.04.29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99,593,383	2,995,933,830	CB5 轉換股份 63,146,720 元	無	待申請變更登記
110.05.21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93,278,711	2,932,787,110	現金增資 50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1001080720 號函
110.09.23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99,593,383	2,995,933,830	CB5 轉換股份 63,146,72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1001153000 號函
111.02.07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01,381,252	3,013,812,520	CB4 轉換股份 17,878,69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1101018020 號函
111.11.24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01,724,305	3,017,243,050	CB5 轉換股份 3,430,5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1101221510 號函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2. 股份種類：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	股	301,724,305	48,275,695	35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註：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年4月1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計
人 數	0	1	144	35,303	47	35,495
持 有 股 數	0	62	93,335,821	191,169,748	17,218,674	301,724,305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30.93%	63.36%	5.71%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2年4月1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8,156	2,911,128	0.97%
1,000 至 5,000	12,358	27,837,575	9.23%
5,001 至 10,000	2,492	19,811,345	6.57%
10,001 至 15,000	806	10,295,214	3.41%
15,001 至 20,000	575	10,715,224	3.55%
20,001 至 30,000	420	10,887,020	3.61%
30,001 至 40,000	191	6,888,332	2.28%
40,001 至 50,000	120	5,609,277	1.86%
50,001 至 100,000	210	15,214,767	5.04%
100,001 至 200,000	89	12,432,124	4.12%
200,001 至 400,000	42	11,966,367	3.97%
400,001 至 600,000	12	5,700,536	1.89%
600,001 至 800,000	3	2,101,843	0.70%
800,001 至 1,000,000	2	1,806,485	0.59%
1,000,001 以上	19	157,547,068	52.21%
合 計	35,495	301,724,305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1.27%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188,067	11.00%
余澤民	24,000,091	7.95%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33,643	7.07%
張元賓	14,129,647	4.68%
渣打託管奧克沃氣候	7,752,000	2.57%
廖學湖	2,970,000	0.98%
花旗託管 BNP 投資操作 SNC 投資專戶	2,555,000	0.85%
陳春定	2,500,000	0.83%
商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45,704	0.7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4月30日 (註8)
		110年	111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7.25	24.95	17.10
	最低	9.99	10.85	11.60
	平均	13.20	19.63	15.24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6.67	7.95	7.82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	-	-
	每股盈餘(註3)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不分配	不分配	-
	無償配股	不分配	不分配	-
		不分配	不分配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	-	-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最高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向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應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後，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占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12 年 3 月 13 日通過決議本公司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故擬不分配股東紅利，並提股東會承認。

##### 3. 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說明：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主要仍依據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實施，以求達成公司長期成長之目標。

####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301,724,305
本年度配股配 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註 1)		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元) (註 1)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註 1)		0
營業績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仟元)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2
	稅後純益(仟元)		註 2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2
	每股盈餘(元)		註 2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2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註 2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金全數改配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2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2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2

註 1：111 年度預估配股配息情形，係依據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故擬不分配股東紅利，實際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 2：本公司未公開 112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最高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向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應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後，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占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12 年 3 月 13 日通過決議本公司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故不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依據上年度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執行，配發之員工現金酬勞為 0 元，董監事酬勞為 0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九) (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註)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民國 97 年 8 月 26 日	民國 98 年 10 月 27 日	民國 99 年 11 月 3 日	民國 104 年 8 月 26 日
買回目的	股權轉換- 認股權憑證轉換	股權轉換- 認股權憑證轉換	股權轉換- 認股權憑證轉換	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7/9/13~97/10/26	98/10/28~98/12/27	99/11/05~99/12/06	104/8/27~104/9/30
買回區間價格	12.00~19.00	20.00~43.00	10.00~23.50	9.00~19.5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 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普通股 340,000 股	普通股 1,173,000 股	普通股 306,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8,946,927 元	8,619,152 元	16,506,608 元	3,995,84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 回數量之比率(%)	100%	100%	100%	10.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 之股份數量	1,000,000 股	340,000 股	1,173,000 股 (103.2.10 辦理註銷完成)	306,000 股 (105.1.4 辦理註銷完成)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 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 份數量占已發行股 份總數比率(%)	0%	0%	0%	0%

註：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註2)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06年1月17日	民國107年6月8日
面額	壹拾萬元整	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國內	國內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	新台幣肆億元整
利率	0%	0%
期限	五年期 到期日：111年1月17日	五年期 到期日：112年6月8日
保證機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日春、黃勝義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勝義、林汀鋈會計師
償還方法	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0仟元整	新台幣5,100仟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	詳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
限制條款(註4)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111年1月17日止共計轉換新台幣45,000仟元，到期還本新台幣255,000仟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1 月 17 日 (到期)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 (註4)
項 目					
轉換公司債 市價(註2)	最 高	126.00	103.25	180.00	0
	最 低	100.20	99.70	101.25	0
	平 均	108.29	101.25	106.87	0
轉換價格		110/4/26 調整為 13.20 元	不適用	110/4/26 調整為 13.70 元	13.70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106 年 1 月 17 日發行 轉換價格 11.20 元		107 年 6 月 8 日發行 轉換價格 11.3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3)		發行新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不適用。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三、 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 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 106 年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1. 計劃內容：

(1) 前各次發行尚未完成之計畫：無。

(2)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計畫內容：

A. 計畫資金總額：新台幣叁億元整。

B.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額為新台幣叁億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會於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核准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一〇六年一月十七日起開始在證券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

(3)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時間
			106 年度第一季
償還債款	106 年度第一季	300,000	300,000
合計		300,000	30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第 1 季	106 年 第 2 季	106 年 第 3 季	106 年 第 4 季	107 年 第 1 季	107 年 第 2 季	107 年 第 3 季	107 年 第 4 季	合計
償還金額	0	0	0	0	0	0	0	0	0
減少利息	795	1,192	1,192	1,192	1,192	1,192	1,192	1,192	9,139

#### 2.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執行情形與預計效益比較分析：

#####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106 年第一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實際進度	預定進度	完成率	
償還債款	300,000	300,000	100%	無
合計	300,000	300,000	100%	

##### (2) 實際效益與預計效益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第 1 季	106 年第 2 季	106 年第 3 季	106 年第 4 季	107 年第 1 季
預計減少短借利息	795	1,192	1,192	1,192	1,192
實際減少短借利息	753	908	931	880	921
差異數	42	284	261	312	271

差異說明：本次計劃在償還借款後，對於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及減少利息負擔雖有改善。但因行庫調整利率及借款增加致使利息支出預估金額與實際支出金額略有差異。

(3)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107年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計劃內容：

(1) 前各次發行尚未完成之計畫：無。

(2)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計畫內容：

A. 計畫資金總額：新台幣肆億元整。

B.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額為新台幣肆億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一〇七年五月十五日核准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一〇七年六月八日起開始在證券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

(3)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時間
			107年度第二季
償還借款	107年度第二季	400,000	400,000
合計		400,000	40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 第3季	107年 第4季	108年 第1季	108年 第2季	108年 第3季	108年 第4季	109年 第1季	109年 第2季	合計
償還金額	0	0	0	0	0	0	0	0	0
減少利息	1,869	1,872	1,869	1,871	1,869	1,873	1,869	1,871	14,963

2.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執行情形與預計效益比較分析：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107年第三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實際進度	預定進度	完成率	
償還借款	400,000	400,000	100%	無
合計	400,000	400,000	100%	

(2) 實際效益與預計效益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第 3 季	107 年第 4 季	108 年第 1 季
預計減少短借利息	1,869	1,872	1,869
實際減少短借利息	1,071	230	165
差異數	798	1,642	1,704

差異說明：本次計劃在償還借款後，對於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及減少利息負擔雖有改善。但因營運需求及借款增加致使利息支出預估金額與實際支出金額有差異。

(3)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各種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內外銷。
- (2) 各種沖床零件製造加工及內外銷。
- (3) 農業機械、汽機車、輪船、飛機等零件之製造加工及內外銷。
- (4) 有關工具之加工及買賣。
- (5) 有關上列各項業務之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投標業務。
- (6) 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經營上列各項事業。
- (7)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率：

主要產品	營業比率(%)
自行車成車	77.71
半成品(零組件)	18.36
其他	3.93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主要有登山車、城市車、跑車、電動輔助自行車、海灘車、全能車、表演車、摺疊車等。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1 年度我國一般自行車出口值達 16.18 億美元，較 110 年度增加 23.07%；出口台數為 195.26 萬輛，較 110 年度減少 1.73%；平均單價則調漲到 828.46 美元，較 110 年成長 25.24%。

111 年度我國電動自行車出口值達 15.54 億美元，較 110 年度成長 18.11%；出口台數為 103.61 萬輛，較 110 年度增加 4.85%；平均單價則是 1,499.51 美元，較 110 年增加 12.65%。

台灣自行車產業近期受到中美貿易戰衝擊，以及歐盟對中國大陸輸出的電動自行車課徵高額反傾銷關稅等影響，導致各大品牌及代工廠紛紛將高單價電動自行車移回台灣廠或是歐洲生產。因此預期愛地雅台灣廠及波蘭廠 111 年電動自行車出口量及出口值可維持大幅度的成長。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原材料)		中游(零件)		下游(成車)	
合金鋼材	中鋼	車架	野寶、一心、卜威、久鈦、杰銳、太宇、旭生、兆庸、焯捷、源泰(星領)	成車	巨大、美利達、愛地雅、穗高、見誠、菲力、永輪、永棋、順捷、達生、聯程、明係、世同、泰億、郁琿、威輪、京永、三發
鋁合金		曲柄	天心、全維、速聯、日馳、榮輪、龍承精密		
其他合金		花鼓	鑫元鴻、久裕、崑藤、禧馬諾		
油漆塗料	台瀛、大全、永翔	鏈條	桂盟、大亞、雅邦、禧馬諾、速聯		
橡膠	建大、正新、SCHWALBE、VITTORIA、MICHELIN	飛輪	禧馬諾、速聯、日馳、利達、龍億		
		煞車器	利奇、彥豪、禧馬諾		
		變速器	禧馬諾、速聯		
		手把	利奇、信隆、利慶、金享、猛進、鎰晟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從早期交通工具發展到城市車、海灘車、進而到登山車、越野車，以及目前的舒適車、電動輔助自行車；以前所用的材質為粗鐵，進而到目前所用的鋁合金、鎂合金、複合材料及碳纖維材質等，品質以及單價越來越高。然而不同的消費者對自行車產品之訴求亦有所不同，除了必須兼具交通、運動、休閒及流行美觀外，針對自行車產品材質亦從鐵鋁等材質，轉變為鋁鎂合金及碳纖維等方向發展。且近年來環保意識高漲，為降低都市空氣污染及汽車停車位難求的問題，以及歐洲各國政府對於環保產品的政策補助措施，讓加裝輔助電力的自行車系統或發展輕型摩托車已成為自行車業者以及交通運輸工具業者研究發展之重點方向，由此可知自行車已不再是所謂的傳統產業，自行車已朝向與科技結合並不斷提升產品之功能，以滿足甚至創造廣大消費市場之需求。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2年 截至4/30止	預計 再投入
研究開發費用	-	-	-
研究開發費用佔營業額比例(%)	-	-	-
研究開發人數(人)	62	59	-
研發人數佔全公司比例(%)	5.29%	5.59%	-

註：原技術部門拆分：(1)技術部(2)產品開發部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強化研發創新能力：

因應潮流趨勢持續電動車需求之開發，以通勤用途及強調使用功能性整合之產品為主要方向。

### (2) 提升設計能力：

加強技術支援協助客戶問題處理與集團內之技術資源共享。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以愛地雅-台灣為主軸，強化營運中心功能。
- (2) 以愛地雅-波蘭為基地，拓展歐洲地區電動車市場。
- (3) 強化服務客戶，開拓非衝突市場之品牌通路。
- (4) 強化亞洲區物流支援管理及強化愛地雅-波蘭生產管理，並善用愛地雅-波蘭區域性優勢以滿足歐洲客戶服務需求。
- (5) 整合愛地雅-台灣、東莞、波蘭 三廠優勢，資源共享，國際分工，相互支援。

###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提高廠內自製率以期降低生產成本及有效控管物料品質及交期。
- (2) 零件供應商整合，以提升議價空間，降低成本。
- (3) 強化開發設計及製造技術能量，提供產品差異化服務。
- (4) 以愛地雅-東莞廠取得進口歐洲免除反傾銷稅優勢，強化支持客戶以其提高市場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 (5) 整合國際業務單位，善用三廠資源，提升客戶整體服務規劃。

##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地區別銷售比率：

地區	金額(仟元)	%
歐洲	3,195,081	57.15
美洲	1,310,115	23.43
亞洲	1,006,990	18.01
其他國家	78,934	1.41
總計	5,591,120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111 年度我國一般自行車出口值達 16.18 億美元，較 110 年度增加 23.07 %；出口台數為 195.26 萬輛，較 110 年度減少 1.73%；平均單價則調漲到 828.46 美元，較 110 年成長 25.24%。

111 年度我國電動自行車出口值達 15.54 億美元，較 110 年度成長 18.11 %；出口台數為 103.61 萬輛，較 110 年度增加 4.85%；平均單價則是 1,499.51 美元，較 110 年增加 12.65%。



本公司 111 年度各廠成車銷售量為 29.98 萬台；自行車成車 111 年度銷售金額為新台幣 4,331,804 仟元。本公司 111 年度在量及銷售金額兩方面，均努力朝高品質、高單價及高利潤為目標，且積極爭取電動自行車訂單，發展差異化產品，提升產品附加價值，成效已逐步展現，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必可在自行車市場佔有重要之地位。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自行車產業已屬於成熟產業，又全球最大進口國分別為美國、歐洲及日本，且自行車另具有休閒娛樂之功能。故歐美地區之經濟成長與其對自行車需求量成對等之關係。

台灣自行車產業成功轉型，已轉為主力生產中、高階車款，及高附加價值之產業。台灣的自行車廠商在中高價位自行車產品的開發上，仍相對於大陸具有優勢，不斷將傳統的自行車與新發展之複合材料或科技結合，以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因此台灣的自行車廠商紛紛將研究開發的重心，保留在台灣，並且以生產高單價及高利潤的創新產品為目標，以獲取較高的利潤。

台灣自行車產業在過去三十年間，歷經擴充產能、產業外移、傾銷稅課徵及中國大陸競爭威脅，仍創造出許多亮麗的成績表現，亦因此享有「自行車王國」的美譽，是世界市場最重要的自行車供應來源，在製造、工程及技術發展等領域，累積了豐富的能力。展望未來除了全球佈局與分工合作外，仍必須不斷提升研發能力，朝向高級化、高附加價值與多功能化發展，並整合自行車產業上中下游廠商價值鏈，以續保台灣自行車王國的領導地位。

在全球提倡環保、節能，及盛行休閒風氣下，為自行車產業帶動無限商機。因此我們預期未來自行車市場，仍具成長空間發展前景仍屬可期。

隨著國際分工概念的興起及貿易保護的影響，歐盟相繼對中國出口的電動自行車課以高稅率的進口稅，藉以保護本身會員國的製造商。進而演變成許多台灣及中國工廠相繼去東歐設廠。愛地雅波蘭廠已成立約二十年，近一兩年的業績成倍數成長，未來將成為集團業務的重心。

### 4. 競爭利基

#### (1) 以專業代工廠，建立全球各大領導品牌之配銷策略夥伴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外知名廠牌，透過其銷售通路轉售至消費市場上，因此本公司設立之初期即定位為專業 OEM 自行車整車廠，其業務策略如下：

- a. 與客戶建立長期利益分享、共同成長之事業夥伴。
- b. 以高品質、低成本、交期準確服務客戶，並且要比客戶自設之工廠更有效率與配合度。



c. 成為客戶的虛擬工廠，與客戶之間形成堅固的配銷網路與合作關係。

(2) 分散生產基地、就近市場、建立全球產銷網路

作為一個專業的自行車 OEM 廠，成功的關鍵因素是以高品質、低成本、快速的提供客戶滿意的產品，不論是代步用、運動休閒用、競賽用車皆然。能生產兼具代步用（平價車種）、運動休閒用（中高價位）、競賽用車（高價位）的車廠，才具有完整的產品線，也較能在市場多變的情況下能有所因應，不致因消費習性、經濟成長及景氣因素下造成業績的暴起暴落。東莞廠目前已自製生產鐵車架、鋁合金車架、鋁合金前叉，由於車架前叉屬於生產瓶頸料件，藉由大陸廠的自行生產，勢必可降低外購之成本以及提高料件掌程度進而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並且轉型生產中高單價車種。另為避免歐盟等其他國家反傾銷稅課徵對本公司的競爭力造成不利影響，因此幾經評估與比較後，於波蘭設立 IDEAL EUROPE 公司，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由台灣愛地雅協助研發及半成品零件之供應，並在波蘭當地設組裝生產線，將波蘭廠定位為服務歐盟體系國家之營運據點。

經整合後，台灣廠專注於中高價位車種的研發、生產及行銷，東莞廠主攻美國、日本及歐洲各國的中價位車種，IDEAL EUROPE 主攻歐盟電動車、高價位以及全配備車種之需求。藉由產銷的整合，本公司已成為一個能就近市場、國際分工及提供全方位產品線的專業自行車 OEM 廠，部分客戶並充分運用本公司之優勢，分別下單給台灣廠、大陸東莞廠以及波蘭廠，以滿足其不同市場之需求。

(3) 提升 ODM 的能力並增加策略聯盟的合作夥伴

愛地雅在專業代工的領域上，已努力四十餘年，在此期間本公司的研發團隊不斷的提升新產品的研發設計能力，早已具備成為 ODM 大廠的實力。愛地雅和目前的策略聯盟夥伴，已經由 OEM 轉型為 ODM 廠。策略聯盟的夥伴仰賴愛地雅的研發及技術人員，為其開發新年度車種及新產品。而其他非策略聯盟的客戶群 也多有仰賴愛地雅特別針對車架開發設計能力與自製率優勢，進而搭配相互合作新開發案。

自行車在許多國家已經不是代步工具而是休閒運動器材，所以不論是外形設計、功能及材質的改良都是吸引消費者的利基，本公司已具備充分之經驗及能力，提供客戶開發新產品及規格設計，以高質化、舒適化及流行化之自行車目標，提升對客戶之附加價值。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產業發展的有利因素如下：

a. 全球重視環保及運動休閒風氣逐漸活絡，刺激自行車業的成長

歐美的健康休閒風潮已行之有年，而品質亦逐漸為消費者所重

視，為順應此一潮流，我國自行車業者均積極研發品質更好的產品。我國自行車工業主要以出口為大宗，近年來不斷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且由於各國國民所得提高，對運動休閒日益重視，而自行車兼具運動、休閒、娛樂、及短程交通工具之優點，且自行車符合環保需求，無污染、省能源之特性，均將刺激整體自行車市場，朝向更高價位的市場需求邁進。

b. 我國自行車之專業生產，深受國際肯定

我國自行車工業為世界第一自行車出口國，專業生產之自行車品質深獲世界知名自行車品牌商之青睞，雖受到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國家削價競爭，但國內自行車工業發展歷史長久，已建立了完整健全的中衛體系，因此加強產業升級，致力新產品研究與開發，將仍能維持原持有之競爭優勢。本公司係國內第三大自行車成車廠，自成立以來致力於產品技術能力及品質之提升，亦普獲國外客戶肯定，因此本公司生產的自行車在目標市場上具有強勁的競爭力。

c. 積極擴展行銷網路，未來發展性強

本集團主要出口地係以美國及歐洲為主，為因應市場激烈競爭，本集團積極和大廠策略聯盟拓展歐、美據點，以確切的掌握目標市場流行趨勢，配合客戶發展隨時反應市場需求。民國九十四年三月本公司東莞廠正式完工啟用，使本公司的營運規模再邁向另一高峰；而另一方面本公司為分散行銷風險，亦不斷的尋找新客戶，不再侷限於國外知名大廠，是故在自行車市場需求日增下，本公司積極擴大集團的行銷網路，以符合未來前瞻發展性。

(2) 產業發展的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出口外銷競爭力受到考驗

由於近年來中國大陸、東南亞國家於自行車製造廠商削價競爭，加上國際貿易保護意識抬頭，東南亞國家自行車製造廠商履遭歐盟、加拿大等國當地的自行車製造廠控訴傾銷，並課以懲罰性的反傾銷稅率，再加上美國 301 條款對中國加徵 25% 的進口關稅，使得大陸廠自行車外銷競爭力受到打擊。

因應措施：

進行市場區隔，提高市場競爭力，本公司在大陸設廠以降低生產成本，且於 102 年 6 月取得從大陸廠出口免除進口歐洲反傾銷稅，此項優惠可影響從大陸廠出口歐洲的數量有大幅度的成長。亦於歐洲波蘭設廠，由波蘭廠直接在當地從事生產製造工作，供給歐洲客戶需求，降低運送成本。同時由於波蘭已於九十三年五月正式加入歐盟，波蘭廠其行銷版圖擴大，增加了本公司在歐盟市場未來的成長空間。

b. 勞動成本上漲及缺乏

國內基礎勞工缺乏，且人工成本持續提高，導致生產成本較中國大陸、東南亞等低勞動成本地區高，因而降低產品競爭力。

因應措施：

加強員工福利措施並導入員工紅利制度，依據年度營收及獲利目標的達成情形，提撥一定比率之員工紅利，讓員工與公司一同分享努力經營的成果。降低員工的流動率，以提高生產作業品質、效率。尋找委外發包合作廠商，以按件計酬的方式與協力廠商配合，解決臨時性的人力需求。另亦合法引進外籍補充性勞工以彌補人工的短缺，並致力於研究開發及加強生產技術，引進先進的生產設備，減少對人力的過度依賴，以因應勞工短缺、人工成本增高的影響程度，並致力於將中低價位移至大陸生產，以降低產品成本。

c. 產品以外銷為主，匯兌變動風險較高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出口導向為主，而主要零件為向國外採購，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有相當程度的影響。

因應措施：

外銷報價時，合理考量匯率變動可能產生影響，以確保不致因匯率波動侵蝕訂單正常毛利。部分客戶並採以季檢視更新匯率報價，匯率超過約定區間即更新匯率，以降低匯率波動過大產生的風險。而採購原料時之外幣購料借款參考市場匯率考慮以美金為計價幣別，以資產和負債相互抵銷，達到自動避險的功能。另外，也即時掌握匯率資訊，加強匯率走勢研判，適時進行預售遠期外匯操作，以達到避險目的並確保我公司之利潤。

d. 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消費型態轉型市場需求增加，供應鏈交期延長供貨不足影響出貨時間，至於影響的程度，視疫情後續的發展。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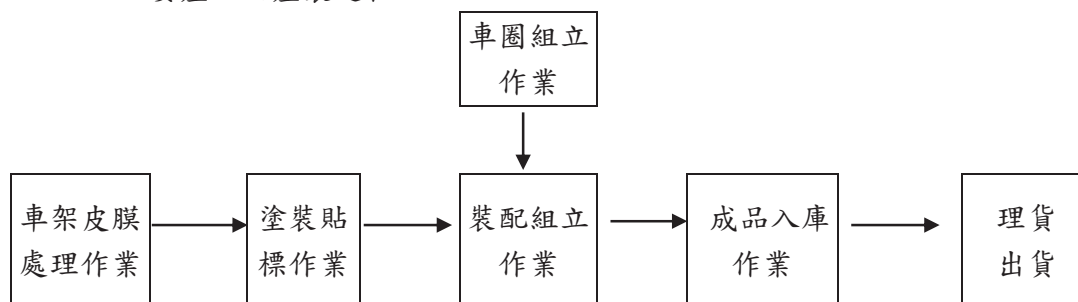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登山車	用於山徑、河邊、沙礫、道路等路況之運動休閒單車，輪徑多為 26 吋、27.5 吋及 29 吋。
公路車	為強調整車輕量化，而設計車架採用鋁合金或複合材材料之產品的公路競賽車。
摺疊車	為符合現代城市上班族，假日休閒旅遊風潮，而開發設計可以摺疊、不佔用空間、不用另外加裝頂架的單車，輪徑多為 20 吋。
童車	強調兒童騎乘安全所設計的車種，輪徑多為 16 吋及 20 吋。
電動輔助自行車	利用人力為主要動力來源並配合電動馬達輔助動力，腳踩才能行走之自行車。目前區分兩大領域，休閒的城市車及讓騎士可輕鬆騎上

	山區享受登山車在林道中穿越的登山電動助動車。
表演車	強調可供表演高難度動作、特技及競賽之自行車，輪徑多為 20 吋。
海灘車	原係為年輕人於海灘騎乘、玩耍而設計，後因舒適易操控的優點，使得銀髮族也情有獨鍾，輪徑多為 26 吋。

本公司目前主要的產品為登山車、跑車、摺疊車、海灘車、全能車、表演車等及新發展之電動輔助自行車等組成完整之自行車種類，供應全球自行車市場之需求。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項目	主要產品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車架系統	車架、前叉、避震前叉	自行生產、國內外廠商	良好
傳動系統	齒盤、飛輪、變速桿、鏈條	國內外廠商	良好
車輪及剎車系統	車圈、花鼓、輪組、變速器剎車器	國內外廠商	良好
其他零組件	座墊、車鈴、燈組、反光片	國內外廠商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

1.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11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進貨廠商 A	349,782	8.87	無	進貨廠商 A	665,042	14.17	無	進貨廠商 C	140,841	17.36	無
2	進貨廠商 B	347,520	8.81	無	-	-	-	-	-	-	-	-
	其他	3,245,733	82.32		其他	4,027,187	85.83		其他	670,242	82.64	
	進貨淨額	3,943,035	100.00		進貨淨額	4,692,229	100.00		進貨淨額	811,083	100.00	

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之進貨對象，主要係依據客戶訂單之實質需求所作之採購，故此比例將隨訂單之不同而有所增減。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11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820,575	17.79	無	客戶 A	1,276,404	22.83	無	客戶 A	338,617	30.49	無
2	客戶 B	793,833	17.21	無	客戶 D	809,607	14.48	無	客戶 D	120,338	10.84	無
3	客戶 C	557,101	12.08	無	客戶 B	665,688	11.91	無	客戶 C	78,587	7.08	無
4	客戶 D	487,954	10.58	無	客戶 C	531,909	9.51	無	客戶 E	77,892	7.01	無
	其他	1,954,061	42.34		其他	2,307,512	41.27		其他	495,135	44.58	
	銷貨淨額	4,613,524	100.00		銷貨淨額	5,591,120	100.00		銷貨淨額	1,110,569	100.00	

變動原因說明：因全球經濟及氣候之影響造成客戶市場需求波動。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 (五) 最近二年度之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自行車成車	700,000	376,855	3,807,334	700,000	327,760	4,277,995
半成品、零件及其他(註 1)	—	—	1,259,547	—	—	2,016,456
合計	700,000	376,855	5,066,881	700,000	327,760	6,294,451

註 1：半成品、零件及其他計價單位不一，故數量不予以統計。

註 2：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3：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 (六) 最近二年度之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自行車成車	21,242	292,430	338,648	3,488,957	15,700	369,550	284,088	3,962,254
半成品、零件及其他(註)	—	52,245	—	779,892	—	90,383	—	1,168,933
合計	21,242	344,675	338,648	4,268,849	15,700	459,933	284,088	5,131,187

註：半成品、零件及其他計價單位不一，故數量不予以統計。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4 月 30 日 (註)
員工人數	主管	42	48	47
	職員	591	539	520
	職工	429	586	489
	合計	1,062	1,173	1,056
平均年歲		38.36	38.77	39.36
平均服務年資		6.27	6.19	7.10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3	13	12
	大專	249	284	261
	高中	345	377	343
	高中以下	455	499	433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一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賠償、處分之總金額，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最近一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污 染 狀 況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2.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來重視環境保護與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以建立環境保護零污染、職場安全零災害為目標並落實執行。所有產品之產製過程皆嚴密控制任何可能造成污染之因素，製程中廢水、廢氣之產生皆符合相關法定標準。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裝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為符合環保新法令之施行，本公司皆已依法取得各防治污染設施操作許可證、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其申領情形、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及設置環保專責人員、環境保護措施情形如下：

污染類別	污染發生源	污染物	污染處理設備	處理方式
廢氣	塗裝製程局部進行修補作業時產生	粒狀污染物	集塵洗滌設備	將粒狀污染物及吸附物質去除
廢水	員工之生活污水	COD、BOD、SS、PH等	抽水井	將廢污水經由pH調整池粒，化學段去除SS及少量COD，經由污泥曬乾桶去除過多污泥含水率，上層液體經放流井排放到廠外，處理後水質符合放流水標準
			PH調整槽	
	快混槽			
	慢混槽			
	化學沉澱槽			
製程產生廢水	放流井			
廢棄物	員工產生	生活垃圾	儲存於廢棄物暫存區中，防止二次污染，再由合格清運公司清除處理。	1. 焚化 2. 再利用 3. 掩埋
	製程產生	廢漆渣		
	廢氣處理設備	集塵灰		
廢水處理廠	污泥			

項目	許可（函文）證名及內容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中市府環空操證字第 0535-04 號
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賴依琳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107)環署訓證字第 FA190140 號
繳納污染防治費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准字號	中市環廢字第 1100134957 號辦理異動同意核准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中市府環水許字第 00132-05 號

### 3.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均符合環保相關法規要求，如有修正或增訂，將編列預算改善以及針對主要設備進行投資。

#### (二)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制訂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規定職業安全管理事項，使員工遵循。
2. 安全衛生管理：
  - (1) 定期對廠內使用之機械設備各部分實施自動檢查，各部門應於每日作業前或作業中對本身管理或操作之機械設備，依原廠及法定之檢查項目執行檢點，倘有異常者應記錄於操作記錄，並進行修護。
  - (2) 工作開始前應先檢查機械及防護裝置是否正常，運轉中若發現其聲響異常或其他不正常之狀況，必須及早停機檢查；對高速、高壓之機械尤應特別注意遵守及加設防護措施以維護作業員工安全。

- (3) 工作場所對因機械設備發生之聲音超過法令標準分貝，採取工程改善維修機械等控制方法來降低噪音或隔絕噪音且配戴防音防護具(如耳塞、耳罩)，避免聽力受損。
- (4) 工作場所設置足夠呼吸防護具，有任何破損、瑕疵或其他防護不足可填寫個人防護具領用簽名單進行更換。
- (5)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兩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 (6)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由消防合格廠商進行消防檢修及申報以維護廠房動線安全。
- (7) 依據本廠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日、每月、每三個月或每年等週期對高、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空調、汽車、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 (8) 定期實施教育訓練(含廠內職安衛教育訓練及證照教育訓練)。
- (9) 定期舉辦職安委員會，有作業環境改善、安全衛生、製程改良、員工申訴等可提出相關議題。

### 3. 環境安全

- (1) 工作環境及作業場所每日遵循工作環境 6s 管理辦法比照辦理實施以提供員工更舒適之作業條件。
- (2) 定期請合格廠商進廠檢查生活飲用水檢測及飲水機，使其設備及水質維持正常運轉且符合水質飲用標準。
- (3) 每半年定期請勞動部職安署指定合格監測機構，進廠實施各項監測項目(如噪音、粉塵、照度、CO2...法令規定等項目，以維護同仁職場工作身心健康。
- (4) 承攬商進廠須遵守廠內承攬商管理相關辦法之規定(如進廠危害告知單等其他相關管制規定)且須施工事前知悉廠內各危害區域及設備讓進廠廠商能安全順利完成各項工作任務。
- (5) 日、夜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廠房安全且與警察治安單位連線戒備。
- (6) 為符合法令規定維護全廠同仁安全與衛生，我司設有專責一級單位勞安室，推展安全衛生及健康促進業務，已向台中市勞動檢查處報備登錄在案。

### 4. 醫療保健

- (1) 廠內聘請專任健康護理服務人員供員工諮詢相關醫療保健及負責健康促進相關業務且每月聘有臨廠服務醫生供同仁專門諮詢相關醫療及評估廠內作業環境評估及對應措施之業務。
- (2) 我司優於法令讓員工每定期實施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員工之特殊健康檢查以保障作業員工作業健康且評估作業環境適時調整作業條件關懷員工各項作業狀況。
- (3) 設置哺乳室，配合行政院衛生福利政策，營造職場友善哺乳環境。
- (4) 建立傳染疾病應變計畫，達到「杜絕發生，避免感染」及「緩減衝擊，迅速回復」的整體防疫目標。

### 5. 消防安全

- (1) 依消防法之規定每年定期請合格廠商檢視廠房制訂消防防護計畫書，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及依法令定期進行通報、滅火、避難之教育訓練之實施並向消防機關定期申報。

- (2) 建立緊急應變計畫，依風險評估鑑別所有可能有嚴重結果之事件，定期演練與改善。
6. 性騷擾防治  
設置專門負責處理窗口，訂立申訴規定及懲處條款以保障員工工作安全。

## 五、 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1) 保險方面:除法定勞健保外，為同仁投保團體保險(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

(2) 健康與安全方面:

- A. 每年安排一次公費健康檢查，針對健康檢查結果異常或特殊情況之同仁，協助其追蹤治療或觀察，確保同仁之健康。
- B. 設置專任護理師，安排每月1日醫師臨場服務，員工可諮詢個人健康問題、用藥等相關問題。
- C. 執行健康促進方案，例如開設戒菸、營養管理、減重班、體適能測驗、壓力管理等各項健康相關講座，舉辦爬山健行、躲避球比賽、羽球比賽等各項健康促進活動。
- D.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AED)，每年安排訓練教導員工如何使用，以備不時之需。
- E. 設置妊娠女性停車格，保護女性同仁安全與健康。

(3) 休閒娛樂方面: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基層員工擔任福利委員主導運作，藉以契合員工需求。

福委會負責業務內容有:

- A. 主辦員工旅遊及各項休閒活動。
- B. 婚喪賀奠金、年節慰勞、慶生禮金、年終尾牙、生育補助、急難救助、特約商店簽約等。
- C. 補助社團活動之經費。

(4) 社團方面:

公司成立單車社鼓勵員工與主管加入，福委會對於社團運作有補助，以鼓勵同仁於工作之餘從事正當及健康的休閒活動。

(5) 休假方面:

比照勞基法規定給予各式假別，員工可自行於請假系統上查詢休假狀況及剩餘時數，主管亦可即時查詢並關懷同仁之休假狀況，以協助同仁達成工作與生活之均衡。

(6) 其他: 發放夏季/冬季制服、提供員工餐廳並免費供應午、晚餐。

### 2. 進修、訓練其實施情形

對於員工適時提供教育訓練之課程，分為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主管領導職能發展、研發人員培育、品質管理推動及工作技能強化等方向，以適時針對不同工作屬性之員工，加強專業知識或技能訓練。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為讓新進同仁能順利融入工作環境中，新進同仁到職時由人資單位舉辦新進員工教育訓練相關課程，在單位工作上，亦有資深同仁進行工作上在職訓練輔導及工作協助。

(2) 主管領導職能發展

根據各別主管的管理職能，設計規劃主管的領導計劃，並依此規劃出相關的管理課程。

(3) 研發人員培育

確認本公司核心技術及研發能力，整合專業知識，並建立有系統的實體培育課程，以強化及傳承研發人員之專業技術能力，並創造知識分享與管理之效用。

(4) 品質管理推動

為建立本公司同仁的品質觀念，除了推動品質相關活動外，還配合規劃相關品質管理訓練課程，以追求本公司卓越的品質工安環保標準—遵守政府環保法令，順應國際環保趨勢，以「零災害」、「零污染」為目標的工安環保要求，並且規劃及演練相關教育訓練項目，提昇員工環保意識，確保工業安全知識與技能。

(5) 工作技能強化

為協助本公司同仁加強工作技能以提昇工作效率，規劃職務相關技能與一般管理等各項課程。

3. 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勞工退休相關事宜，公司有健全的財務制度能確保同仁有穩固的退休金提撥與給付，進一步鼓勵同仁在公司服務能有長遠的規劃和投入；本公司 111 年度有 0 人退休，預計 112 年度有 32 人退休。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為協助同仁解決困難，維護合法權益，並有效處理員工申訴案件，設立申訴信箱管道。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本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良好互信關係。
- (2) 本公司定期進行工作場所安全檢查、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定期施行員工健康檢查並每個月安排專科醫師蒞廠提供相關醫療或健康問題做諮詢，以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
- (3) 本公司訂定相關管理辦法，如「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行管理辦法」、「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最近一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 本公司平時即十分重視遵循勞動法規及員工福利之照顧，並強調與員工間之溝通、協調，因此發生勞資糾紛的可能性極低。

##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管理部，設置主管一名，及專業資訊工程師與設備工程師數名，負責訂定企業資訊安全政策、資訊安全措施、系統營運策略、設備維運工程及數據決策分析，並執行日常維運的管理行動，以及相關資訊作業的安全。基於資訊安全議題的重視，權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資訊安全治理與執行狀況。

(二) 資訊安全管理目標

1. 維持資訊系統執行效能並持續運作
2. 防止駭客、病毒入侵及破壞系統環境及資訊基礎建設
3. 防止人為不當意圖及不法使用資訊服務
4. 防止機敏資料不當外洩
5. 避免人為疏失引發意外
6. 維護作業環境安全

(三) 資訊設施資安規範與管理方法

1. 伺服器主機與機房設備管理

- (1) 以專用機房設置各類系統主機與應用伺服器設備，機房門禁採用密碼按鍵電子鎖管制，且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2) 機房設置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溼度環境，並設置用於一般或電器火災使用的滅火器。
- (3) 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並連結自備發電機系統，避免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立即中斷伺服器與機房網路運作，以執行應變處置。

2. 網路安全管理規範

- (1) 配置企業級防火牆，確保外界網路連線具備防護能力，阻擋非法入侵。
- (2) 台中總部與東莞生產基地建構 MPLS VPN 線路，配合資料加密，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受非法擷取。
- (3) 規劃 VPN 帳號申請及使用政策，提供遠端登入公司內網連線服務，以利遠距作業時存取 ERP 系統以及相關作業資源，相關使用行為均留有使用紀錄可供查核。
- (4) 設置上網行為管理與過濾設備，控管網際網路的存取，並屏蔽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址與服務內容，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3. 病毒防護與管理規範

- (1) 系統伺服器與工作終端電腦均安裝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與管理策略伺服器中央管理自動更新方式，確保阻擋新型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安裝行為，並且屏蔽非法外部儲存設備連入終端電腦以防範資料洩漏與病毒感染行為。
- (2) 電子郵件伺服器配合郵件防毒功能、垃圾郵件過濾機制、異常訪問防堵偵測，阻斷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 PC，並配合工作電腦本機防毒軟體提高作業環境的防護能力。

4. 系統存取控制策略。

- (1) 透過公司規範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通過簽核流程由權責主管核准，資訊管理部建立系統帳號，各系統管理員或操作人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取得授權

後方得存取相關服務。

- (2) 帳號密碼，必須符合規定的字數，並且必須文數字、特殊符號混雜，以確保適當的密碼強度。
  - (3) 辦理離職手續時，必須依規範程序會辦資訊管理部，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以及設備的歸還與重置，降低系統不當存取風險。
5. 系統永續運作政策。
- (1) 系統/資料備份：建置多點多處的備份策略，按資料特性進行日備份或月備份，除了以 NAS 進行備份外，同時進行磁帶儲存。確保各項儲存副本及媒體位於多處，確保系統資料安全，並降低天災風險。
  - (2) 災害復原演練：各系統每年實施一次演練，選定還原日期基準點後，由備份媒體回存於系統主機，再由使用單位確認回復資料的正確性，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與有效性。
  - (3) 對外連線採取多電信公司多數據線路的備援策略，多條線路互為備援使用，確保對外網路通訊不中斷，並降低意外斷線風險。
6. 資安宣導與執行規範
- (1) 公告宣導：不定時公告資安宣導或是資安新知，提高同仁資安意識。
  - (2) 講座宣導：定期對內部同仁實施資訊安全相關的教育訓練講座，提供同仁學習環境。
  - (3) 系統規範：透過系統參數設定強制原則，透過系統功能主動要求諸如密碼長度/複雜度、定期更換密碼等操作，以維護帳號安全。
7. 資訊設備管理
- (1) 透過 ERP 系統列管資訊設備，並於設備移轉時更新系統紀錄。
  - (2) 各作業終端設備均須安裝防毒軟體並連入管理伺服器更新並接受資安策略的管理。
  - (3) 配合 VDI 環境架構，特定需求使用者使用 VDI 作業環境，提高設備應用彈性。
- (四)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京城銀行	110.06.09-113.06.09	無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京城銀行	111.01.07-114.01.06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京城銀行	111.06.08-114.06.08	無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109.07.30-114.06.30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上海銀行	110.11.08-113.10.08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上海銀行	111.10.05-114.10.05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日盛租賃	111.09.08-113.09.15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工銀租賃	111.10.28-113.10.28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	合庫租賃	111.11.30-113.11.30	擔保貸款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註 3)
		一〇七年	一〇八年	一〇九年	一一〇年	一一一年	
流動資產		3,210,922	2,905,619	2,797,191	3,648,047	5,044,586	4,878,5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670,912	611,965	591,907	572,532	625,917	634,975
無形資產		4,731	214,012	204,483	198,755	219,437	217,154
其他資產(註 2)		943,307	909,132	853,338	815,657	672,317	694,530
資產總額		4,829,872	4,640,728	4,446,919	5,234,991	6,562,257	6,425,2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09,929	2,268,686	2,458,908	2,813,712	3,389,071	3,313,807
	分配後	2,909,929	2,268,686	2,458,908	2,813,712	註 4	註 4
非流動負債		797,675	1,142,555	622,562	423,722	772,493	749,5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07,604	3,411,241	3,081,470	3,237,434	4,161,564	4,063,333
	分配後	3,707,604	3,411,241	3,081,470	3,237,434	註 4	註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07,502	1,229,487	1,365,449	1,997,557	2,400,693	2,361,924
股本		2,203,582	2,342,508	2,432,787	2,996,009	3,017,243	3,017,243
資本公積		83,670	61,122	92,940	125,427	132,317	132,3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82,357)	(739,048)	(731,204)	(646,616)	(310,113)	(354,996)
	分配後	(782,357)	(739,048)	(731,204)	(646,616)	註 4	註 4
其他權益		(397,393)	(435,095)	(429,074)	(477,263)	(438,754)	(432,64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4,766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22,268	1,229,487	1,365,449	1,997,557	2,400,693	2,361,924
	分配後	1,122,268	1,229,487	1,365,449	1,997,557	註 4	註 4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一〇七年	一〇八年	一〇九年	一一〇年	一一一年	
營業收入		3,929,836	4,056,886	4,022,938	4,613,524	5,591,120	1,110,569
營業毛利		300,335	306,676	377,027	544,042	826,903	86,588
營業損益		(1,096,024)	(307,304)	(8,506)	127,769	357,607	(62,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8,835)	20,303	15,847	(7,729)	81,677	8,775
稅前淨利		(1,644,859)	(287,001)	7,341	120,040	439,284	(53,2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20,107)	(240,301)	11,160	82,591	334,358	(51,76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520,107)	(240,301)	11,160	82,591	334,358	(51,7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2,500)	(37,714)	2,705	(46,192)	40,654	12,9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52,607)	(278,015)	13,865	36,399	375,012	(38,76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20,129)	(240,301)	11,160	82,591	334,358	(51,7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52,629)	(278,015)	13,865	36,399	375,012	(38,7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	-	-	-	-	-
每股盈餘		(8.09)	(1.55)	0.05	0.29	1.11	(0.17)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一〇七年	一〇八年	一〇九年	一一〇年	一一一年
流 動 資 產		2,041,078	1,627,913	1,472,640	1,809,878	2,715,8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254,160	244,775	242,860	258,147	255,479
無 形 資 產		867	970	669	1,442	1,737
其 他 資 產		1,993,379	2,211,334	1,881,639	2,191,008	2,277,374
資 產 總 額		4,289,484	4,084,992	3,597,808	4,260,475	5,250,47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089,589	1,519,361	1,710,276	1,969,508	2,185,169
	分配後	2,089,589	1,519,361	1,710,276	1,969,508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1,092,393	1,336,144	522,083	293,410	664,612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181,982	2,855,505	2,232,359	2,262,918	2,849,781
	分配後	3,181,982	2,855,505	2,232,359	2,262,918	註 3
權 益						
股 本		1,107,502	1,229,487	1,365,449	1,997,557	2,400,693
資 本 公 積		2,203,582	2,342,508	2,432,787	2,996,009	3,017,24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83,670	61,122	92,940	125,427	132,317
	分配後	(782,357)	(739,048)	(731,204)	(646,616)	(310,113)
其 他 權 益		(782,357)	(739,048)	(731,204)	(646,616)	註 3
庫 藏 股 票		(397,393)	(435,095)	(429,074)	(477,263)	(438,754)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	-	-	-	-
	分配後	1,107,502	1,229,487	1,365,449	1,997,557	2,400,693
		1,107,502	1,229,487	1,365,449	1,997,557	註 3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一〇七年	一〇八年	一〇九年	一一〇年	一一一年
營業收入	2,035,562	1,912,789	1,901,845	2,383,253	3,191,538
營業毛利	133,308	114,886	84,123	147,360	336,452
營業損益	(613,767)	(140,906)	(91,191)	(8,553)	149,1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3,963)	(165,865)	87,785	101,396	282,106
稅前淨利(淨損)	(1,637,730)	(306,771)	(3,406)	92,843	431,225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1,520,129)	(240,301)	11,160	82,591	334,358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1,520,129)	(240,301)	11,160	82,591	334,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32,500)	(37,714)	2,705	(46,192)	40,6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52,629)	(278,015)	13,865	36,399	375,012
每股盈餘	(8.09)	(1.55)	0.05	0.29	1.1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繼續營業單位損益及停業單位損益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變更會計師原因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及其他事項段	考量本公司營運發展及 內部管理需要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及其他事項段	無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及其他事項段	無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及其他事項段	無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葉東輝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無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一〇七年	一〇八年	一〇九年	一一〇年	一一一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6.76	73.51	69.29	61.84	63.41	63.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6.72	330.20	335.86	422.90	506.96	447.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0.34	128.07	113.76	129.65	148.84	147.22
	速動比率(%)		65.07	72.50	64.19	55.55	63.48	61.56
	利息保障倍數		(2759.78)	(348.71)	116.59	435.05	874.36	(134.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4	4.06	4.89	6.53	5.59	0.91
	平均收現日數		155.98	89.90	74.64	55.89	65.29	401.09
	存貨週轉率(次)		3.24	3.11	3.20	2.66	2.02	0.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9	5.71	4.64	4.46	5.40	1.43
	平均銷貨日數		112.65	117.36	114.06	137.21	180.69	986.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86	6.63	6.80	8.05	8.93	1.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0.87	0.90	0.88	0.85	0.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91)	(3.99)	1.02	2.29	6.43	(0.51)
	權益報酬率(%)		(81.80)	(20.57)	0.86	4.91	15.20	(2.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8)		(87.04)	(14.58)	0.35	4.53	16.20	(1.95)
	純益率(%)		(38.68)	(5.92)	0.28	1.79	5.98	(4.66)
	每股盈餘(元)		(8.09)	(1.55)	0.05	0.29	1.11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08)	4.31	22.97	(18.51)	(25.42)	(3.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9.81)	138.71	21.25	(51.63)	(76.83)	(129.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2.75)	6.48	27.98	(20.51)	(24.87)	(3.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3.61	77.60	(551.38)	143.46	115.57	68.62
	財務槓桿度		95.01	81.55	16.13	138.96	118.85	73.23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本期淨利增加。
2. 存貨週轉率、平均售貨日數：係因本期存貨增加。
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係因本期銷貨成本增加。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5.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7. 純益率、每股盈餘：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本期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年度(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4.18	69.90	62.05	53.11	54.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88.99	1048.16	772.20	887.46	1199.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7.68	107.14	86.11	91.89	124.29
	速動比率(%)		76.17	83.58	61.39	47.91	66.24
	利息保障倍數		(4,556.35)	(679.85)	88.68	486.28	1182.0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9	2.84	3.27	4.70	4.01
	平均收現日數		126	128	112	77	91
	存貨週轉率(次)		4.64	4.86	5.06	3.74	2.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6	5.42	4.57	4.62	6.36
	平均銷貨日數		78.68	75.16	72.16	97.60	128.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01	7.81	7.83	9.23	12.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7	0.47	0.53	0.56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2)	(4.96)	0.92	2.59	7.70
	權益報酬率(%)		(83.65)	(18.13)	0.86	4.91	15.2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85)	(7.16)	(4.35)	(0.32)	5.5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6.66)	(15.58)	(0.16)	3.51	15.91
	純益率(%)		(74.68)	(12.56)	0.59	3.46	10.48
	每股盈餘(元)		(8.09)	(1.55)	0.05	0.29	1.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02)	15.63	14.21	(8.82)	(36.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87)	144.42	151.87	(18.74)	(105.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96)	12.60	15.56	(8.65)	(27.2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6.52	93.90	85.27	(94.87)	110.07
	財務槓桿度		94.58	78.18	75.20	26.24	136.47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係因本期股東權益淨額及非流動負債增加。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本期淨利增加。
4. 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係因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係因本期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6. 固定資產週轉率：係因本期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係因本期淨利增加。
8.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本期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均增加。
9.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係因本期淨利增加。
10. 現金流量、現金允當及現金再投資比：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1. 營運及財務槓桿度：係因營業利益上升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註5)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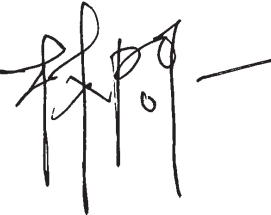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及葉東輝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 Deloitte.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銷售自行車及其零件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 3,191,538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三。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近年因自行車市場變化，針對收入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其銷貨收入可能虛增之風險增加，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含（但不限於如下所述）評估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測試訂單及出貨程序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並選樣抽核銷貨收入相關憑證，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或其他文件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愛德信(股)有限公司  
加蓋會計師印章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289,546	6	\$ 394,528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1,182,719	23	\$ 775,765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13,881	1	21,597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	-	1,459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二三及二八)	670,454	13	276,633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三及二二)	25,217	-	38,202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二三、二八、二九及三一)	436,716	8	209,284	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362,239	7	389,184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二八)	12,645	-	7,74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二九及三一)	43,419	1	102,824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二九及三一)	21,880	1	27,35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15,110	-	55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228	-	16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二八)	104,414	2	73,709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198,418	23	812,774	19	23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及二九)	17,863	-	10,213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	70,058	1	53,352	1	23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公司債(附註四、七、十七、十八、二八及三十)	429,645	8	575,560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2,058	-	6,439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十)	4,543	-	2,03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15,884	52	1,809,878	42		流動負債總計	2,185,169	41	1,969,508	4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12,638	-	97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493,120	10	159,348	4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二八、三十)	171,836	3	294,892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45,124	3	115,44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二、三十三及三一)	1,886,058	36	1,655,950	3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10,337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255,479	5	258,147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6,031	-	18,61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25,347	1	54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64,612	13	293,410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737	-	1,442	-		負債總計	2,849,781	54	2,262,918	5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六)	169,293	3	229,610	6		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及十六)	12,202	-	9,913	-	3110	股本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34,590	48	2,450,597	58	3200	普通股股本	3,017,243	57	2,996,009	70
	資產總計	\$ 5,250,474	100	\$ 4,260,475	100	3310	資本公積	132,317	3	125,427	3
	負債總計	\$ 5,250,474	100	\$ 4,260,475	100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12,090	4	212,090	5
	權益總計	\$ 5,250,474	100	\$ 4,260,475	100	3330	特別盈餘公積	78,308	1	78,308	2
						3400	待彌補虧損	(600,511)	(11)	(937,014)	(22)
						3XXX	其他權益	(438,754)	(8)	(477,263)	(11)
							權益總計	2,400,693	46	1,997,557	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賴名美



經理人：陳敬旺



董事長：張元賓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 3,191,538	100	\$ 2,383,2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四及二九）	<u>2,855,086</u>	<u>90</u>	<u>2,235,893</u>	<u>94</u>
5900	營業毛利	336,452	10	147,360	6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銷貨損失（附註四）	( <u>13,988</u> )	<u>-</u>	( <u>3,827</u> )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22,464</u>	<u>10</u>	<u>143,533</u>	<u>6</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四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84,593	2	73,734	3
6200	管理費用	88,985	3	79,215	3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 <u>233</u> )	<u>-</u>	( <u>863</u> )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3,345</u>	<u>5</u>	<u>152,086</u>	<u>6</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49,119</u>	<u>5</u>	( <u>8,553</u> )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四）	824	-	25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二九）	35,310	1	18,8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四）	68,246	2	1,98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四）	( <u>39,851</u> )	( <u>1</u> )	( <u>24,035</u> )	( <u>1</u>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217,577</u>	<u>7</u>	<u>104,352</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82,106</u>	<u>9</u>	<u>101,396</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31,225	14	\$ 92,843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五)	( 96,867)	( 3)	( 10,252)	-
8200	本年度淨利	<u>334,358</u>	<u>11</u>	<u>82,591</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145	-	1,99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5,697)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附註四及二二)	37,333	1	( 40,158)	(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6,873</u>	<u>-</u>	<u>( 8,03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40,654</u>	<u>1</u>	<u>( 46,192)</u>	<u>( 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5,012</u>	<u>12</u>	<u>\$ 36,399</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u>\$ 1.11</u>		<u>\$ 0.29</u>	
9810	稀 釋	<u>\$ 1.11</u>		<u>\$ 0.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31,225	\$ 92,843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836	11,852
A20200	攤銷費用	1,266	98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233)	( 86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464	( 9,025)
A20900	財務成本	39,851	24,035
A21200	利息收入	( 824)	( 292)
A21300	股利收入	( 8,828)	( 1,38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 217,577)	( 104,3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3)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 益)	12,276	( 4,501)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損失	13,988	3,827
A29900	贖回公司債損失	4,209	4,575
A24100	未實現外幣淨兌換損失(利益)	9,708	( 4,7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15,752)	44,79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94	210,594
A31200	存 貨	( 397,920)	( 425,2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0,378)	( 21,264)
A32125	合約負債	( 13,120)	15,87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89,353)	17,1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6,530	( 8,0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81	93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39)	( 4,2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767,529)	( 156,49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24	2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83	1,3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6,869)	( 16,8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0)	( 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01,551)	( 171,6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38)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201	32,04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9)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659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81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64,65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378)	( 25,0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55)	( 1,29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561)	( 1,76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34)	( 2,18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74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9,003</u>	<u>( 361,23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503,601	2,120,66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096,647)	( 2,030,27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57,255)	( 78,74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98,432	299,58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48,782)	( 151,06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1,264)	( 1,647)
C04600	現金增資	-	510,000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	12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88,085</u>	<u>668,64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19)	( 1,13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 104,982)	134,58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4,528</u>	<u>259,94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9,546</u>	<u>\$ 394,5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69 年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內外銷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 2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財務報告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零配件、製成品及商品暨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



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

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除參閱附註三一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除參閱附註三一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

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本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零件之銷售。由於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視合約約定而定），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

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本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累積虧損，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六、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0	\$ 1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89,416</u>	<u>394,396</u>
	<u>\$289,546</u>	<u>\$394,52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1.05%	0.001%~0.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3,881</u>	<u>\$ 21,597</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轉換選擇權（附註十八）	<u>\$ -</u>	<u>\$ 1,45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97	\$ 97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u>12,541</u>	-
	<u>\$ 12,638</u>	<u>\$ 97</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及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普通股，並預期透過其長期投資獲利。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171,836</u>	<u>\$294,892</u>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0.46%~1.05% 及 0.05%~1.4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675,177	\$334,675
減：備抵損失	( 4,723 )	( 58,042 )
	<u>\$670,454</u>	<u>\$276,633</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099	\$ 12,881
減：備抵損失	-	( 5,136 )
應收退稅款	546	-
	<u>\$ 12,645</u>	<u>\$ 7,745</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4~150 天，係依據交易之對象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之授信標準，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不予計息（部分客戶因其交易條件會酌收利息）。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二年，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4 個月	逾 5~6 個月	逾 7~12 個月	逾 1~2 年	逾 2~3 年	逾 3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13,672	\$ 156,149	\$ 633	\$ -	\$ -	\$ -	\$ 4,723	\$ 675,17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4,723 )	( 4,723 )
攤銷後成本	<u>\$ 513,672</u>	<u>\$ 156,149</u>	<u>\$ 633</u>	<u>\$ -</u>	<u>\$ -</u>	<u>\$ -</u>	<u>\$ -</u>	<u>\$ 670,454</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4 個月	逾 5~6 個月	逾 7~12 個月	逾 1~2 年	逾 2~3 年	逾 3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64,600	\$ 12,027	\$ -	\$ 6	\$ -	\$ 2,446	\$ 55,596	\$ 334,6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2,446)	(55,596)	(58,042)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264,600	\$ 12,027	\$ -	\$ 6	\$ -	\$ -	\$ -	\$ 276,633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8,042	\$ 58,89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53,087)	( 854)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232)	-
年底餘額	\$ 4,723	\$ 58,042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136	\$ 5,14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5,135)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	( 9)
年底餘額	\$ -	\$ 5,136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802,686	\$ 654,900
製 成 品	229,858	101,487
在 製 品	102,098	44,861
半 成 品	45,007	10,349
在途存貨	18,589	921
商 品	180	256
	\$ 1,198,418	\$ 812,774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有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2,855,086 仟元及 2,235,893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276 仟元及(4,501)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696,114	\$ 1,466,832
投資關聯企業	189,944	189,118
	\$ 1,886,058	\$ 1,655,950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 727,274	\$ 634,043
Ideal Europe SP.ZO.O	394,947	353,659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349,016	310,110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101,448	68,716
TOP SPORT INTERANATIONAL LTD. (附註三一)	88,126	55,635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35,303	34,631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 - Asia Ltd.	-	10,038
	<u>\$ 1,696,114</u>	<u>\$ 1,466,832</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100%	100%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33.45%	33.45%
Ideal Europe SP.ZO.O	100%	100%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 - Asia Ltd.	-	80%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100%
TOP SPORT INTERANATIONAL LTD.	100%	100%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100%	100%

本公司透過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持有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股份 66.55%，因是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綜合持股 100% 之子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89,944</u>	<u>\$189,118</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富喬工業(股)公司	電子級玻璃纖維	台 灣	2.62%	2.62%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30,983</u>	<u>\$195,069</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個體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富喬工業(股)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094,927	\$ 3,147,737
非流動資產	9,971,960	10,466,496
流動負債	( 1,764,167)	( 3,340,411)
非流動負債	( 3,908,096)	( 2,825,108)
權 益	<u>\$ 7,394,624</u>	<u>\$ 7,448,71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2.62% 2.62%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193,739	\$ 195,156
其他調整	( 3,795)	( 6,038)
投資帳面金額	<u>\$ 189,944</u>	<u>\$ 189,118</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4,109,164</u>	<u>\$ 4,497,955</u>
本年度淨利	\$ 31,523	\$ 601,349
其他綜合損益	168,606	29,115
綜合損益總額	<u>\$ 200,129</u>	<u>\$ 630,464</u>

自富喬公司收取之股利 \$ 6,745 \$ -



本公司之董事長同時為富喬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本公司實質關係人張元輔，同時擔任富喬工業（股）公司之董事，本公司持有富喬工業（股）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雖低於 20%者，但經上述之評估自 99 年度起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富喬工業（股）公司，因與互相持股而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

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255,479</u>		<u>\$258,147</u>	
自 用				
<u>自 用</u>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增 加</u>	<u>本 年 度 減 少</u>	<u>年 底 餘 額</u>
<u>成 本</u>				
自有土地	\$ 110,085	\$ -	\$ -	\$ 110,085
建築物	207,861	2,510	-	210,371
機器設備	93,765	2,060	( 1,685)	94,140
運輸設備	5,464	430	-	5,894
生財器具	18,427	252	( 528)	18,151
其他設備	<u>76,827</u>	<u>6,250</u>	<u>( 707)</u>	<u>82,370</u>
	<u>512,429</u>	<u>\$ 11,502</u>	<u>( \$ 2,920)</u>	<u>521,011</u>
<u>累計折舊</u>				
建築物	91,316	\$ 4,719	\$ -	96,035
機器設備	73,663	4,445	-	78,108
運輸設備	5,202	130	-	5,332
生財器具	16,731	609	( 528)	16,812
其他設備	<u>67,370</u>	<u>2,582</u>	<u>( 707)</u>	<u>69,245</u>
	<u>254,282</u>	<u>\$ 12,485</u>	<u>( \$ 1,235)</u>	<u>265,532</u>
年底淨額	<u>\$ 258,147</u>			<u>\$ 255,479</u>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增 加</u>	<u>本 年 度 減 少</u>	<u>年 底 餘 額</u>
<u>成 本</u>				
自有土地	\$ 110,085	\$ -	\$ -	\$ 110,085
建築物	202,786	5,075	-	207,861
機器設備	81,231	12,534	-	93,765
運輸設備	5,464	-	-	5,464
生財器具	17,442	1,012	( 27)	18,427
其他設備	<u>70,056</u>	<u>6,883</u>	<u>( 112)</u>	<u>76,827</u>
	<u>487,064</u>	<u>\$ 25,504</u>	<u>( \$ 139)</u>	<u>512,42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86,815	\$ 4,501	\$ -	\$ 91,316
機器設備	70,557	3,106	-	73,663
運輸設備	5,096	106	-	5,202
生財器具	16,162	596	( 27)	16,731
其他設備	65,574	1,908	( 112)	67,370
	<u>244,204</u>	<u>\$ 10,217</u>	<u>(\$ 139)</u>	<u>254,282</u>
年底淨額	<u>\$ 242,860</u>			<u>\$ 258,14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2至6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1.5至6年
辦公器具	1至10年
其他設備	1至35年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2,681	\$ 410
運輸設備	<u>2,666</u>	<u>136</u>
	<u>\$ 25,347</u>	<u>\$ 546</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36,152</u>	<u>\$ -</u>
建築物	\$ 10,383	\$ 1,232
運輸設備	<u>968</u>	<u>403</u>
	<u>\$ 11,351</u>	<u>\$ 1,635</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5,110</u>	<u>\$ 559</u>
非流動	<u>\$ 10,337</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2.19~2.80%	2.19~2.42%
運輸設備	2.19~3.00%	2.19%~2.6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1~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1,983</u>	<u>\$ 34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26</u>	<u>\$ 35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573)</u>	<u>(\$ 2,33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電腦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無形資產

	<u>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u>年初餘額</u>	<u>本年度增加</u>	<u>本年度減少</u>	<u>年底餘額</u>
<u>成本</u>				
電腦軟體	\$ 13,965	<u>\$ 1,561</u>	<u>\$ -</u>	\$ 15,526
<u>累計攤銷</u>				
電腦軟體	<u>12,523</u>	<u>\$ 1,266</u>	<u>\$ -</u>	<u>13,789</u>
	<u>\$ 1,442</u>			<u>\$ 1,737</u>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12,203	\$ 1,762	\$ -	\$ 13,965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1,534	\$ 989	\$ -	12,523
	\$ 669			\$ 1,442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 十六、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用品盤存	\$ 1,191	\$ 1,403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32,854	44,461
其他預付費用	29,847	5,622
預付保險費	6,166	1,866
其他	2,058	6,439
合計	\$ 72,116	\$ 59,791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8,562	\$ 6,407
預付設備款	3,640	3,506
	\$ 12,202	\$ 9,913

#### 十七、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十)</u>		
銀行借款	\$ 738,000	\$ 548,000
購料借款	161,625	162,885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258,000	10,000
購料借款	25,094	54,880
	\$ 1,182,719	\$ 775,765
利率區間	1.06%~6.29%	1.04%~2.37%

##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十)</u>		
銀行借款	\$767,019	\$274,30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50,690</u>	<u>78,740</u>
	917,709	353,04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424,589</u> )	( <u>193,697</u> )
長期借款	<u>\$493,120</u>	<u>\$159,348</u>
利率區間	2.60%~4.66%	2.00%~2.50%

	期	間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1 至 114.01		\$ 267,273	\$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1 至 113.11		200,000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6 至 114.06		103,445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06 至 112.06		-	10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0 至 114.10		80,000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4.10		70,780	99,305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9 至 113.09		70,400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06 至 113.06		47,244	78,74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0 至 113.10		45,233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11 至 113.11		33,334	5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1.10		-	2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424,589</u> )	( <u>193,697</u> )
長期借款總額			<u>\$ 493,120</u>	<u>\$ 159,348</u>

## 十八、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第4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一)	\$ -	\$278,338
國內第5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二)	<u>5,056</u>	<u>103,525</u>
	5,056	381,8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5,056</u> )	( <u>381,863</u> )
	<u>\$ -</u>	<u>\$ -</u>

### (一) 國內第4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5年12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51194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106年1月17日至111年1月17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86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18,570 仟元）	\$281,430
以有效利率 1.2862% 計算之利息	17,39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0,487 )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278,338
以有效利率 1.2862% 計算之利息	149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278,487 )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 (二) 國內第 5 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7 年 5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14271 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 5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 107 年 6 月 8 日至 112 年 6 月 8 日。

### 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復翌日起（107 年 9 月 9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2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復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7 年 9 月 9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2 年 4 月 29 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



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債權人持有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110年6月8日）及滿四年（111年6月8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服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678%（實質收益率 1.5%）、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06.9753%（實質收益率 1.7%）」，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9月9日）起至到期日（112年6月8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

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 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室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7 年 5 月 31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其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1.3 元，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3.70 元。

#### 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依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7089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7,508 仟元）	\$362,492
以有效利率 1.970892% 計算之利息	21,057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72,447)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07,577)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03,525
以有效利率 1.970892% 計算之利息	1,017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99,486)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056</u>

## 十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u>\$362,239</u>	<u>\$389,184</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十、其他負債

<u>流 動</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 37,982	\$ 32,853
應付薪資	15,011	14,392
應付保險費	9,593	6,688
應付加工費	6,340	3,689
應付勞務費	5,707	4,951
應付設備款	408	1,284
其 他	<u>29,373</u>	<u>9,852</u>
	<u>\$104,414</u>	<u>\$ 73,709</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4,117	\$ 1,975
暫收 款	<u>426</u>	<u>58</u>
	<u>\$ 4,543</u>	<u>\$ 2,033</u>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

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依據精算報告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810	\$ 35,4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8,779)	( 16,8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031</u>	<u>\$ 18,61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10年1月1日餘額	\$ 38,143	(\$ 13,268)	\$ 24,875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2	-	212
利息費用	229	-	229
利息收入	-	( 92)	( 92)
認列於損益	<u>441</u>	<u>( 92)</u>	<u>3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129)	( 12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1,404)	-	( 1,4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u>( 464)</u>	<u>-</u>	<u>( 46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1,868)</u>	<u>( 129)</u>	<u>( 1,997)</u>
雇主提撥	-	( 3,330)	( 3,330)
福利支付	<u>( 1,282)</u>	<u>-</u>	<u>( 1,28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35,434</u>	<u>( 16,819)</u>	<u>18,615</u>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	-	108
利息費用	266	-	266
利息收入	-	( 139)	( 139)
認列於損益	<u>374</u>	<u>( 139)</u>	<u>23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1,147)	( 1,14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59	-	45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u>( 1,457)</u>	<u>-</u>	<u>( 1,45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998)</u>	<u>( 1,147)</u>	<u>( 2,145)</u>
雇主提撥	-	( 674)	( 6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10</u>	<u>( \$ 18,779)</u>	<u>\$ 16,03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51	\$ 217
推銷費用	56	80
管理費用	<u>28</u>	<u>52</u>
	<u>\$ 235</u>	<u>\$ 34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575</u> )	(\$ <u>750</u> )
減少 0.25%	<u>\$ 593</u>	<u>\$ 78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00%	<u>\$ 2,478</u>	<u>\$ 3,269</u>
減少 1.00%	( <u>\$ 2,221</u> )	( <u>\$ 2,856</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74</u>	<u>\$ 3,32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3年	13.2年

## 二二、權益

### (一) 股本

#### 1.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301,724</u>	<u>299,601</u>
已發行股本	<u>\$ 3,017,243</u>	<u>\$ 2,996,00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11年及110年間，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分別為2,123仟股及6,322仟股。

為強化本公司整體營運計畫及競爭力，本公司於107年3月16日召開董事會決議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6條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40,000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新台幣7.6元，私募總價金為304,000仟元，增資基準日為107年10月17日。

本公司於108年12月24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私募股數80,000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新台幣5元，私募總價金400,000仟元，增資基準日為108年12月26日。

上述私募發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其交付後3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並授權董事會於本次私募普通股交付滿3年後，依相關法令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櫃交易。

另本公司已於110年4月26日收足股款新台幣510,000仟元，增資基準日為110年4月26日。



##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公司債轉換溢價	\$114,519	\$ 92,414
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	10,000	10,000
受贈資產	69	69
員工認股權	<u>4,483</u>	<u>4,483</u>
	<u>129,071</u>	<u>106,966</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2)	2,562	2,562
其他(股東逾時未領股利返還)	<u>129</u>	<u>129</u>
	<u>2,691</u>	<u>2,691</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555</u>	<u>15,770</u>
	<u>\$132,317</u>	<u>\$125,42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現金或股票的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發股利發放佔股利總額 20% 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底餘額	<u>\$ 78,308</u>	<u>\$ 78,30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182,977)	(\$134,788)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u>44,206</u>	( 48,189)
年底餘額	<u>(\$138,771)</u>	<u>(\$182,97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294,286)	(\$294,28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5,697)	-
年底餘額	<u>(\$299,983)</u>	<u>(\$294,286)</u>

二三、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3,169,771	\$ 2,362,513
佣金收入	<u>21,767</u>	<u>20,740</u>
	<u>\$ 3,191,538</u>	<u>\$ 2,383,253</u>

(二)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及二九)	<u>\$ 1,107,170</u>	<u>\$ 485,917</u>	<u>\$ 527,457</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25,217</u>	<u>\$ 38,202</u>	<u>\$ 21,863</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歐洲	\$ 1,510,995	\$ 1,222,794
亞洲	971,984	587,562
美洲	668,720	527,285
大洋洲	38,500	45,508
其他	1,339	104
	<u>\$ 3,191,538</u>	<u>\$ 2,383,253</u>
<u>主要商品</u>		
自行車成車及其零件	\$ 3,169,771	\$ 2,362,513
其他	21,767	20,740
	<u>\$ 3,191,538</u>	<u>\$ 2,383,253</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824</u>	<u>\$ 258</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8,828	\$ 1,388
租金收入	694	110
政府補助收入	153	8
其他	25,635	17,330
	<u>\$ 35,310</u>	<u>\$ 18,83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3,903	(\$ 1,7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損）益	( 9,464)	9,025
其他損失	( 6,226)	( 5,334)
	<u>\$ 68,246</u>	<u>\$ 1,985</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8,629	\$ 17,208
可轉換公司債攤銷	1,165	6,791
租賃負債之利息	57	36
	<u>\$ 39,851</u>	<u>\$ 24,035</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478	\$ 4,586
營業費用	7,358	7,266
	<u>\$ 23,836</u>	<u>\$ 11,852</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1,266	989
	<u>\$ 1,266</u>	<u>\$ 98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8,079	\$ 6,459
確定福利計畫	235	349
	8,314	6,808
其他員工福利	230,159	186,65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38,473</u>	<u>\$193,4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4,105	\$105,662
營業費用	104,368	87,805
	<u>\$238,473</u>	<u>\$193,46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 2% 至 10% 為員工酬勞、最高 5% 為董監酬勞，但如有以前年度虧損，應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再依前述比率分配。111 及 110 年度為待彌補虧損故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30,615	\$ 52,40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46,712)	( 54,108)
淨利益 (損失)	<u>\$ 83,903</u>	<u>(\$ 1,706)</u>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96,867</u>	<u>10,2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6,867</u>	<u>\$ 10,25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431,225</u>	<u>\$ 92,84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86,245	\$ 18,56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744)	22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2,366</u>	( 8,5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6,867</u>	<u>\$ 10,25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6,873</u>	( \$ 8,0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損失 (利益)	<u>\$ 6,873</u>	( \$ 8,031)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28	\$ 16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41)	\$ 1,942	\$ -	\$ 90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387	2,455	-	3,842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4,792	( 88)	-	4,704
未實現毛利	2,236	2,798	-	5,0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起限遞延	74,255	( 12,312)	-	61,94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19,603	( 19,603)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3,877)	-	3,87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67,708	-	-	67,708
虧損扣抵	64,547	( 39,386)	-	25,161
	<u>\$ 229,610</u>	<u>( \$ 64,194)</u>	<u>\$ 3,877</u>	<u>\$ 169,29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利益	(\$ 67,878)	(\$ 33,021)	\$ -	(\$ 100,899)
公司債未實現評價 損失	( 3,796)	348	-	( 3,448)
土地增值稅	( 21,605)	-	-	( 21,60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22,168)	-	2,996	( 19,172)
	<u>( \$ 115,447)</u>	<u>( \$ 32,673)</u>	<u>\$ 2,996</u>	<u>( \$ 145,124)</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32	(\$ 2,873)	\$ -	(\$ 1,04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287	( 900)	-	1,387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5,388	( 596)	-	4,792
未實現毛利	1,471	765	-	2,23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超限遞延	72,761	1,494	-	74,2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23,846	( 4,243)	-	19,60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854	-	( 6,731)	( 3,8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67,708	-	-	67,708
虧損扣抵	<u>57,853</u>	<u>6,694</u>	<u>-</u>	<u>64,547</u>
	<u>\$ 236,000</u>	<u>\$ 341</u>	<u>(\$ 6,731)</u>	<u>\$ 229,61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利益	(\$ 58,235)	(\$ 9,643)	\$ -	(\$ 67,878)
公司債未實現評價 損失	( 2,846)	( 950)	-	( 3,796)
土地增值稅	( 21,605)	-	-	( 21,60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20,868)	-	( 1,300)	( 22,168)
	<u>(\$ 103,554)</u>	<u>(\$ 10,593)</u>	<u>(\$ 1,300)</u>	<u>(\$ 115,447)</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004,693</u>	<u>\$ 896,987</u>

(五)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88,798	119
<u>37,009</u>	120
<u>\$125,807</u>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六、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11</u>	<u>\$ 0.2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1</u>	<u>\$ 0.2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334,358</u>	<u>\$ 82,591</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1,458	281,8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9</u>	<u>3,7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1,487</u>	<u>285,542</u>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的前提下，藉由調整債務與權益最適化，以達成股東權益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考慮所在產業規模、成長性，設定產品發展藍圖及市場佔有率，並據以就所需產能、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及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毛利率、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工具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5,056	\$ 9,010	\$ 381,863	\$ 396,815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13,881	\$ -	\$ -	\$ 13,88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	\$ 97
一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2,541	12,541
	\$ -	\$ -	\$ 12,638	\$ 12,638

#####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21,597	\$ -	\$ -	\$ 21,59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	\$ 9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1,459	\$ 1,459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7	\$ 1,756
本年度新增	18,238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處分	( 5,697)	-
年底餘額	<u>\$ 12,638</u>	<u>( 1,659)</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59	\$ 7,932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459)	( 6,473)
年底餘額	<u>\$ -</u>	<u>\$ 1,459</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3,881	\$ 21,5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611,639	1,216,8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12,638	9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4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633,419	2,086,60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恪遵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借款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計算。下表之正數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對其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該

變動率係為本公司向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8,633	\$ 6,537	\$ 1,221	\$ 338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341,080	\$ 382,42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61,252	689,288
— 金融負債	1,789,851	1,128,81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

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50 個基點，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643 仟元及 2,198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39 仟元及 201 仟元。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26 仟元及 1 仟元。

## 2. 信用風險

除附註三一所述外，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增加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險合約。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合計之百分比為 73%及 5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6個月	超過6個月 1年以內	超過1年 2年以內	超過2年 5年以內	5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527,935	\$ -	\$ -	\$ -	\$ -	\$ 527,935
租賃負債	9,052	6,452	9,995	460	-	25,959
浮動利率工具	127,868	1,313,313	245,441	98,173	-	1,784,795
固定利率工具	88,537	82,690	149,506	-	-	320,733
	<u>\$ 753,392</u>	<u>\$ 1,402,455</u>	<u>\$ 404,942</u>	<u>\$ 98,633</u>	<u>\$ -</u>	<u>\$ 2,659,422</u>

#### 上述金融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5,504	\$ 10,455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1,441,181	\$ 343,614	\$ -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171,227	\$ 149,506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6個月	超過6個月 1年以內	超過1年 2年以內	超過2年 5年以內	5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575,930	\$ -	\$ -	\$ -	\$ -	\$ 575,930
租賃負債	537	25	-	-	-	562
浮動利率工具	204,625	764,837	73,143	86,205	-	1,128,810
固定利率工具	385,000	-	-	-	-	385,000
	<u>\$ 1,166,092</u>	<u>\$ 764,862</u>	<u>\$ 73,143</u>	<u>\$ 86,205</u>	<u>\$ -</u>	<u>\$ 2,090,302</u>

#### 上述金融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562	\$ -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969,462	\$ 159,348	\$ -	\$ -	\$ -	\$ -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666,644	\$ 985,190
— 未動用金額	<u>731,055</u>	<u>182,875</u>
	<u>\$ 2,397,699</u>	<u>\$ 1,168,065</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33,784	\$ 143,620
— 未動用金額	<u>56,326</u>	<u>85,120</u>
	<u>\$ 490,110</u>	<u>\$ 228,74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子 公 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子 公 司
Ideal Europe SP.ZO.O	子 公 司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 公 司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子 公 司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 - Asia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自 112 年 7 月完成清算）
ECONOTRADE LIMITED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領先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ADVANCED SPORTS, INC	關聯企業
富喬工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 233,037	\$ 280,861
	IDEAL EUROPE SP.ZO.O	130,593	219,429
	其 他	<u>181</u>	<u>144</u>
		<u>\$ 363,811</u>	<u>\$ 500,434</u>

本公司售予上述關係人產品之價格係參考最終客戶之產品售價議定之，因其分別為銷售至各地區之主要經銷據點，故無相同情形之經銷商可供比較。另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交易收款期間則較一般交易為長，一般交易收款條件為3個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6個月。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332,118	\$197,765
IDEAL EUROPE SP. Z.O.O	12,230	-
其 他	-	6,990
	<u>\$344,348</u>	<u>\$204,755</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之原料，係為製程所需，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相近，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均約為3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	子 公 司		
係人淨額	IDEAL EUROPE SP. Z.O.O	\$ 324,172	\$ 157,528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112,544	51,755
	其 他	-	1
	關聯企業		
	Advanced Sports Inc.	324,805	324,805
	減：備抵損失	( <u>324,805</u> )	( <u>324,805</u> )
		<u>\$ 436,716</u>	<u>\$ 209,284</u>

應收帳款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324,805</u>	<u>\$324,80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子公司款項逾期一定期間部分均已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為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淨額	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 11,444	\$ 3,156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4,601	1,048
	IDEAL EUROPE SP. Z.O.O	3,780	19,531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 有限公司台灣分公 司	1,647	3,613
	其他	408	10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淨額	關聯企業		
	Advanced Sports Inc.	149,590	149,590
	減：備抵損失	( <u>149,590</u> )	( <u>149,590</u> )
		<u>\$ 21,880</u>	<u>\$ 27,358</u>

其他應收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149,590</u>	<u>\$149,590</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 係人	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 30,201	\$ 102,139
	IDEAL EUROPE SP. Z.O.O	<u>13,218</u>	<u>685</u>
		<u>\$ 43,419</u>	<u>\$ 102,824</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子公司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 9,176	\$ 7,028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7,140	1,709
	IDEAL EUROPE SP. Z.O.O	99	55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	1,421
	其他	12	-
		<u>\$ 16,967</u>	<u>\$ 10,21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佣金收入	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 13,590	\$ 10,050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 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4,023	5,712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2,460	1,537
	IDEAL EUROPE SP. Z.O.O	<u>1,694</u>	<u>3,441</u>
		<u>\$ 21,767</u>	<u>\$ 20,740</u>
租金收入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 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u>\$ 34</u>	<u>\$ 34</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 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18,000	\$ 11,429
	ECONOTRADE LIMITED	805	991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398	444
	IDEAL EUROPE SP. Z.O.O	167	393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u>11</u>	<u>106</u>
		<u>\$ 19,381</u>	<u>\$ 13,363</u>
代付款	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u>\$ 1,214</u>	<u>\$ 1,143</u>
代收款	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 2,056	\$ 249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u>-</u>	<u>10</u>
		<u>\$ 2,056</u>	<u>\$ 25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相近，付款條件一般交易約為三個月，關係人約為六個月。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收入項下，其中出租辦公室係依其使用面積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 (八)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645	\$ 28,089
退職後福利	<u>869</u>	<u>793</u>
	<u>\$ 32,514</u>	<u>\$ 28,882</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99,953	\$203,240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836	294,89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86,388</u>	<u>110,092</u>
	<u>\$558,177</u>	<u>\$608,224</u>

###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或有事項

1.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日 幣	<u>\$196,602</u>	<u>\$330,083</u>
美 金	<u>\$ 161</u>	<u>\$ 686</u>

2. 本公司之美國主要客戶及轉投資公司 Advanced Sport Enterprises Inc.（“ASE”）其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美國時間）向美國法院聲請公司重整程序（Chapter 11 bankruptcy protection）。ASE 同時向美國法院提出包含 Advanced Sports, Inc.（“ASI”）等 ASE 集團子公司之公司重整程序聲請。

依美國破產法院於 108 年 2 月 6 日（美國時間）核定 ASE 集團公司資產拍賣結果之裁定，ASE 集團公司資產拍賣金額約計美金 2,300 萬元（其中美金 750 萬元係由本公司與富喬公司共同出資成立之海外子公司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所出價取得包含 Fuji、SE 等各項知名品牌商標權及相關資產）。依據 ASE 集團向美國破產法院申報之擔保債權人資料，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就對 ASI 應收貨款債權（約計美金 2,426 萬元）係為第三順位之擔保債權人，另合併公司就投資 ASE 及透過子公司投資 ASI 之股權債權（約計美金 3,120 萬元）則屬最末順位之債權人。關於前該應收貨款之擔保債權，合併公司業已委由美國

律師向美國破產法院辦理申報作業，以維持合併公司權益；另關於股權債權，依美國破產法規定，則屬於最末順位之受償人。

截至 112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日，ASE 重整程序因尚在進行中，本公司就 ASE 及 ASI 之股權約計美金 3,120 萬元，參酌律師意見，受償機會極低，故業於 107 年度將股權全數認列損失（分別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應收帳款債權約計美金 2,426 萬元，業經重整公司向美國法院提列為擔保債權，合併公司仍將依美國破產法規定辦理擔保債權申報捍衛公司權益，雖擔保債權實際回收金額，尚須經美國法院最終核准結果而定，惟基於律師之意見及穩健保守原則，業於 107 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帳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 106 年底取得 ASI 公司自行車四項品牌之授權合約，於本件 ASE 及 ASI 等公司重整案中，因美國法院為促進該重整案有效進行，經美國法院依美國破產法及相關案例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裁定終止該授權合約，依該美國法院裁定，本公司可向 ASI 請求賠償因裁定終止合約所致生之美金 480 萬元損失，因是本公司將該美金 480 萬元轉入其他應收款，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於 107 年度認列損失（帳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將依美國破產法相關規定向美國法院申報債權以維護本公司權益。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 9 日收到委任美國律師來信告知，美國破產法院就 ASE 集團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提起之本件訴訟，業已對本公司發出開庭通知。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對 ASE 集團所得主張之優先擔保債權，無據以本公司優先擔保債權具有瑕疵為由，進而向美國破產法院請求撤銷本公司之優先擔保債權。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無據推論本公司實質控制 ASE 集團，進而主張其得依美國破產法相關規定，自 ASE 集團申請公司重整之日（2018/11/16）起回溯 1 年內，本公司與

ASE 集團間所發生之任何一筆交易所得皆應撤銷即應返還該交易貨款（約計美金 3,100 萬元）予 ASE 集團。

本公司對 ASE 集團所得主張之優先擔保債權，皆有本公司與 ASE 集團間所簽署之相關契約可稽，並無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指摘之瑕疵情事。另針對本公司所持有之 ASE 集團相關股份，及與 ASE 集團間之交易行為，均屬合法交易，相關交易資料皆已於財報完整揭露，且本公司對 ASE 集團並無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指之實質控制關係。

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僅憑臆測之詞而對本公司提起之撤銷暨返還交易貨款之訴，其主張皆為不實指控，本公司業已委請美國律師依美國法律程序提起異議，捍衛公司權益。經兩造多次訴訟攻防，兩造基於訴訟經濟達成訴訟和解協議。

美國 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Liquidation Plan），經美國破產法院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美國時間）裁定核准該清算計畫在案；裁定後，ASE 等重整公司之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提出之上述返還交易貨款美金 3,100 萬元之訴訟已撤回。本公司將依所申報之債權金額參與 ASE 等重整公司之債權分配程序。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將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就 ASE 等重整公司剩餘現金進行第一次債權分配程序；另將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後之一年內，就 ASE 等重整公司其餘現金及其後續回收之債權金額執行後續債權分配程序。本公司將依美國破產法院裁定參與債權分配程序，詳細債權分配所受償金額，將依最終實際分配金額為準。

上述關於美國 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經美國破產法院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美國時間）裁定核准該清算計畫在案，本公司現於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該清算計畫之第一次債權分配款共計美金 1,102 仟元，嗣將待 ASE 等重整公司依清算計畫回收其他債權金額後再執行後續債權分配程序。

###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1,558	30.71	\$ 969,146
日 圓	565,726	0.2324	131,475
歐 元	6,718	32.72	219,81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30,979	30.71	951,382
人 民 幣	79,431	4.4094	350,241
波 幣	56,612	6.9767	394,94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448	30.71	105,888
日 圓	40,181	0.2324	9,338
歐 元	486	32.72	15,902

110年12月31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2,655	27.68	\$ 903,890
日 圓	370,072	0.2405	89,002
歐 元	4,952	31.32	155,159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29,012	27.68	803,062
人 民 幣	71,429	4.3415	310,110
波 幣	51,874	6.8177	353,66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040	27.68	250,227
日 圓	229,406	0.2405	55,172
歐 元	157	31.32	4,917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83,903 仟元及(1,706)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未 餘額	實際 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 務 往 來 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 帳 額	擔 保 稱 名	保 價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3)	資 金 限 額 (註4)	與 額 備 註
														保 價	擔 保 稱 名			
0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其他應收款	是	\$ 152,804	\$ 152,804	\$ 152,804	-	1	\$ 130,760	-	\$ -	-	\$ -	\$ 840,242	\$ 960,277	-	
0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其他應收款	是	92,145	92,130	-	5.25%	2	-	營運周轉	-	-	-	840,242	960,277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對個別對象資金限額係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35%。

註 4：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

註 5：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一期財務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備
		關係(註2)	名稱										
0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Ideal Europe SP ZO.O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 64,430	\$ 61,420	\$ 60,284	\$ -	2.56	\$ 2,400,693	是	否	否	
		3		96,645	92,130	-	-	3.84	2,400,693	是	否	是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法保護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股票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1,262,059	\$ 13,694	0.06%	\$ 13,694	
	股票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10,858	187	-	187	
	股票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6,188	12,541	13.75%	12,541	
	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87,308	97	0.47%	97	
	股票	Advanced Sports Enterprise Inc.	主要管理階層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9,814,691	-	17%	-	註
	股票	TRIO BKIE A/S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12,000	-	1.92%	-	
	股票	Karbon Kinetics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107,527	-	0.22%	-	
	股票	杰瑪(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500,000	-	10%	-	
	股票	Innotiq Gmbh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8,621	-	18%	-	

註：請參閱附註三一。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稱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7,952	0.52	\$	-	(註一)	\$	\$	-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 Inc. ECONOTRADE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7,145	2.74	-	-	(註一)	76,575	-	-
		關聯企業	474,395	-	474,395	-	(註二)	-	474,395	-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224,229	1.98	-	-	(註三)	224,229	-	-
		關聯企業	392,740	-	392,740	-	(註二)	-	392,740	-

註一：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已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二：由於 Advanced Sport Inc.申請重整，故將帳上相關之應收帳款提列預期信用損失，參閱附註三一。

註三：此帳款餘額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 / 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	投	資	額	期	末	比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本	期	末	末	年	底	數	數	率	帳	帳	損	益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損	益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 300,495	\$ 300,495	\$ 300,495	\$ 300,495	13,711,426	100%	\$ 727,274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 83,769	83,769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	自行車零件買賣	763,899	763,899	763,899	763,899	39,000	100%	88,126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29,533	
	Ideal Europe SP Z.O.O	波蘭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736,293	736,293	736,293	736,293	50,000	100%	394,947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37,400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Seychelles	控股公司	105,544	105,544	105,544	105,544	3,400,000	100%	35,303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 1,825 )	
	富喬工業(股)公司	台灣	電子級玻璃纖維	126,185	126,185	126,185	126,185	11,580,438	2.62%	189,944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31,523	826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	-	-	-	-	-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972	776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買賣	51,399	51,399	51,399	51,399	15,100,000	100%	101,448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24,993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ECONOTRA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USD 500	USD 500	USD 500	USD 500	500	100%	USD 3,00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USD 1,214	24,993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s, Inc.	美國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 20,000	USD 20,000	USD 20,000	USD 20,000	100	50%	-	-	-	-	-	-	-	-	-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高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灣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 160	USD 160	USD 160	USD 160	500,000	100%	USD 1,285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USD 123	123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 -	USD -	USD 479	USD 479	-	-	USD -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USD 34	7

註：參閱附註三一。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貨金額	進、銷貨 (註)		價格	交付	易款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 (付) 票據、帳款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註
			金額	百分比							
愛地雅 (東莞) 自行車有限公司	銷貨	\$ 233,037	7.30%		註	月結 120 天	月結 90 天	\$ 112,544	10.17%	(\$ 7,947)	-
		332,118	11.08%		依合約約定計算	月結 39 天	月結 90 天	30,201	7.44%	-	-

註：售予關係人產品之價格係參考最終客戶之產品售價議定之，因其分別為銷售至地區之主要經銷據點，故無相同情形之經銷商可供比較。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1.26%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188,067	10.99%
余澤民	24,000,000	7.95%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33,643	7.0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六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 表		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		明細表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二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五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3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56,769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 3,813 仟美元，@30.71、			132,647
		31,333 仟日圓，@0.2324 及 252			
		仟歐元，@32.72			
	定期存款	於 113.03 前陸續到期			<u>171,836</u>
					461,382
減：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		(	<u>171,836</u> )
		非流動			
				\$	<u>289,546</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 戶	\$221,896
B 客 戶	185,106
C 客 戶	92,957
D 客 戶	73,704
E 客 戶	35,589
其他 (註)	<u>61,202</u>
	<u>\$670,45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額 值
原	物 料	\$	816,965		\$	826,738		
製	成 品		230,279			255,665		
在	製 品		106,070			130,151		
半	成 品		45,487			50,972		
在	途原物料		18,589			18,589		
商	品存貨		239			240		
減：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	19,211)			-		
			<u>\$1,198,418</u>			<u>\$1,282,355</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單 位	取 得 成 本	公 單	平 價	價 值		備 註
						總 額	額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62,059	\$ 17,082		11.06	\$ 13,694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58	<u>132</u>		17.22	<u>187</u>		
合 計			<u>\$ 17,214</u>			<u>\$ 13,881</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 初		年 度		年 終		年 終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融資產－非流動	87	\$ 97	-	\$ -	-	\$ -	87	\$ 97	97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	6	18,238	-	-	6	6	12,541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	97	-	18,238	-	-	-	-	12,638
		\$ 97		\$ 18,238		\$ -		\$ 6	\$ 12,541
		\$ 97		\$ 18,238		\$ 5,697		\$ 5,697	\$ 12,638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未實現評價損益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六

名稱	年 初 餘 額		年 度 增 加 額		年 度 減 少 額		年 終 餘 額		未 銷 貨 物 帳 面 淨 值	現 年 股 利 分 派 數	實 收 資 本 數 ( % )	總 額	股 權 淨 值
	數	金	數	金	數	金	數	金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711,426	\$ 634,043	-	\$ -	-	\$ -	-	\$ 83,769	\$ 9,462	13,711,426	100	\$ 727,274	\$ 727,274
Ideal Bike (SCP) Co. Pte., Ltd.	-	310,110	-	-	-	-	-	42,105	4,748	-	33.45	349,016	356,963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39,000	55,635	-	-	-	-	-	29,533	2,958	39,000	100	88,126	88,126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50,000	353,659	-	-	-	-	-	37,400	9,929	50,000	100	394,947	400,988
Ideal Europe SP ZOO	3,400,000	34,631	-	-	-	-	-	1,825	2,497	3,400,000	100	35,303	35,303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480,000	10,038	-	-	( 480,000 )	( 10,814 )	-	776	-	-	-	-	-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 - Asia Ltd.	15,100,000	68,716	-	-	-	-	-	24,993	7,739	15,100,000	100	101,448	101,448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11,243,178	189,118	337,260	-	-	-	826	-	-	11,580,438	2.62	189,944	189,944
富喬工業(股)公司(註二)		\$ 1,655,950		\$ -		( \$ 10,814 )		\$ 217,577	\$ 37,333			\$ 1,886,058	\$ 1,900,046

註一：投資損益及股權淨值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公司分別質押富喬工業(股)公司于京城銀行4,500仟股及安泰銀行2,000仟股。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464	\$ 792	\$ 3,256
增 添	32,654	3,498	36,152
處 分	( <u>2,464</u> )	( <u>792</u> )	( <u>3,256</u>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2,654</u>	<u>3,498</u>	<u>36,152</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054	656	2,710
折 舊	10,383	968	11,351
處 分	( <u>2,464</u> )	( <u>792</u> )	( <u>3,256</u>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9,973</u>	<u>832</u>	<u>10,80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2,681</u>	<u>\$ 2,666</u>	<u>\$ 25,347</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廠 商	\$ 24,810
其他 (註)	<u>337,429</u>
	<u>\$362,239</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 5%。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限	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計	抵押或擔保
京城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首次動用日(110/6/10)動撥NTD78,739,704)起算,寬限期6個月,寬限期滿後每季償還本金1仟萬,剩餘本金於授信期間期滿(114/6/9)清償。	2.625	\$ 31,496	\$ 15,748	\$ 47,244	無,純信用借款。	
京城銀行擔保借款	非循環動用,得分批動用,需於核准後四個月內動用完畢,每筆動用最長3年,且不得於額度到期日。按月繳息,自首次動撥日起算本金寬限期半年,寬限期滿後按季依訂約金額10%償還本金,剩餘本金居期償還。	3.125	117,273	150,000	267,273	雷喬股票4,681張。	
京城銀行無擔保借款	按月繳息,自首次動撥日起算前六個月寬限不還本,寬限期滿後按季依訂約金額10%還本。	2.625	41,378	62,067	103,445	無,純信用借款。	
上海商銀擔保借款	自首次動用日(110/01/08)動撥NTD5(千萬)起算,以110/01/08為第一期,以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攤還本金。	2.925	16,666	16,668	33,334	信保基金8成保證。	
上海商銀擔保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共分12期均攤。	2.970	26,667	53,333	80,000	信保基金8成保證。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自首次動用日(110/01/08)動撥NTD1(億)起算,寬限期12個月,按月份48期平均攤還。	2.600	24,981	45,799	70,780	信保基金8成保證。	
日盛租賃擔保借款	自首次動用日4000萬元起算,寬限期180天。	4.660	39,528	30,872	70,400	信保基金8成保證。	
工銀租賃擔保借款	自首次動用日五千萬起算,分13期給付。	4.650	26,600	18,633	45,233	信保基金8成保證。	
合庫租賃擔保借款	自首次動用日111年12月起算,共24期。	4.500	100,000	100,000	200,000	瑕疵擔保責任。	
			<u>\$ 424,589</u>	<u>\$ 493,120</u>	<u>\$ 917,709</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建築物	自 110.04 至 113.10	2.19%~2.80%	\$ 22,765
運輸設備	自 110.05 至 114.12	2.19%~3.00%	<u>2,682</u>
合 計			25,447
減：租賃負債—流動			( <u>15,110</u> )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337</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量(仟個/仟台)</u>	<u>金</u>	<u>額</u>
自行車成車		9	\$ 2,130,824	
零件及半成品		41	1,038,708	
佣金收入		-	21,767	
商 品		-	<u>239</u>	
營業收入淨額			<u>\$ 3,191,538</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商 品	
年初盤存	\$ 285
加：本年度進料	211
減：年底盤存	( 239)
	<u>257</u>
直接原料	
年初盤存	661,339
年初在途	921
加：本年度進料	2,996,621
其 他	53,670
減：年底盤存	( 816,965)
年底在途	( 18,589)
	<u>2,876,997</u>
半 成 品	
年初盤存	10,808
加：本年度進料	627
減：年底盤存	( 45,487)
其 他	( 511,475)
	<u>( 545,527)</u>
直接人工	70,581
製造費用	<u>157,781</u>
製造成本	2,560,089
加：年初在製品	44,863
其 他	524,712
減：年底在製品	( 106,070)
製成品成本	3,023,594
加：年初製成品	101,493
購入成車	6
減：年底製成品	( 230,279)
其 他	( 68,868)
其他營業成本	
減：存貨跌價損失	<u>12,276</u>
加：其 他	<u>16,864</u>
營業成本總計	<u>\$ 2,855,086</u>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薪資支出	\$ 48,029	\$ 36,889
出口費用	7,954	-
保險費	7,681	3,567
雜 費	3,882	15,139
勞務費	1,486	13,514
折舊費用	852	6,506
其他（註）	<u>14,709</u>	<u>13,370</u>
合 計	<u>\$ 84,593</u>	<u>\$ 88,985</u>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 5%。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4,314	\$ 82,046	\$ 186,360	\$ 82,953	\$ 69,628	\$ 152,581
董事酬金	-	2,872	2,872	-	2,439	2,439
勞健保費用	12,748	7,830	20,578	10,393	6,278	16,671
退休金費用	4,445	3,869	8,314	3,575	3,233	6,80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598	7,751	20,349	8,741	6,227	14,968
合 計	<u>\$ 134,105</u>	<u>\$ 104,368</u>	<u>\$ 238,473</u>	<u>\$ 105,662</u>	<u>\$ 87,805</u>	<u>\$ 193,467</u>
折舊費用	<u>\$ 16,478</u>	<u>\$ 7,358</u>	<u>\$ 23,836</u>	<u>\$ 4,586</u>	<u>\$ 7,266</u>	<u>\$ 11,852</u>
攤銷費用	<u>\$ -</u>	<u>\$ 1,266</u>	<u>\$ 1,266</u>	<u>\$ -</u>	<u>\$ 989</u>	<u>\$ 989</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51 人及 31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81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16 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39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92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9.6%
  - (4)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7 月 20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故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無監察人。110 年度監察人酬金 244 仟元。
  - (5) 薪資報酬政策-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 A. 董事酬金依董事會決議支領每次出席董事會之出席費及每月之車馬費，獨立董事每次出席董事會之出席費及每月支領固定報酬，並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董事酬勞，且無發放其餘相關變動報酬。董事之報酬亦已充份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事職責，並與經營績效獲利連結，再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之。
    - B. 經理人及員工之薪酬分為固定薪資與變動薪資，固定薪資依照本公司「薪酬相關管理規定」辦理，依其職位之工作職掌及專業能力核定；變動薪資包含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公司營運狀況及工作績效表現發給。
    - C. 本公司依營運績效發給年終獎金依年度盈餘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其提撥金額與經營績效獲利連結，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之。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元賓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銷售自行車及其零件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 5,591,12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自行車市場變化，針對收入成長顯著之銷售客戶銷貨收入可能虛增之風險增加，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含（但不限於如下所述）評估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測試訂單及出貨程序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並選樣抽核銷貨收入相關憑證，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或其他文件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 **其他事項**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會計師 葉 東 輝

方蘇立



葉東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686,811	11	\$ 823,670	1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十)	\$ 1,441,174	22	\$ 922,591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13,881	-	21,597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	-	1,4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二五及三十)	1,330,037	20	668,176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	270,412	4	168,723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三十)	51,667	1	41,903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871,328	13	932,607	1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1,640	-	2,28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61,440	4	192,152	4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781,625	42	1,934,412	37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905	-	11,274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111,362	2	150,410	3	2322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5,110	-	559	-
1460	待退回產品權利-流動(附註二五)	60,622	1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公司債(附註四、十八、十九、三十及三二)	429,645	7	575,560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941	-	5,59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99,057	1	8,78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44,586	77	3,648,047	70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389,071	51	2,813,712	5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12,638	-	97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十及三二)	495,016	8	162,332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三十及三二)	171,836	3	294,892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146,695	2	115,44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三、三二及三三)	189,944	3	189,118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0,337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625,917	10	572,532	1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6,031	-	18,61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71,155	1	47,040	1	2635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104,414	2	127,328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19,437	3	198,755	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72,493	12	423,722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211,261	3	267,919	5		負債總計	4,161,564	63	3,237,434	6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5,483	-	16,59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17,671	23	1,586,944	30	3110	股本	3,017,243	46	2,996,009	57
	資產總計	6,562,257	100	5,234,991	100	3200	普通股股本	132,317	2	125,427	2
						3310	資本公積	212,090	3	212,090	4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78,308	1	78,308	2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600,511)	(9)	(937,014)	(18)
						3400	待彌補虧損	(438,754)	(6)	(477,263)	(9)
						3XXX	其他權益	2,400,693	37	1,997,557	38
							權益總計	6,562,257	100	5,234,991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6,562,257	100	5,234,99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 五）	\$ 5,591,120	100	\$ 4,613,5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二 六）	<u>4,764,217</u>	<u>85</u>	<u>4,069,482</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826,903</u>	<u>15</u>	<u>544,042</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56,566	5	229,624	5
6200	管理費用	213,040	4	186,56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損失	( <u>310</u> )	-	<u>89</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69,296</u>	<u>9</u>	<u>416,273</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357,607</u>	<u>6</u>	<u>127,76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5,369	-	1,26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43,590	1	19,6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六）	88,620	2	( 8,59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六）	( 56,728)	( 1)	( 35,827)	(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 三）	<u>826</u>	-	<u>15,755</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淨額	<u>81,677</u>	<u>2</u>	( <u>7,729</u> )	-
7900	稅前淨利	439,284	8	120,040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 <u>104,926</u> )	( <u>2</u> )	( <u>37,449</u> )	( <u>1</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334,358</u>	<u>6</u>	<u>82,591</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45	-	\$ 1,99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5,697)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二 四)	37,333	1	( 40,158)	(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6,873	-	( 8,03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40,654	1	( 46,192)	(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75,012	7	\$ 36,399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34,358	6	\$ 82,59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334,358	6	\$ 82,591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75,012	7	\$ 36,399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375,012	7	\$ 36,399	1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 1.11		\$ 0.29	
9810	稀 釋	\$ 1.11		\$ 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39,284	\$ 120,04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3,857	53,357
A20200	攤銷費用	2,329	2,176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 310)	8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464	( 9,466)
A20900	財務成本	56,728	35,827
A21200	利息收入	( 5,369)	( 1,261)
A21300	股利收入	( 8,828)	( 1,38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826)	( 15,75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95	2,28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9,557	( 5,00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26,541)	( 14,009)
A29900	贖回公司債損失	4,209	4,5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54,243)	89,3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9,360)	412
A31200	存 貨	( 868,405)	( 811,6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1,291)	( 50,026)
A32125	合約負債	101,689	6,92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1,279)	39,1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0,300	82,9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8,862	( 7,8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39)	( 4,2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799,917)	( 483,5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69	1,26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83	1,3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0,941)	( 28,98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8,341)	( 11,1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61,747)	( 521,07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38)	\$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5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201	41,66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629)	( 44,5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4	2,08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93)	( 1,28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689)	( 2,349)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470	( 5,99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1	97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74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683</u>	<u>( 7,3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005,069	2,667,56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488,827)	( 2,563,34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57,255)	( 78,74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13,476	299,62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50,069)	( 166,669)
C02900	償還特別股負債	( 36,852)	( 41,520)
C04600	現金增資	-	51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1,551)	( 1,647)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	12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3,991</u>	<u>625,39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7,214</u>	<u>( 39,64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136,859)	57,34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3,670</u>	<u>766,3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86,811</u>	<u>\$ 823,6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69 年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內外銷等業務。

合併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 2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以合併財務報告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合併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途存貨、半成品、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除參閱附註三三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除參閱附註三三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

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IFRS 9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零件之銷售。由於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視合約約定而定），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累積虧損，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轄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63	\$ 73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85,848	794,56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	28,370
	<u>\$686,811</u>	<u>\$823,67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1.05%	0.001%~0.35%
銀行定期存款	-	1.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3,881</u>	<u>\$ 21,597</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轉換選擇權(附註十九)	<u>\$ -</u>	<u>\$ 1,45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		
司	\$ 97	\$ 97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u>12,541</u>	<u>-</u>
	<u>\$ 12,638</u>	<u>\$ 9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及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普通股，並預期透過其長期投資獲利。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171,836</u>	<u>\$294,892</u>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46%~1.05% 及 0.05%~1.4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32,647	\$ 830,083
減：備抵損失	( <u>8,634</u> )	( <u>167,293</u> )
	1,324,013	662,7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6,024</u>	<u>5,386</u>
	<u>\$ 1,330,037</u>	<u>\$ 668,17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8,846	\$ 47,159
減：備抵損失	( 7)	( 5,605)
應收退稅款	2,828	349
	<u>\$ 51,667</u>	<u>\$ 41,903</u>

###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4~150 天，係依據交易之對象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之授信標準，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不予計息（部分客戶因其交易條件會酌收利息）。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二年，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4 個月	逾期 5~6 個月	逾期 7~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172,199	\$ 138,140	\$ 13,687	\$ 147	\$ -	\$ -	\$ 8,474	\$ 1,332,64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107)	( 53)	-	-	( 8,474)	( 8,634)
攤銷後成本	<u>\$ 1,172,199</u>	<u>\$ 138,140</u>	<u>\$ 13,580</u>	<u>\$ 94</u>	<u>\$ -</u>	<u>\$ -</u>	<u>\$ -</u>	<u>\$ 1,324,013</u>

###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4 個月	逾期 5~6 個月	逾期 7~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49,153	\$ 12,039	\$ 27	\$ 20	\$ 1,777	\$ 17,613	\$ 149,454	\$ 830,08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226)	( 17,613)	( 149,454)	( 167,293)
攤銷後成本	<u>\$ 649,153</u>	<u>\$ 12,039</u>	<u>\$ 27</u>	<u>\$ 20</u>	<u>\$ 1,551</u>	<u>\$ -</u>	<u>\$ -</u>	<u>\$ 662,79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167,293	\$183,66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5,26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315)	( 15,11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65,211)	( 13,683)
外幣換算差額	<u>6,867</u>	<u>( 2,840)</u>
年底餘額	<u>\$ 8,634</u>	<u>\$167,293</u>

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605	\$ 5,66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5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 6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 5,603)</u>	<u>-</u>
年底餘額	<u>\$ 7</u>	<u>\$ 5,605</u>

##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1,767,103	\$ 1,240,695
製 成 品	554,832	294,703
在 製 品	204,802	135,625
在途存貨	139,633	173,739
半 成 品	113,429	64,758
商 品	<u>1,826</u>	<u>24,892</u>
	<u>\$ 2,781,625</u>	<u>\$ 1,934,412</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有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764,217 仟元及 4,069,48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19,557 仟元及 (5,002) 仟元。

## 十二、子公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33.45%	33.45%	—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自行車零件買賣	100%	100%	註 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100%	100%	註 5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80%	註 2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自行車買賣	100%	100%	註 1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66.55%	66.55%	—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20%	註 2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塞席爾商先進運動器材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	註 6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ECONOTRADE LIMITED	貿易業務	100%	100%	—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領先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100%	100%	—
ECONOTRA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公司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100%	100%	註 3

註 1：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於 108 年 1 月設立（參閱附註三三）。

註 2：因應合併公司已取得 Fuji 等商標權，為簡化組織架構節省成本，合併公司董事會業於 108 年 6 月 21 日決議通過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清算，並於 111 年 7 月 28 日完成清算。

註 3：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於 108 年 8 月設立。

註 4：合併公司於 110 年 6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並增加投資金額美金 3,500 仟元。

註 5：合併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及債權轉增資 Ideal Europe SP Z.O.O，並分別增加投資金額美金 590 仟元及波幣 33,500 仟元。

註 6：合併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塞席爾商先進運動器材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清算，並於 110 年 7 月清算完結。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89,944</u>	<u>\$189,118</u>

####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富喬工業(股)公司	電子級玻璃纖維	台 灣	2.62%	2.62%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30,983</u>	<u>\$195,069</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 富喬工業(股)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094,927	\$ 3,147,737
非流動資產	9,971,960	10,466,496
流動負債	( 1,764,167)	( 3,340,411)
非流動負債	( 3,908,096)	( 2,825,108)
權 益	<u>\$ 7,394,624</u>	<u>\$ 7,448,714</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62%	2.62%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93,739	\$ 195,156
其他調整	( 3,795)	( 6,038)
投資帳面金額	<u>\$ 189,944</u>	<u>\$ 189,118</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4,109,164</u>	<u>\$ 4,497,955</u>
本年度淨利	\$ 31,523	\$ 601,349
其他綜合損益	<u>168,606</u>	<u>29,115</u>
綜合損益總額	<u>\$ 200,129</u>	<u>\$ 630,464</u>
自富喬公司收取之股利	<u>\$ 6,745</u>	<u>\$ -</u>

合併公司之董事長同時為富喬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合併公司實質關係人張元輔，同時擔任富喬工業（股）公司之董事，合併公司持有富喬工業（股）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雖低於 20% 者，但經上述之評估自 99 年度起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富喬工業（股）公司，因與合併公司互相持股而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

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111 年度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自有土地	\$ 113,821	\$ -	\$ -	\$ 87	\$ -	\$ 113,908
建築物	796,770	8,299	-	10,126	3,275	818,470
機器設備	408,980	21,042	( 11,027)	5,136	22,349	446,480
運輸設備	31,311	430	( 733)	178	( 8,616)	22,570
辦公設備	23,318	435	( 875)	107	-	22,985
其他設備	123,892	6,895	( 1,469)	737	93	130,148
待驗設備	1,765	<u>62,652</u>	<u>-</u>	<u>2,116</u>	<u>( 17,101)</u>	<u>49,432</u>
	<u>1,499,857</u>	<u>\$ 99,753</u>	<u>( \$ 14,104)</u>	<u>\$ 18,487</u>	<u>\$ -</u>	<u>1,603,99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建築物	441,152	\$ 31,187	\$ -	\$ 5,520	\$ 425	478,284
機器設備	333,041	13,162	( 8,246)	4,424	5,468	347,849
運輸設備	23,711	1,578	( 660)	199	( 5,751)	19,077
辦公設備	20,882	1,012	( 875)	99	-	21,118
其他設備	<u>108,539</u>	<u>4,145</u>	<u>( 1,434)</u>	<u>640</u>	<u>( 142)</u>	<u>111,748</u>
	<u>927,325</u>	<u>\$ 51,084</u>	<u>( \$ 11,215)</u>	<u>\$ 10,882</u>	<u>\$ -</u>	<u>978,076</u>
期末淨額	<u>\$ 572,532</u>					<u>\$ 625,917</u>

成 本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自有土地	\$ 114,237	\$ -	\$ -	(\$ 416)	\$ -	\$ 113,821
建築物	794,705	9,891	-	( 10,532)	2,706	796,770
機器設備	406,064	17,234	( 15,123)	( 3,371)	4,176	408,980
運輸設備	37,925	-	-	( 6,614)	-	31,311
辦公設備	22,045	1,882	( 98)	( 511)	-	23,318
其他設備	118,224	8,605	( 7,846)	3,292	1,617	123,892
待驗設備	2,908	7,371	-	( 15)	( 8,499)	1,765
	<u>1,496,108</u>	<u>\$ 44,983</u>	<u>(\$ 23,067)</u>	<u>(\$ 18,167)</u>	<u>\$ -</u>	<u>1,499,85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築物	413,724	\$ 30,339	\$ -	(\$ 2,911)	\$ -	441,152
機器設備	338,048	13,788	( 11,072)	( 2,880)	( 4,843)	333,041
運輸設備	19,037	1,983	-	( 2,152)	4,843	23,711
辦公設備	20,519	926	( 98)	( 465)	-	20,882
其他設備	112,873	3,294	( 7,535)	( 93)	-	108,539
	<u>904,201</u>	<u>\$ 50,330</u>	<u>(\$ 18,705)</u>	<u>(\$ 8,501)</u>	<u>\$ -</u>	<u>927,325</u>
期末淨額	<u>\$ 591,907</u>					<u>\$ 572,53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2 至 6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1.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1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3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 十五、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5,808	\$ 46,494
建築物	22,681	410
運輸設備	2,666	136
	<u>\$ 71,155</u>	<u>\$ 47,040</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6,152</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422	\$ 1,392
建築物	10,384	403
運輸設備	967	1,232
	<u>\$ 12,773</u>	<u>\$ 3,027</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5,110</u>	<u>\$ 559</u>
非流動	<u>\$ 10,337</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2.19%~2.80%	2.19%~2.42%
運輸設備	2.19%~3.00%	2.19%~2.6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1~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另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並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明。上述租賃係為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50年並於143年12月31日到期。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2,778</u>	<u>\$ 605</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26</u>	<u>\$ 35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655)</u>	<u>(\$ 2,603)</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電腦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u>111年度</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淨兌換差額</u>	<u>期末餘額</u>
<u>成本</u>					
電腦軟體	\$ 42,935	\$ 1,689	\$ -	\$ 466	\$ 45,090
商標權（參閱附註三）	<u>194,338</u>	<u>-</u>	<u>-</u>	<u>21,273</u>	<u>215,611</u>
	237,273	<u>\$ 1,689</u>	<u>\$ -</u>	<u>\$ 21,739</u>	260,701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電腦軟體	<u>38,518</u>	<u>\$ 2,329</u>	<u>\$ -</u>	<u>\$ 417</u>	<u>41,264</u>
年底淨額	<u>\$ 198,755</u>				<u>\$ 219,437</u>

	110 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u>成本</u>					
電腦軟體	\$ 41,215	\$ 2,349	\$ -	(\$ 629)	\$ 42,935
商標權 (參閱附註三)	<u>199,955</u>	<u>-</u>	<u>-</u>	( <u>5,617</u> )	<u>194,338</u>
	241,170	\$ 2,349	\$ -	(\$ 6,246)	237,273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電腦軟體	<u>36,687</u>	\$ <u>2,176</u>	\$ -	(\$ <u>345</u> )	<u>38,518</u>
年底淨額	<u>\$ 204,483</u>				<u>\$ 198,755</u>

商標之法定年限為 10 年，但每 10 年得以極小成本延展法定年限。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續延長使用年限。管理階層並已執行包括產品生命週期之調查、市場、競爭性、環境趨勢及品牌擴充機會之研究，研究結果顯示該商標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商標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 十七、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用品盤存	\$ 1,191	\$ 1,403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52,678	96,945
其他預付費用	33,098	8,207
預付保險費	7,633	3,157
其他預付款	-	17,814
留抵稅額	<u>16,762</u>	<u>22,884</u>
	<u>\$111,362</u>	<u>\$150,410</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10,094	\$ 7,901
預付設備款	5,336	7,806
其他	<u>53</u>	<u>884</u>
	<u>\$ 15,483</u>	<u>\$ 16,591</u>

## 十八、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二)</u>		
銀行借款	\$ 912,234	\$ 626,360
購料借款	<u>161,625</u>	<u>162,886</u>
	1,073,859	789,246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342,221	78,465
購料借款	<u>25,094</u>	<u>54,880</u>
	<u>\$ 1,441,174</u>	<u>\$ 922,591</u>
利率區間	1.03%~6.29%	1.03%~4.61%

###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二)</u>		
銀行借款	\$767,019	\$274,30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52,586</u>	<u>81,724</u>
	919,605	356,02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424,589</u> )	( <u>193,697</u> )
長期借款	<u>\$495,016</u>	<u>\$162,332</u>
利率區間	2.60%~4.66%	1.04%~2.50%

	期	間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1 至 114.01		\$ 267,273	\$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1 至 113.11		200,000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6 至 114.06		103,445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06 至 112.06		-	10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0 至 114.10		80,000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4.10		70,780	99,305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9 至 113.09		70,400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06 至 113.06		47,244	78,74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0 至 113.10		45,233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11 至 113.11		33,334	5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1.10		-	25,000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9.04 至 112.04		1,163	1,593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4.10		496	680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9.03 至 112.03		237	495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7.11 至 111.02			21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424,589</u> )	( <u>193,697</u> )
長期借款總額			<u>\$ 495,016</u>	<u>\$ 162,332</u>



## 十九、應付公司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國內第4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一)	\$ -	\$278,338
國內第5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二)	<u>5,056</u>	<u>103,525</u>
	5,056	381,8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5,056</u> )	( <u>381,863</u> )
	<u>\$ -</u>	<u>\$ -</u>

### (一) 國內第4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5年12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51194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106年1月17日至111年1月17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286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18,570仟元）	\$281,430
以有效利率1.2862%計算之利息	17,39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u>20,487</u> )
110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278,338
以有效利率1.2862%計算之利息	149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u>278,487</u> )
111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 (二) 國內第5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7年5月15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14271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5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400,0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107年6月8日至112年6月8日。

#### 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復翌日起（107年9月9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2年4月29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

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復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7年9月9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2年4月29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債權人持有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110年6月8日)及滿四年(111年6月8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

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678%（實質收益率 1.5%）、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06.9753%（實質收益率 1.7%）」，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 年 9 月 9 日）起至到期日（112 年 6 月 8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室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7 年 5 月 31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其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1.3 元，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3.70 元。

#### 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依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7089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7,508 仟元）	\$362,492
以有效利率 1.970892% 計算之利息	21,057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72,447)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07,577)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組成部分	103,525
以有效利率 1.970892% 計算之利息	1,017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99,486)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組成部分	<u>\$ 5,056</u>

## 二十、應付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871,328</u>	<u>\$932,607</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一、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5,213	\$ 79,913
應付佣金	69,555	44,040
應付加工費	6,340	3,689
應付勞務費	5,707	6,335
其 他	<u>84,625</u>	<u>58,175</u>
	<u>\$261,440</u>	<u>\$192,152</u>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附註二五）	\$ 74,519	\$ -
代收 款	18,240	4,761
暫收 款	2,985	70
其 他	<u>3,313</u>	<u>3,956</u>
	<u>\$ 99,057</u>	<u>\$ 8,787</u>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境外之子公司之員工已參加由當地政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810	\$ 35,4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8,779)	( 16,8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031</u>	<u>\$ 18,61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淨 確 定 福 利</u>
	<u>義 務 現 值</u>	<u>公 允 價 值</u>	<u>負 債 ( 資 產 )</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38,143</u>	<u>( \$ 13,268 )</u>	<u>\$ 24,875</u>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2	-	212
利息費用	229	-	229
利息收入	-	( 92 )	( 92 )
認列於損益	<u>441</u>	<u>( 92 )</u>	<u>34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129)	(\$ 12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1,404)	-	( 1,4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 464)	-	( 4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68)	( 129)	( 1,997)
雇主提撥	-	( 3,330)	( 3,330)
福利支付	( 1,282)	-	( 1,28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35,434</u>	<u>( 16,819)</u>	<u>18,615</u>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	-	108
利息費用	266	-	266
利息收入	-	( 139)	( 139)
認列於損益	<u>374</u>	<u>( 139)</u>	<u>23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1,147)	( 1,14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59	-	45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 1,457)	-	( 1,4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98)	( 1,147)	( 2,145)
雇主提撥	-	( 674)	( 6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10</u>	<u>(\$ 18,779)</u>	<u>\$ 16,03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51	\$ 217
推銷費用	56	80
管理費用	28	52
	<u>\$ 235</u>	<u>\$ 34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75)	(\$ 750)
減少 0.25%	\$ 593	\$ 7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00%	\$ 2,478	\$ 3,269
減少 1.00%	(\$ 2,221)	(\$ 2,85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74	\$ 3,329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3 年	13.2 年

### 二三、特別股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特別股負債	\$104,414	\$127,328

參閱附註三三或有事項揭露，合併公司為參與美國公司 Advanced Sports Enterprises, Inc. 等所擁有之品牌商標競標程序，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與富喬工業（股）公司（以下稱富喬公司）於塞席爾共和國設立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從事品牌商標之管理。富喬公司



出資美金 7,500 仟元取得特別股股權。該特別股相關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自完成設立登記之日起屆滿 5 年時，應以富喬公司所投資之特別股總金額美金 7,500 仟元加計 10%贖回其特別股，或得於上述期間內一次或分次贖回。

## 二四、權益

### (一) 股本

#### 1.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01,724</u>	<u>299,601</u>
已發行股本	<u>\$ 3,017,243</u>	<u>\$ 2,996,00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間，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分別為 2,123 仟元及 6,322 仟元。

為強化合併公司整體營運計畫及競爭力，合併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6 條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 40,000 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新台幣 7.6 元，私募總價金為 304,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10 月 17 日。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私募股數 80,000 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新台幣 5 元，私募總價金 40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12 月 26 日。

上述私募發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合併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其交付後 3 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並授權董事會於本次私募普通股交付滿 3 年後，依相關法令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櫃交易。

另合併公司已於 110 年 4 月 26 日收足股款新台幣 51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4 月 26 日。

##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公司債轉換溢價	\$114,519	\$ 92,414
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	10,000	10,000
受贈資產	69	69
員工認股權	<u>4,483</u>	<u>4,483</u>
	<u>129,071</u>	<u>106,966</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2)	2,562	2,562
其他(股東逾時未領股利返還)	<u>129</u>	<u>129</u>
	<u>2,691</u>	<u>2,691</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555</u>	<u>15,770</u>
	<u>\$132,317</u>	<u>\$125,42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現金或股票的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發股利發放佔股利總額 20% 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底餘額	<u>\$ 78,308</u>	<u>\$ 78,30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182,977)	(\$134,788)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u>44,206</u>	( 48,189)
年底餘額	<u>(\$138,771)</u>	<u>(\$182,97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294,286)	(\$294,28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5,697)	-
年底餘額	<u>(\$299,983)</u>	<u>(\$294,286)</u>

二五、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5,371,186	\$ 4,407,209
佣金收入	116,263	104,934
權利金收入	<u>103,671</u>	<u>101,381</u>
	<u>\$ 5,591,120</u>	<u>\$ 4,613,524</u>

合併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及相關退回產品權利。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330,037</u>	<u>\$ 668,176</u>	<u>\$ 744,734</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270,412</u>	<u>\$ 168,723</u>	<u>\$ 161,002</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歐洲	\$ 3,195,081	\$ 2,716,671
美洲	1,310,115	1,299,853
亞洲	1,006,990	504,917
其他	78,934	92,083
	<u>\$ 5,591,120</u>	<u>\$ 4,613,524</u>
<u>主要商品</u>		
自行車成車及其零件	\$ 4,403,010	\$ 3,781,387
其他	1,188,110	832,137
	<u>\$ 5,591,120</u>	<u>\$ 4,613,524</u>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5,369</u>	<u>\$ 1,261</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8,828	\$ 1,388
租金收入	778	252
其他	33,984	18,037
	<u>\$ 43,590</u>	<u>\$ 19,67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0,561	(\$ 20,6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損失)利益	( 9,464)	9,4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95)	( 2,282)
其他(損失)利益	( 11,782)	4,889
	<u>\$ 88,620</u>	<u>(\$ 8,595)</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241	\$ 24,799
可轉換公司債攤銷	1,165	6,791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851	36
負債性質特別股股息	4,471	4,201
	<u>\$ 56,728</u>	<u>\$ 35,82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182	\$ 35,918
營業費用	19,675	17,439
	<u>\$ 63,857</u>	<u>\$ 53,35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2	\$ 644
營業費用	1,767	1,532
	<u>\$ 2,329</u>	<u>\$ 2,17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8,079	\$ 6,459
確定福利計畫	235	349
	8,314	6,808
其他員工福利	437,910	354,31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46,224</u>	<u>\$361,1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68,155	\$209,137
營業費用	178,069	151,990
	<u>\$446,224</u>	<u>\$361,12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 2% 至 10% 為員工酬勞、最高 5% 為董監酬勞。111 及 110 年度為虧損故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03,720	\$ 80,53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93,159)	( 101,203)
淨利益 (損失)	<u>\$110,561</u>	<u>(\$ 20,668)</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146	\$ 9,76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94,780</u>	<u>27,6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4,926</u>	<u>\$ 37,4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439,284</u>	<u>\$120,04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87,857	\$ 24,00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744)	22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195)	18,653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u>22,008</u>	<u>( 5,4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4,926</u>	<u>\$ 37,44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6,873</u>	<u>(\$ 8,0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損失 (利益)	<u>\$ 6,873</u>	<u>(\$ 8,03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28	\$ 16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45	\$ 1,942	\$ -	\$ 2,3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016	4,981	-	9,997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4,942	( 27)	-	4,915
未實現毛利	2,235	2,798	-	5,033
合約負債	495	1,237	-	1,73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超限遞延	68,517	( 12,312)	-	56,20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19,603	( 19,603)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3,873)	-	3,877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67,708	-	-	67,708
固定資產財稅差	413	( 165)		248
虧損扣抵	102,418	( 39,386)		63,032
	<u>\$ 267,919</u>	<u>( \$ 60,535)</u>	<u>\$ 3,877</u>	<u>\$ 211,26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1,571)	\$ -	( \$ 1,571)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利益	( 67,878)	( 33,021)	-	( 100,899)
土地增值稅	( 21,605)	-	-	( 21,605)
公司債未實現損失	( 3,796)	348	-	( 3,44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22,168)	-	2,996	( 19,172)
	<u>( \$ 115,447)</u>	<u>( \$ 34,244)</u>	<u>\$ 2,996</u>	<u>( \$ 146,695)</u>



110 年度

	認 列 於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318	(\$ 2,873)	\$ -	\$ 44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120	( 2,104)	-	5,016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5,579	( 637)	-	4,942
未實現毛利	1,470	765	-	2,235
合約負債	702	( 207)	-	4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超限遞延	67,023	1,494	-	68,5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23,845	( 4,242)	-	19,60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858	-	( 6,731)	( 3,8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67,708	-	-	67,708
固定資產財稅差	375	38	-	413
虧損扣抵	<u>114,080</u>	<u>( 11,662)</u>	<u>-</u>	<u>102,418</u>
	<u>\$ 294,078</u>	<u>(\$ 19,428)</u>	<u>(\$ 6,731)</u>	<u>\$ 267,91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36)	\$ 2,336	\$ -	\$ -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利益	( 58,235)	( 9,643)	-	( 67,878)
土地增值稅	( 21,605)	-	-	( 21,605)
公司債未實現損失	( 2,846)	( 950)	-	( 3,79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u>( 20,868)</u>	<u>-</u>	<u>( 1,300)</u>	<u>( 22,168)</u>
	<u>(\$ 105,890)</u>	<u>(\$ 8,257)</u>	<u>(\$ 1,300)</u>	<u>(\$ 115,447)</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004,693</u>	<u>\$ 896,987</u>

(六)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88,798	119
<u>37,009</u>	120
<u>\$125,807</u>	

###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八、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11</u>	<u>\$ 0.2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1</u>	<u>\$ 0.2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益	<u>\$334,358</u>	<u>\$ 82,591</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1,458	281,8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9</u>	<u>3,7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1,487</u>	<u>285,542</u>

###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的前提下，藉由調整債務與權益最適化，以達成股東權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考慮所在產業規模、成長性，設定產品發展藍圖及市場佔有率，並據以就所需產能、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及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毛利率、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工具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三十、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056	\$ 9,010	\$ 381,363	\$ 396,815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13,881	\$ -	\$ -	\$ 13,8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	\$ 9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2,541	12,541
	\$ -	\$ -	\$ 12,638	\$ 12,638

#####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21,597	\$ -	\$ -	\$ 21,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	\$ 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	\$ 1,459	\$ 1,459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7	\$ 1,756
本年度新增	18,238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	( 5,697)	-
年底餘額	<u>\$ 12,638</u>	<u>( 1,659)</u>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59	\$ 7,932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 利益及損失）	( 1,459)	( 6,473)
年底餘額	<u>\$ -</u>	<u>\$ 1,459</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13,881	\$ 21,5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2,250,445	1,836,5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權益工具投資	12,638	9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1,4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498,603	2,785,24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恪遵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借款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計算。下表之正數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

幣貶值 1% 時，對其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該變動率係為合併公司向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10,258	\$ 5,752	( \$ 10 )	\$ 227	\$ 1,578	( \$ 252 )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	\$ 28,370
— 金融負債	341,080	382,42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85,848	794,561
— 金融負債	2,050,202	1,278,62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

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50 個基點，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822 仟元及 242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39 仟元及 201 仟元。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26 仟元及 22 仟元。

## 2. 信用風險

除附註三三所述外，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增加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險合約。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合計之百分比為 65% 及 4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6個月	超過6個月 1年以內	超過1年 2年以內	超過2年 5年以內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32,768	\$ -	\$ -	\$ -	\$ -	\$ 1,132,768
租賃負債	9,052	6,452	9,995	460	-	25,959
浮動利率工具	127,868	1,571,768	247,336	98,173	-	2,045,145
固定利率工具	88,537	82,690	149,506	-	-	320,733
	<u>\$ 1,358,225</u>	<u>\$ 1,660,910</u>	<u>\$ 406,837</u>	<u>\$ 98,633</u>	<u>\$ -</u>	<u>\$ 3,524,60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5,504</u>	<u>\$ 10,455</u>	<u>\$ -</u>	<u>\$ -</u>	<u>\$ -</u>	<u>\$ -</u>
浮動利率工具	<u>\$ 1,699,636</u>	<u>\$ 345,509</u>	<u>\$ -</u>	<u>\$ -</u>	<u>\$ -</u>	<u>\$ -</u>
固定利率工具	<u>\$ 171,227</u>	<u>\$ 149,506</u>	<u>\$ -</u>	<u>\$ -</u>	<u>\$ -</u>	<u>\$ -</u>

####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6個月	超過6個月 1年以內	超過1年 2年以內	超過2年 5年以內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24,759	\$ -	\$ -	\$ -	\$ -	\$ 1,124,759
租賃負債	537	25	-	-	-	562
浮動利率工具	204,625	833,303	76,128	86,205	-	1,200,261
固定利率工具	385,000	-	-	-	-	385,000
	<u>\$ 1,714,921</u>	<u>\$ 833,328</u>	<u>\$ 76,128</u>	<u>\$ 86,205</u>	<u>\$ -</u>	<u>\$ 2,710,582</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562	\$ -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1,037,928	\$ 162,333	\$ -	\$ -	\$ -	\$ -

##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840,879	\$ 1,063,551
— 未動用金額	731,055	182,874
	<u>\$ 2,571,934</u>	<u>\$ 1,246,425</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19,900	\$ 215,069
— 未動用金額	56,326	85,120
	<u>\$ 576,226</u>	<u>\$ 300,189</u>

## 三一、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Advanced Sports Inc.	關聯企業
富喬工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聯企業		
	Advanced Sports Inc.	\$ 704,585	\$ 667,114
	減：備抵損失	( <u>704,585</u> )	( <u>667,114</u> )
		<u>\$ -</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667,144	\$677,007
外幣換算差額	37,441	(9,893)
年底餘額	<u>\$704,585</u>	<u>\$667,11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三)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關係人淨額	Advanced Sports Inc.	\$ 149,685	\$ 149,676
	減：備抵損失	( <u>149,685</u> )	( <u>149,676</u> )
		<u>\$ -</u>	<u>\$ -</u>

其他應收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149,676	\$149,676
外幣換算差額	<u>9</u>	<u>-</u>
年底餘額	<u>\$149,685</u>	<u>\$149,676</u>

(四)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358	\$ 33,619
退職後福利	<u>869</u>	<u>793</u>
	<u>\$ 38,227</u>	<u>\$ 34,412</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359,606	\$384,211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836	294,89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86,388</u>	<u>110,092</u>
	<u>\$717,830</u>	<u>\$789,195</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或有事項

1.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日幣	<u>\$196,602</u>	<u>\$330,083</u>
美金	<u>\$ 161</u>	<u>\$ 686</u>

2. 合併公司之美國主要客戶及轉投資公司 Advanced Sport Enterprises Inc. ( “ASE” ) 其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 ( 美國時間 ) 向美國法院聲請公司重整程序 ( Chapter 11 bankruptcy protection ) 。 ASE 同時向美國法院提出包含 Advanced Sports, Inc. ( “ASI” ) 等 ASE 集團子公司之公司重整程序聲請。

依美國破產法院於 108 年 2 月 6 日 ( 美國時間 ) 核定 ASE 集團公司資產拍賣結果之裁定，ASE 集團公司資產拍賣金額約計美金 2,300 萬元 ( 其中美金 750 萬元係由合併公司與富喬公司共同出資成立之海外子公司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所出價取得包含 Fuji、SE 等各項知名品牌商標權及相關資產 ) 。 依據 ASE 集團向美國破產法院申報之擔保債權人資料，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就對 ASI 應收貨款債權 ( 約計美金 2,426 萬元 ) 係為第三順位之擔保債權人，另合併公司就投資 ASE 及透過子公司投資 ASI 之股權債權 ( 約計美金 3,120 萬元 ) 則屬最末順位之債權人。關於前該應收貨款之擔保債權，合併公司業已委由美國律師向美國破產法院辦理申報作業，以維持合併公司權益；另關於股權債權，依美國破產法規定，則屬於最末順位之受償人。

截至 112 年 3 月 13 日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日，ASE 重整程序因尚在進行中，合併公司就 ASE 及 ASI 之股權約計美金 3,120 萬元，參酌律師意見，受償機會極低，故業於 107 年度將股權全數認列損失 ( 分別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應收帳款債權約計美金 2,426 萬元，業經重整公司向美國法院提列為擔保債權，合併公司仍將依美國破產法規定辦理擔保債權申報捍衛公司權益，雖擔保債權實際回收金額，尚須經美國法院最終核准結果而定，惟基於律師之意見及穩健保守原則，業於 107 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 帳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底取得 ASI 公司自行車四項品牌之授權合約，於本件 ASE 及 ASI 等公司重整案中，因美國法院為促進該重整案有效進行，經美國法院依美國破產法及相關案例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裁定終止該授權合約，依該美國法院裁定，合併公司可向 ASI 請求賠償因裁定終止合約所致生之美金 480 萬元損失，因是合併公司將該美金 480 萬元轉入其他應收款，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於 107 年度認列損失（帳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將依美國破產法相關規定向美國法院申報債權以維護合併公司權益。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4 月 9 日收到委任美國律師來信告知，美國破產法院就 ASE 集團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提起之本件訴訟，業已對合併公司發出開庭通知。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認為合併公司對 ASE 集團所得主張之優先擔保債權，無據以合併公司優先擔保債權具有瑕疵為由，進而向美國破產法院請求撤銷合併公司之優先擔保債權。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無據推論合併公司實質控制 ASE 集團，進而主張其得依美國破產法相關規定，自 ASE 集團申請公司重整之日（2018/11/16）起回溯 1 年內，合併公司與 ASE 集團間所發生之任何一筆交易所得皆應撤銷即應返還該交易貨款（約計美金 3,100 萬元）予 ASE 集團。

合併公司對 ASE 集團所得主張之優先擔保債權，皆有合併公司與 ASE 集團間所簽署之相關契約可稽，並無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指摘之瑕疵情事。另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之 ASE 集團相關股份，及與 ASE 集團間之交易行為，均屬合法交易，相關交易資料皆已於財報完整揭露，且合併公司對 ASE 集團並無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指之實質控制關係。

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僅憑臆測之詞而對合併公司提起之撤銷暨返還交易貨款之訴，其主張皆為不實指控，合併公司業已委請美國律師依美國法律程序提起異議，捍衛公司權益。經兩造多次訴訟攻防，兩造基於訴訟經濟達成訴訟和解協議。

美國 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 (Liquidation Plan)，經美國破產法院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美國時間) 裁定核准該清算計畫在案；裁定後，ASE 等重整公司之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對合併公司所提出之上述返還交易貨款美金 3,100 萬元之訴訟已撤回。合併公司將依所申報之債權金額參與 ASE 等重整公司之債權分配程序。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將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就 ASE 等重整公司剩餘現金進行第一次債權分配程序；另將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後之一年內，就 ASE 等重整公司其餘現金及其後續回收之債權金額執行後續債權分配程序。合併公司將依美國破產法院裁定參與債權分配程序，詳細債權分配所受償金額，將依最終實際分配金額為準。

上述關於美國 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經美國破產法院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美國時間) 裁定核准該清算計畫在案，合併公司現於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該清算計畫之第一次債權分配款共計美金 1,102 仟元，嗣將待 ASE 等重整公司依清算計畫回收其他債權金額後再執行後續債權分配程序。

####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4,787		30.71	\$	1,375,409		
日 圓		570,808		0.2324		132,487		
歐 元		13,623		32.72		445,74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383		30.71		349,572		
日 圓		574,520		0.2324		133,518		
歐 元		8,799		32.72		287,903		
瑞士法郎		90		33.21		2,989		



110年12月31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4,057		27.68	\$	1,496,298		
日 圓		417,576		0.2405		100,427		
歐 元		4,748		31.32		148,70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278		27.68		921,135		
日 圓		323,129		0.2405		77,713		
歐 元		5,554		31.32		173,951		

合併公司於111及110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111,606仟元及(20,66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 三六、部門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或勞務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製造（代工）部門

其他部門。

上述應報導部門主其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 111 年度

	製造（代工） 部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74,792	\$ 216,328	\$ 5,591,120
部門收入	<u>\$ 5,374,792</u>	<u>\$ 216,328</u>	<u>\$ 5,591,120</u>
部門（損）益	<u>\$ 395,464</u>	<u>(\$ 37,857)</u>	<u>\$ 357,607</u>
利息收入			\$ 5,369
其他收入			43,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8,620
財務成本			( 56,7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826</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39,284</u>

110 年度

	製造 ( 代工 )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部 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4,415,929</u>	<u>\$ 197,595</u>	<u>\$ 4,613,524</u>
部門收入	<u>\$ 4,415,929</u>	<u>\$ 197,595</u>	<u>\$ 4,613,524</u>
部門 ( 損 ) 益	<u>\$ 58,575</u>	<u>\$ 69,194</u>	<u>\$ 127,769</u>
利息收入			\$ 1,261
其他收入			19,677
其他利益及損失			( 8,595)
財務成本			( 35,8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15,755</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0,040</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其他收入。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價值 (註3)	資金貸與總額 (註4)	與額備註
0	愛地雅工業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其他應收款	是	\$ 152,804	\$ 152,804	\$ 152,804	-	1	\$ 130,760	-	\$	-	\$ 840,242	\$ 960,277	-
0	愛地雅工業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其他應收款	是	92,145	92,130	-	5.25%	2	-	營運周轉	-	-	840,242	960,277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對個別對象資金限額係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35%。

註 4：資金貸與總額限額係不超過合併公司淨值之 40%。

註 5：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金額與貸出資金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關係 (註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對象 (註3)	本期最高 保證額 餘額	期末 保證額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之近 期財務 淨值之 比率 (%)	背書 保證 最高 額 (註3)	證 明 書 保 額 對 子 公 司 保 證 保 額 之 比 率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保 證 保 額 之 比 率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保 證 保 額 之 比 率	屬 對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大陸 背書 證 明 書	註 備
			3	1,200,346	96,645	92,130	-	-	3.84	2,400,693	是	否	否	是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合併公司對背書保證總額以合併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債券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期末			註
								數	面額	公允價值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公股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262,059	\$ 13,694	\$ 13,694		
	股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0,858	187	187		
	股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6,188	12,541	12,541		
	股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87,308	97	97		
	股	Advanced Sports Enterprise Inc.	主要管理階層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9,814,691	-	-		註
	股	TRIO BKIE A/S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12,000	-	-		
	股	Karbon Kinetics Ltd.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107,527	-	-		
	股	杰瑪(股)公司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500,000	-	-		
	股	Innotiq GmbH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價值衡	8,621	-	-		

註：請參閱附註三。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名稱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	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7,952	0.52	\$ -	-	(註一)		\$ -	\$ -	-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 Inc. ECONOTRADE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7,145	2.74	-	-	(註一)		76,575	-	-
		關聯企業	474,395	-	474,395	-	(註二)		-	474,395	-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224,229	1.98	-	-	(註三)		224,229	-	-
		關聯企業	392,740	-	392,740	-	(註二)		-	392,740	-

註一：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已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二：由於 Advanced Sport Inc.申請重整，故將帳上相關之應收帳款提列預期信用損失，參閱附註三三。

註三：此帳款餘額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稱被投資公司名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稱所在地區 新加坡 開曼	主要營業項目 控股公司 自行車零件買賣	原 本 \$	始 期 300,495	投 未 去 \$	資 年 底 300,495	額 年 底 13,711,426	未 數 13,711,426	比 100%	持 率 100%	有 限 面 積 \$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	備 註
					300,495	763,899	763,899	39,000	39,000	100%	100%	88,126	83,769	83,769	
					763,899	736,293	736,293	50,000	50,000	100%	100%	394,947	37,400	37,400	
					736,293	105,544	105,544	3,400,000	3,400,000	100%	100%	35,303	(1,825)	(1,825)	
					126,185	-	126,185	11,580,438	11,580,438	2.62%	-	189,944	31,523	826	
					-	-	15,839	-	-	-	-	972	776		
					51,399	500	51,399	15,100,000	15,100,000	100%	100%	101,448	24,993	24,993	
					500	500	500	500	500	100%	100%	3,004	1,214	1,214	
					20,000	20,000	20,000	100	100	50%	-	-	-	-	
					160	160	160	500,000	500,000	100%	100%	1,285	123	123	
					-	-	479	-	-	-	-	34	34	7	

註：參閱附註三三。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依 會 審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未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備
						匯 出	回 收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自行車、自行車零件之生產與銷售業務	USD 21,000	註3	\$ 306,885 (USD9,993千元)	\$ 306,885 (USD9,995千元)	\$ -	\$ -	\$ 125,874	\$ 42,105 (註2)	100%	\$ 349,016	\$ 29,973 (USD976千元)		
領先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自行車、運動器材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USD 3,400	註1	\$ 104,414 (USD3,400千元)	\$ 104,414 (USD3,400千元)	\$ -	\$ -	1,258	1,258	100%	-	-		

本 期 末 陸 地 區 計 總 計	本 期 初 依 會 審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依 會 審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依 會 審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依 會 審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依 會 審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411,299 (美金13,393千元)	\$411,299 (美金13,393千元) 核准總額USD千元	\$411,299 (美金13,393千元) 核准總額USD千元	\$411,299 (美金13,393千元) 核准總額USD千元	\$411,299 (美金13,393千元) 核准總額USD千元	\$1,440,41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依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總投資款 306,885 千元 (USD9,993 千元)，其中投資款 67,316 千元 (USD2,192 千元) 係委任第三區間接投資大陸，其餘投資款 239,569 千元 (USD,7,801 千元) 則是透過第三區投資設立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註 4：依據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 5：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計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貨型	進、銷貨(註)		價格	交付	易款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銷貨	進貨	\$ 233,037	7.30%	註 依合約約定計算	月結 120 天	月結 90 天		\$ 112,544	(\$ 7,947)	—
			332,118	11.08%							

註：售予關係人產品之價格係參考最終客戶之產品售價議定之，因其分別為銷售至地區之主要經銷據點，故無相同情形之經銷商可供比較。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關係 (註 2)	交易 科目	往來		來		情形 或 率 (註 3)
					金額	目金	佔 總 資 產 (註 3)	佔 總 資 產 (註 3)	
0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進貨	\$ 233,037		註 3		4%
				應收帳款	332,118		—		6%
				銷貨收入	112,544		—		2%
1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1	銷貨收入	130,593		註 3		2%
				應收帳款	324,172		—		5%
				銷貨收入	148,827		—		3%
				應收帳款	73,762		—		1%
2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ECONOTRA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高經貿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高經貿有限公司	3 3	應收帳款	223,974		—		3%
				其他應收款	49,717		—		1%
					43,653		—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母公司對孫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 3：關係人交易毛利率約為 5.25%~15.68%，收款期間較一般交易為長，一般交易收款條件約為三個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六個月。

註 4：關係人交易價格與一般相近，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均約為三個月。

註 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者，以期中累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1.26%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188,067	10.99%
余 澤 民	24,000,000	7.95%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33,643	7.0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5,044,586	3,648,047	1,396,539	38.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5,917	572,532	53,385	9.32
無形資產	219,437	198,755	20,682	10.41
其他資產	672,317	815,657	(143,340)	-17.57
資產總額	6,562,257	5,234,991	1,327,266	25.35
流動負債	3,389,071	2,813,712	575,359	20.45
非流動負債	772,493	423,722	348,771	82.31
負債總額	4,161,564	3,237,434	924,130	28.55
股本	3,017,243	2,996,009	21,234	0.71
資本公積	132,317	125,427	6,890	5.49
保留盈餘	(310,113)	(646,616)	336,503	-52.0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	(438,754)	(477,263)	38,509	-8.07
股東權益總額	2,400,693	1,997,557	403,136	20.1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00,693	1,997,557	403,136	20.18
非控制權益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係本期存貨、應收帳款，及待退回產品權利增加所致。				
2. 股本增加：係本期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係本期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4.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係本期 111 年度稅後淨利 334,358 仟元，較 110 年增加 251,767 仟元之淨利，致使股東權益總額增加。				

## 二、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5,591,120	4,613,524	977,596	21.19
營業成本	4,764,217	4,069,482	694,735	17.07
營業毛利	826,903	544,042	282,861	51.99
營業費用	469,296	416,273	53,023	12.74
營業損益	357,607	127,769	229,838	179.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1,677	(7,729)	89,406	-1,156.76
稅前淨利	439,284	120,040	319,244	265.95
所得稅利益	(104,926)	(37,449)	(67,477)	180.18
本期淨利	334,358	82,591	251,767	304.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元者)				
1. 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係提升現有銷售車種產品設計、品質及價格，並拓展歐洲地區電動車市場，進而提高獲利能力所致。				
2.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本期其他收入增加及兩年度之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損益差異所致。				
3. 本期所得稅利益增加：係本期合併獲利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比率	(25.42)	(18.51)	37.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83)	(51.63)	48.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87)	(20.51)	21.2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期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上期減少： 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所致。			

####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23,670	(861,747)	724,888	686,811	-	-
未來一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為本業經營之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目標提升應收帳款週轉率，以提高資金之運用。 (2) 投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無重大投資或資本支出。 (3) 融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以降低利息支出。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未來之長期投資部份，以投資自行車相關行業為原則，以利用本公司未來長期之成長及發展。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本公司 111 年度之轉投資事業損益如下：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價值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大陸東莞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66,382	\$66,382	-	33.45%	\$349,016	\$42,105	\$
"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Singapore	控股公司	300,495	300,495	13,711,426	100%	727,274	83,769	83,769
"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Cayman	自行車零件買賣	763,899	763,899	39,000	100%	88,126	29,533	29,533
"	Ideal Europe SP ZO.O.	Poland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736,293	736,293	50,000	100%	394,947	37,400	37,400
"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Seychelles	控股公司	105,544	105,544	3,400,000	100%	35,303	(1,825)	(1,825)
"	富喬工業(股)公司	台灣	電子級玻璃纖維	126,185	126,185	11,580,438	2.62%	189,944	31,523	826
"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 -Asia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15,839	-	-	-	972	776
"	Pacific Glory Worlddeide Ltd.	Seychelles	控股公司	51,399	51,399	15,100,000	100%	101,448	24,993	24,993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Econotra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USD500	USD500	500	100%	USD3,004	USD1,214	USD1,214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s, Inc.	美國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20,000	USD20,000	100	50%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灣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160	USD160	500,000	100%	USD1,285	USD123	USD123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 -Asia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USD479	-	-	USD -	USD 34	USD 7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大陸東莞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USD7,801	USD7,801	-	66.55%	USD23,677	USD4,223	USD2,811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本公司之轉投資初期主要係以小額投資為主，並節省固定成本之開支以增加獲利，待獲利之後再將盈餘進行投資。未來一年本公司仍將著重在本業上的發展，對於長期投資亦以自行車相關產業為原則，以達產業水平整合之目的，提供客戶更多樣化的自行車產品。

## 六、 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

(1) 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111年度利息費用僅佔營收比重不到1%，111年借款平均資金成本利率約2.8~4.6%，在其它情況不變下，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為支付營運週轉之短期借款，為降低本公司之利率風險，致力於改善財務結構，朝向增加中長期借款，以約定固定利率來降低利率風險。此外本公司一向維持良好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

### 2. 匯率變動

(1) 對本公司的影響

A. 本公司國外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為計價基準，民國111年度日元及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產生微幅波動，分別在0.2143-0.2458元及27.59-32.245元之間，112年度預計日元及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可能持續變化，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B. 本公司對國外銷貨主要以美元計價，民國111年度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在27.59-32.245元之間，112年度預計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可能持續變化，本公司外幣收支互抵以自然避險，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因應措施：

A. 外幣收入與外幣支出互抵，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B. 於出口押匯時及貼現入帳，拉近入帳匯率及立帳匯率，降低匯率之差異。

C. 由財務部門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收集即時匯率訊息，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D. 與銀行簽訂金融商品交易額度，適時應用遠期外匯等較穩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

### 3. 通貨膨脹

111年度各項能源價格的變化幅度與去年相較波動率大，本公司仍將持續觀察原物料的價格變動趨勢，繼續推動各項管理作業合理化以提高競爭力及降低成本，因應未來可能之通貨膨脹。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未來因應措施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不從事投資。	無	無
資金貸與他人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主要係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未產生損益。	無
背書保證	以背書保證辦法為主。	無	無
衍生性商品交易-出售遠期外匯	未執行。	無	無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以提升整體技術能力及產品開發服務能力，成為差異化產品之供應商。
2. 發展具有國際吸引力產品之設計，同時提供 OE 客戶之最佳服務方案。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歐盟經濟體及加拿大等國家定期調查自行車輸入，是否涉及傾銷之問題，若傾銷案件成立可能將針對輸入其國家之自行車課徵反傾銷稅。因應措施：本公司屬跨國集團企業，目前在台灣、大陸及波蘭均設有生產基地，若傾銷案件成立本公司可調整供貨地區，以避免課徵反傾銷稅。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自行車的材料、設計及功能隨著科技而不斷的改進，本公司將新產品的開發與市場需求結合，提升產品競爭力。
2. 產品電動化/資訊化的比例逐步提高，相對傳統產品的生產過程需求更多的整合技術，相對也倚賴更大的資通訊負載；對比與此，每季度依據現狀評估資安風險程度，檢視並調整執行策略的合規狀態。
3. 產品責任議題逐年昇溫，隨視需求逐步完善生產履歷紀錄並整合供應鍊訊息溝通與串連。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部分主要供應商為日本 Shimano，該供應商主要係生產高階自行車零配件，因此在自行車產品單價逐年提升之趨勢下，其所占之比例亦隨之增加。且由於本公司之零配件規格及廠商之採購對象，大多依客戶訂單指定採購，因此若客戶改變其訂單規格需求時，此進貨比重亦隨之有所增減。在銷貨部分，本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係為本公司長期配合之客戶，因此在目前本公司之產能滿載的情況之下，本公司之產能優先配合主要銷售客戶之需求。若主要客戶之產能需求減少，本公司將調整產能配置，增加對其他客戶之銷售比重。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主管機關之規定，每月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

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持股異動資料。且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對於公司之經營，均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及強烈的使命感，與本公司一同成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現有董事或監察人持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係依據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選任，董事會並依其職權選任公司之經理人員，由經理人員依據管理規章經營公司。由於本公司已建立完善之管理規章及適當之核決權限，因此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應無重大之影響。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為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之管理，具體管理相關說明，請參閱第九十三頁。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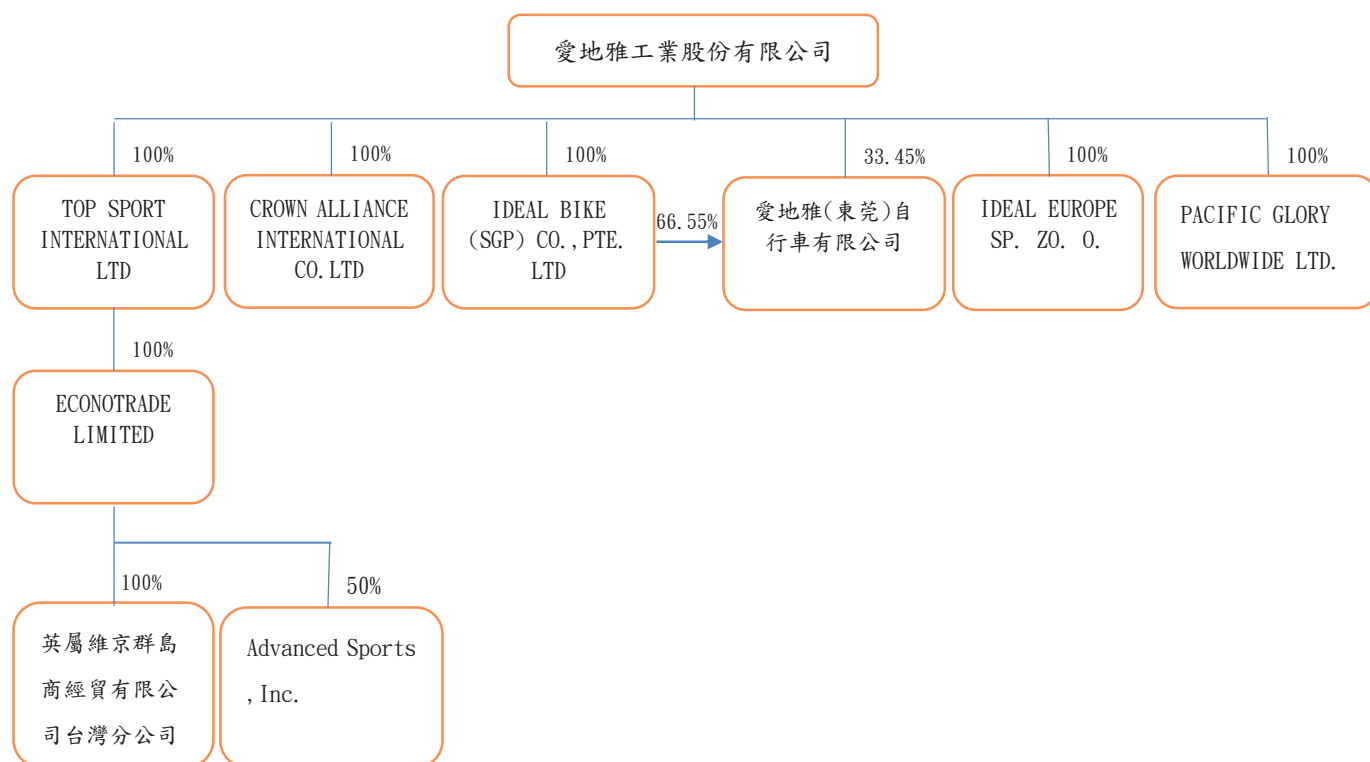
##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概況

##### (1) 關係企業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1996.11.05	8 Wilkie Road #03-01 Wilkie Edge Singapore 228095.	美金 9,471,734.94 元	控股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1997.04.23	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寮步鎮金富二路 12 號	美金 21,000,000 元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1997.11.24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美金 3,900,000 元	貿易業務
IDEAL EUROPE SP. ZO. O.	1999.03.01	Ul. Bohaterow Walk nad Bzura 2, 99-300 Kutno, Poland	波幣 50,000,000 元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ECONOTRADE LIMITED	2006.06.08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500,000 元	貿易業務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019.09.19	台中市梧棲區港埠路一段 497 號	台幣 5,000,000 元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2005.07.04	No.24, Lesperance Complex,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美金 3,400,000 元	控股公司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2019.01.03	Suite 1, Commercial House One, Eden Island, Republic of Seychelles	美金 1,667,721.09 元	貿易業務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A. 投資自行車產銷公司。
- B. 自行車組裝製造及零件銷售相關業務。
- C. 自行車買賣業務。

(5)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

- A.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係透過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接單，再由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生產之成車銷售予 ECONOTRADE LIMITED 等轉投資公司再銷售予國外客戶。
- B.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予客戶的部份零件係由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進行代工。
- C.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所需的部份零件係委由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加工生產或採購，再售予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組裝銷售。



## (6) 關係企業董監、總經理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董事長 董事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元賓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元輔	13,711,426 股	100%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元賓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元輔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敬旺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名美	0 股	100%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芳銘	39,000 股	100%
IDEAL EUROPE SP. ZO. O.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元賓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敬旺 Zbigniew Chrzastek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芳銘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元輔	50,000 股	100%
ECONOTRADE LIMITED	董事	張元輔	500 股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代表人	張元輔	500,000 股	100%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張元賓	3,400,000 股	100%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代表人 董事 董事	張元賓 賴名美 胡銘倫	15,100,000 股	100%

##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IDEAL BIKE (SGP) CO. PTE. , LTD.	290,877	727,274	0	727,274	0	(304)	83,769	-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642,189	1,983,246	890,684	1,092,562	2,099,247	110,620	125,874	-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119,769	94,558	6,432	88,126	130	(6,360)	29,532	-
IDEAL EUROPE SP. ZO. O.	348,835	1,079,930	676,264	403,666	898,415	27,638	37,400	-
ECONOTRADE LIMITED	15,355	490,599	398,351	92,248	71,535	28,669	36,172	-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 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5,000	135,943	96,486	39,457	24,038	231	3,671	-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104,414	35,315	12	35,303	0	(183)	(1,825)	-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51,216	300,309	198,862	101,447	120,661	28,933	24,992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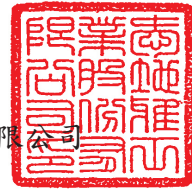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張元賓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3 日

(三) 關係報告書

投資本公司之投資公司均未符合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母公司，故無須編制關係報告書。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有

項 目	107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7 年 11 月 19 日	107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7 年 11 月 19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2)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3)	107 年 6 月 11 日通過 60,000,000 股為上限， 實際私募股數為 20,000,000 股。	107 年 6 月 11 日通過 60,000,000 股為上限， 實際私募股數為 2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係按「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二者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較高者為本次私募參考價格。</p> <p>2. 實際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p> <p>3. 以本公司本次董事會開會日期 107 年 10 月 3 日為定價日計算，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分別為 8.41 元、8.40 元、8.38 元，擇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 8.41 元。另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8.94 元。以較高者 8.94 元為本次私募之參考價格，本次實際私募價格為 7.6 元，為參考價格之 85.01%，符合 107 年股東會未低於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p>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係按「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二者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較高者為本次私募參考價格。</p> <p>2. 實際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p> <p>3. 以本公司本次董事會開會日期 107 年 10 月 3 日為定價日計算，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分別為 8.41 元、8.40 元、8.38 元，擇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 8.41 元。另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8.94 元。以較高者 8.94 元為本次私募之參考價格，本次實際私募價格為 7.6 元，為參考價格之 85.01%，符合 107 年股東會未低於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註 4)	<p>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等相關法令規定及主管機關相關函釋所定之特定人為限，因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之瞭解，參與私募共同致力</p>	<p>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等相關法令規定及主管機關相關函釋所定之特定人為限，因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之瞭解，參與私募共同致力</p>

	<p>公司經營，有利於公司未來營運發展。</p> <p>本公司為確保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並有效降低資金成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私募普通股。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辦理私募，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及效率。而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限制轉讓之規定，可更確保本公司與投資人之長期合作關係。</p>	<p>公司經營，有利於公司未來營運發展。</p> <p>本公司為確保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並有效降低資金成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私募普通股。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辦理私募，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及效率。而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限制轉讓之規定，可更確保本公司與投資人之長期合作關係。</p>																									
<p>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p>	<p>107年10月17日，總募集金額152,000,000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8 875 884 1621"> <tr> <th>私募對象 (註5)</th> <th>資格條件 (註6)</th> <th>認購數量</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r> <td>張元實</td> <td>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td> <td>5,500,000股</td> <td>董事長</td> <td>有</td> </tr> <tr> <td>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d> <td>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td> <td>14,500,000股</td> <td>法人董事</td> <td>參與公司董事會</td> </tr> </table>	私募對象 (註5)	資格條件 (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張元實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5,500,000股	董事長	有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4,500,000股	法人董事	參與公司董事會	<p>107年10月17日，總募集金額152,000,000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8 118 884 875"> <tr> <th>私募對象 (註5)</th> <th>資格條件 (註6)</th> <th>認購數量</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r> <td>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d> <td>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td> <td>20,000,000股</td> <td>法人董事</td> <td>參與公司董事會</td> </tr> </table>	私募對象 (註5)	資格條件 (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20,000,000股	法人董事	參與公司董事會
私募對象 (註5)	資格條件 (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張元實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5,500,000股	董事長	有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4,500,000股	法人董事	參與公司董事會																							
私募對象 (註5)	資格條件 (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20,000,000股	法人董事	參與公司董事會																							
<p>應募人資料</p>	<p>新台幣7.6元</p>	<p>新台幣7.6元</p>																									
<p>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7)</p> <p>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7)</p>	<p>實際認購價7.6元，為參考價格之85.01%，符合107年股東常會未低於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p>實際認購價7.6元，為參考價格之85.01%，符合107年股東常會未低於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p>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p>	<p>私募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以降低對負債比例，及因應未來業務成長之需求與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預計達成之效益為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達到節省利息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p>	<p>私募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以降低對負債比例，及因應未來業務成長之需求與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預計達成之效益為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達到節省利息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p>																									
<p>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p>	<p>於107年第4季充實營運資金。</p>	<p>於107年第4季充實營運資金。</p>																									
<p>私募效益顯現情形</p>	<p>本次募集之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有助於公司營運穩定成長。</p>	<p>本次募集之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有助於公司營運穩定成長。</p>																									



項 目	<p>108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9 年 1 月 20 日</p> <p>108 年第 2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9 年 1 月 20 日</p> <p>108 年第 3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9 年 1 月 20 日</p> <p>108 年第 4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9 年 1 月 20 日</p>
<p>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p> <p>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p>	<p>普通股</p> <p>108 年 6 月 21 日通過 80,000,000 股為上限，實際私募股數為 80,000,000 股。</p>
<p>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p>	<p>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係按「公開發行人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二者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較高者為本次私募參考價格。</p> <p>2. 實際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p> <p>3. 以本公司本次董事會開會日期 108 年 12 月 24 日為定價日計算，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分別為 6.88 元、6.28 元、6.11 元。擇前 5 個營業日之收盤均價 6.11 元為基準；另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 5.92 元為基準，取二基準價格較高者訂定參考價格為 6.11 元。本次實際私募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 元，為參考價格之 81.83%，未低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p>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p>	<p>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等相關法令規定及主管機關相關函釋所定之特定人為限，因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之瞭解，參與私募共同致力公司經營，有利於公司未來營運發展。</p>
<p>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p>	<p>本公司為確保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並有效降低資金成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私募普通股。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辦理私募，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及效率。而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限制轉讓之規定，可更確保本公司與投資人之長期合作關係。</p>
<p>價款繳納完成日期</p>	<p>108 年第一次私募 108 年 12 月 26 日，總募集金額 100,000,000 元</p> <p>108 年第二次私募 108 年 12 月 26 日，總募集金額 100,000,000 元</p> <p>108 年第三次私募 108 年 12 月 26 日，總募集金額 100,000,000 元</p> <p>108 年第四次私募 108 年 12 月 26 日，總募集金額 100,000,000 元</p>



108年第一次私募發行日期(交付日期): 109年1月20日					
私募對象(註5)	資格條件(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張元賓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0,000,000股	董事長	有	
張元輔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000,000股	董事長二親等	無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8,880,000股	法人董事	參與公司董事會	
張芳銘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60,000股	副董事長	參與公司董事會	
王鳳奎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60,000股	監察人	列席公司董事會	

108年第二次私募發行日期(交付日期): 109年1月20日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20,000,000股	關係人	無	

108年第三次私募發行日期(交付日期): 109年1月20日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4,000,000股	關係人	無	
余澤民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6,000,000股	策略性投資人	無	

108年第四次私募發行日期(交付日期): 109年1月20日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余澤民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8,000,000股	策略性投資人	無	
柯碧雲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000,000股	策略性投資人	無	
陳昱名	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	1,000,000股	策略性投資人	無	

應募人資料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註 7)	108 年第一次私募 新台幣 5 元 108 年第二次私募 新台幣 5 元 108 年第三次私募 新台幣 5 元 108 年第四次私募 新台幣 5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 價格差異(註 7)	實際認購價 5 元，為參考價格之 81.83%，符合 108 年股東常會未低於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 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私募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以降低對負債比例，及因應未來業務成長之需求與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預計達成之效益為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達到節省利息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 進度	於 108 年第 4 季及 109 年第 1 季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次募集之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有助於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股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上櫃承諾事項：無。

五. 其他揭露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元賓

